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星期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三號

郵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署令

航空署令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核擬勘測各牧場並

查驗達里崗崖牧場在事異常出力人員

朱進等請分別補官給章繕單呈鑒文（

附單）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呈

大總統擬具交

通大學大綱繕摺呈請鈞鑒文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呈

大總統呈報九

年份本部所轄各路營業歲計兩項收支

大數文

咨

大理院咨復司法部文（統字第一五二三

號）

公函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函（統

字第一五二二號）

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

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

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航空署通告

交通部免費運賑憑照計數總表（九年十

一月份）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任命魏先根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張梯雲署直隸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錢鴻業署直隸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董玉墀署直隸萬全地方審判廳長張元通署奉天海龍地方檢察廳檢察長鍾之翰署東省特別區高等審判廳庭長雷光曙署東省特別區高等審判廳推事賀繼循署陝西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十五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會核八九兩年分各省區兵事未寧災情尤重擬請將徵收田賦各官緩賦舊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仍援案暫緩執行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部轉行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十六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請將前次彙案呈准之京兆五年分田賦考成案內大興縣知事崔麟臺所受處分准予

撤銷以昭核實由

呈悉應准撤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署令

航空署令第一百二十七號

航空材料廠條例理經呈奉

大總統指令照准茲公布之此令

署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八日

航空署署長丁錦

航空材料廠條例

第一條 航空材料廠隸屬於航空署掌管航空機件材料及其有關係事務

第二條 航空材料廠置左列職員

主任一人

技術員二人

事務員至多不得逾四人

第三條 主任承署長之命管理材料廠一切事宜

第四條 技術員承長官之命掌理技術事務

第五條 事務員承長官之命分掌事務

第六條 航空材料廠爲事務之助理得酌設書記司庫其名額視事務繁簡隨時呈請核定

第七條 航空材料廠爲技術上之實施得酌用技工長技工其人數視工作繁簡隨時呈請核定

第八條 航空材料廠爲搬用及助理工作得酌用工役

第九條 航空材料廠各項規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條例自呈准日施行

凡 五 卷

五月一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二號

公 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核擬勘測各牧場並查驗達里崗崖牧場在事異常出力人員朱進等請分別補官給章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核擬補官給章事竊據測量委員梁熾昌朱進等呈報為遵令勘測各牧場並查驗達里崗崖牧場馬駝各情形請將場長暨隨往繙譯等員分別獎勵等情查崗崖牧場距離二千餘里八九兩年各交軍馬一千五百匹值洋十餘萬元在事人員實屬異常出力現各場成績優者已予獎勵該場未便向隅茲經詳稽成績分別擬除應記功記過人員由部辦理外所有在事異常出力各員分別擬請准予補官給章以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謹呈十年三月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勘測各牧場並查驗達里崗崖牧場在事異常出力人員分別核擬補官給章繕具清單呈請鈞鑒

計開

參謀本部局員調充測量委員測量士朱進

以上一員擬請補授陸軍三等測量長

達里崗崖牧場場長佈彥德勒格爾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參謀本部局員調充測量委員梁熾昌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書記兼繙譯貢布蘇龍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呈 大總統擬具交通大學大綱繕摺呈請鈞鑒文

爲擬具交通大學大綱繕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恭維爲交通要政亟需專材擬具統一交通教育辦法請將本部上海唐山兩工業專門學校暨北京鐵路管理學校郵電學校改爲交通大學一案已於上年十二月呈奉 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奉此當以該大學係就本部各學校已成之規模分別改訂以謀統一其間因革損益頭緒紛繁經就本部設立大學籌辦處積極進行爰擬定先就原有各學校校址及設備設置經濟部理工部及專門部各科並附以中學及特別班以期分途作育俾無偏廢並參照各國大學學制設置董事會舉凡規定教育方針釐訂學制籌畫經費監督財政推舉校長各事胥委由董事會執行以昭慎重而固基礎現第一屆董事業經推定董事會將即成立此外關於大學各機關之組織及其系統均經妥籌訂定略具規模除由部依照所定各節切實進行以期早日成立外理合將所擬交通大學大綱繕摺恭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九日已奉 指令

(交通大學大綱見三月十五日本報部令欄內)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呈 大總統呈報九年份本部所轄各路營業歲計兩項收支大

數文

爲呈報民國九年分本部所轄各路營業歲計兩項收支大數仰祈鈞鑒事竊查各路每年收支之盈絀實以視營業之盛衰歐戰雖已告終而以頻年戰事綿延金融固極緊迫物價又復奇昂各國需要既多噸位遠形支絀運價因而翔貴輪轉更感困難且鐵路購買外洋材料及借款之還本付息均須用金撥付上年以來磅價日漲所受影響甚鉅又值國內兵端迭起倣擬頻仍鋒鏑之餘繼以饑饉一方面既以軍務倥傯征調頻繁貨運遂生停頓一方面又以歲歉不收農產缺乏營業受損尤多此尙其彰明較著者至京漢京綏兩路在上一年九月以前客運收入全係中交京鈔而支出各項大都需用現金虛實既不相侔出入遂多差異加以北五省災饉奇劇民不聊生各路輸運賑糧災民概行免費暗中虧耗亦復不貲按情勢論上年各路收入必當大爲減色而支出之增加更無論矣茲據各該路局先後呈報九年份營業歲計兩項概數盈餘內分析數目前來查九年份營業歲計兩項收入共計九千四百四十六萬餘元比較八年實增六百六十二萬餘元支出

共計五千一百五十九萬餘元比八年實增四百十七萬餘元兩抵實盈四千二百八十六萬餘元比八年實增六百三十八萬餘元惟查上年各路撥付政府之款計二千一百五十八萬餘元撥給各路資本以爲擴充改良工程之用者計一千四百零六萬餘元又撥付國有各路還本付息等項九百四十六萬餘元計共撥四千五百十二萬餘元又軍事運輸記賬費二百四十三萬餘元係未經實收之數除將上年盈餘撥抵外計實際收支不適合之數爲四百六十九萬餘元或由各路暫向銀行挪借或由積累盈餘中滾提勉期應付此上年各路收支之大概情形也除俟各路詳細帳冊送到核明另行送交財政部審計院分別審核外所有民國九年分各路營業歲計兩項收支大數理合呈明鑒察抑尤有進者現值歐戰告終世界金融必漸趨於活動其業經規畫各路固宜及時次第興工即尚在計畫中者亦當隨時推廣以期發展運輸補助實業爲鐵路拓營業即所以爲國家裕度支現各路如增購車輛貨運員責增建旅館倉棧辦理各路聯運籌備黃河正式橋工拓展路綫改良貨運推廣附屬營業增設補助機關或業經實行或方始興辦同時並舉積極進行他若改良會計作育人材凡足以整理財政補助管理者亦莫不注意研求以期進步恭綽此次復掌交通半載以來舉前此屢年計畫此次均次第施行查自民國四年至九年數年之間盈餘由一千零四萬餘元增至四千二百八十六萬餘元幾增三倍以上雖上年繼輔稱兵而收拾殘局革舊更新即就半年按其成績幸尙斐然可觀此皆在事諸員奮勉圖功之力今當歲計考績之際用敢附陳總之鐵路爲國家營業其業務之乘除進退與國家之經濟息息相關本部惟有積極進行庶路務日進於繁昌經濟漸趨於發達用以推展實業發達運輸冀收臂指相助之功而獲血脈貫通之益恭綽謹應督率所司輩勉以圖冀副 大總統整理交通之至意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咨

大理院咨覆司法部文(統字第一五二三號)

爲咨覆事准貴部咨開據山西高等審判廳濼電開本屆衆議院議員之選舉訴訟是否遵照六年四月二十日明令不得上訴乞賜電達等情到部事關解釋法律相應鈔錄原電咨請貴院查核辦理並希逕行電覆該

五月一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三號

廳遵照等因到院查民國元年之衆議院議員選舉法依第八十二條第八十四條採用審判確定主義故本院向來見解當然準用普通民事訴訟程序受理上訴並屢經本院判決確定有案惟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大總統令公布國會議決元年選舉法之選舉訴訟不得援用普通程序提起上訴既循立法程序公布即應有法律之效力現經令用元年選舉法此項法案仍應一併適用相應咨復貴部查照飭遵此咨

院印

代理大理院院長職務庭長潘昌鼎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函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函(統字第一五二二號)

逕復者准貴分廳函開案據鹽城縣知事唐慎坊敬日代電據稱謹查商人通例第二十條業經註冊之商號如有他人冒用或以類似之商號爲不正之競爭者該號商人得呈請禁止其使用並得請求損害賠償凡在同一城鎮鄉內以同一營業而用他人已註冊之商號亦推定爲不正之競爭今有在同一城內以同一營業而於他人已註冊之商號加添一字用爲商號惟其所發行之貨所刊商號則純用他人之商號並不加添一字即有時加添亦僅以小字綴於他人商號之下其字體並不一律他人商號之二字字大而明顯所加添之一字字小而模糊非細加審視不能辨認且其招牌紙明明石印他人之商號但臨時墨筆寫其所加添之一字或未戳印其所加添之一字似此雖非用他人已註冊之商號而實際上有意朦混故意使人誤認爲他人已註冊之商號是否亦可推定爲不正之競爭援照第二十條辦理事關法律解釋知事未敢擅專理合電請鈞廳俯賜轉呈大理院迅予解釋懸案以待不勝叩禱等因到分廳據此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查該縣所稱情形自屬不正之競爭應依商人通例第二十條辦理相應函復貴分廳轉飭遵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姜振武與姜振魁因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白檢齋與朱森柏等因執行謁議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董王氏與徐孫仲三因損害賠償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振生與徐王氏因退股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葉崇慶等與僧崇儒等因寺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四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張通義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張懷寶等犯誣告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吳福林犯誣告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熊師宗犯殺人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徐虎泉犯傷害致死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清風犯營利略誘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光宇犯偽造公文書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怡伯犯侵占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光宇犯偽造公文書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王賢貴等犯賭博傷害俱發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衛振海犯誣告俱發罪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張蘭根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鄭寶慶犯誣告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陳有魯犯聚賭營利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黃靜銘犯誣告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山西劉進才犯幫助販賣嗎啡罪聲明上告案(決定)

航空署通告

航空爲新建事業亟應集思廣益共圖進行本署並願將我國辦理航空情形公諸當世茲擬訂自五月一日起每星期一三五日下午三時至四時在署招待各界人士如蒙蒞臨或欲明悉航空內容者即請屆時蒞臨自當拘誠相告并聆教益特此通告

交通部免費運振運費表(九年)

省別 品類 數量
京兆 雜糧 百二十四噸五二
衣類 七噸
共計 五三二噸九七

直隸 雜糧 二二六三噸八九
衣類 一二噸七四
銅元 九四噸六
共計 二三八四噸六九

山西 雜糧 九四二噸〇九
衣類 一三噸四一
銅元 四噸一
共計 九五九噸五九

山東 雜糧 一九三八噸五六
衣類 一〇六噸三
共計 二〇四四噸八四

河南 雜糧 一二〇九噸二三
衣類 一五九噸九
銅元 三三噸五
共計 一四〇二噸六三

總共振品二八七五噸七四
另愛國布一五〇佩章六箱均未聲明重量未便并算合併聲明
憑照二四張
憑照一三五張
憑照一八張
二四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久大精鹽公司發給紅利廣告

本公司庚申年度賬冊業經結算清楚各股東應得紅利亦由董事會議決照章分配自四月二十一日起請各股東持息單至下列各處支取特此通告

北京宣外西草廠駐京辦事處 蕪湖長街 湘潭九正總街 安慶大衙門外
漢口前花樓 上海老拉圾橋 九江西門外正街
天津法界十一號路本公司總經理處 長沙太平街 岳州上街河口 常德大高山巷
沙市拖船浦

本公司各支店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開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濤煤礦啟事

逕啟者 敝生前與胡寅庵礦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 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濤煤礦關係 敝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敝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 獨以鑽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鑽借款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農商部第一期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

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為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概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扣足三年換發證券本部為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日起發給年息三釐
-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為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按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部定期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勻發給
-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為付息機關
-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繳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南洋兄弟烟草股份有限公司分派利息掉換股票公告

本公司第一年度利息經定為股息及紅利合共一分六釐茲定於陽曆三月二十八日起在上海總公司開派利息及掉換股票遠近各股東不便到滬領換者可將股款收據就近交由本京香廠萬明路本分公司驗寄總公司覆驗領換再掉換股票關係重要務請諸君注意慎勿誤交別處為荷

中國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北京分公司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一七七一 二四四十一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三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錢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啟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冊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駱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發換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六釐債碼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擊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銀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 (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於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截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爲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爲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爲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請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爲廢紙

蔭明啟事

緊要聲明

啟者恰克圖失陷敵等號夥友倉卒出逃所有圖章未及攜帶而庫倫失陷時西人和厚北通租號長與厚之圖章亦未攜帶然敵等號向無以圖章借貸及擔保財物等事倘發生此種情事敵等號概不負責此項圖章無論落於何人之手概行作廢除呈報外館商會備案外特此聲明

人和厚
通和堂
長興厚 謹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發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躉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躉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警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膠葛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書學士積平生學力謨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書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湯彬竹齋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接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寶成金店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金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瑤瑯中西器皿喜壽禮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南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河南雒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鑑於淨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孟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風梧啓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册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郵政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接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督辦賑務處經收賑捐清冊 第十七期

計開

福建省長齊雅德賑會函送捐款
陸安道尹蔡鳳巖捐款大洋五百元

上款折新幣現洋四百九十八元

通志局捐款台伏洋一百元 福州郵政局捐款台伏洋一百元 福州醫公會捐款台伏洋四百二十元 楊震勳捐款台伏洋二百元

梁錫新捐款台伏洋一百元 戈乃康捐款台伏洋一百二十元 陳煥然捐款台伏洋一百零六元

以上七款共計台伏洋一千一百四十六元折新幣現洋一千零七十六元零五分

浦城縣捐款台伏洋一千元 沙縣捐款台伏洋二百元 邵武縣捐款台伏洋一百五十元

以上三款共計台伏洋一千三百五十元折新幣現洋一千二百六十七元零陸角

鹽運署統捐大洋五百元

上款折新幣現洋四百九十七元五角

吉林省長齊送伊通吉林兩縣人民捐款

蔡登捐款青大洋一千元 杜葛氏捐款青大洋五百元 蘇溥森捐款大洋五百元 張俊英捐款青大洋一千元 牛秉坤捐款現大洋五百元

以上五款共計大洋三千五百元除匯費貼水外實收現洋二千七百二十七元

東三省旅京同鄉聯合會函送賑款現洋一萬五千三百五十七元二角六分九釐

附登本會籌賑賑款暨臨時支銷數目原單

計開

股款項下

一股魏蘭券價洋四千九百六十元 一收包爾券價洋二千五百元 一收半價券價洋三十五元 一收郭維君太夫人特捐二千元 一收張都統夫人特捐一千元 一收張都統夫人特捐二百元 一收王福長太夫人特捐五百元 一收孫督軍特捐五百元 一收鮑督軍特捐五百元 一收潘對慶特捐五百元 一收鄧司令特捐二百元

政府公報 廣告七 五月一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三號

政府公報 廣告八

五月一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三號

一收秦司令特捐一百元 一收劉子坡先生特捐一百元 一收吳培堯先生特捐一百元 一收王太太特捐一百元 一收張維勳

李遂三 袁殿伯 魏繩武 楊季璠 紀福 世太太 蔣太太 阮太太 周李順勤女士

一收周美敏 周善陵女士合捐五十元 一收三六橋 陳貞一 宋彬如 楊子襄 安源澄 趙玉鑾 陳星樓 毛銳階 趙銀齋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一收周少偉 吳澄依 林季良 西安飯店 蔣二太太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星期一第一千八百六十四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本日附載四月分勸誤表請閱報諸公注意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統計局主事

王鳳岐等以薦任職升用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捐募賑款

人員姚福同等勳章匾額文(附單)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

二月分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人

員繕單呈鑒文(附單)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

補卓盟喀爾喀等旗協理擬定正陪請分

別補放記名文

公函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二

五二四號)

批示

通告

內務部批二則

交通部批二則

銓叙局批

交通部通告二則

大理院民二庭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

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

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小笠原長幹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王道達秦耀奎孫德荃黃百祿均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請給予日員佐藤正三郎勳章由

呈悉佐藤正三郎准給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十八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按照地方行政會議組織規則開具會員名單請派會長暨副會長由
呈悉著派章宗元充會長邊守靖充副會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十九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熱河都統請獎熱河防軍積年剿匪出力員弁勳章擬請照准由
呈悉王道達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為規定軍服換季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一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擬訂航空服制繪繕圖說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二號

令山東督軍田中玉

呈山東主客各軍年終考績擇尤請獎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三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報汀漳道道尹汪守珍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統計局主事王鳳岐等以薦任職升用文

爲請將統計局主事王鳳岐等四員以薦任職升用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統計局局長吳廷燮呈稱查有本局主事王鳳岐僉嵩年王春林杜鴻訓在局任職有年勤勞卓著均係現任最高等委任職且歷俸均逾三年以上擬請將該主事等四員以薦任職升用以示鼓勵等語到局查該員等任最高等委任職歷俸已逾三年既據稱成績卓著核與文職任用令第四條第五款特保升用之規定尙屬相符應請均准以薦任職升用請核予轉呈等情到院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捐募賑款人員姚福同等勳章匾額文(附單)

爲請獎給沈志賢等匾額暨姚福同等勳章并徐顯曾以簡任職交院存記各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案奉 大總統發下京師糧食救濟會會長江朝宗呈富商姚福同等捐助巨賑援案懇請獎給勳章匾額文一併并附清單奉此函請查核呈辦等因又准山東督軍省長咨開據浙江鄞縣公民吳樾呈稱竊查山東德縣等處災區情形極爲慘苦擬捐助義賑洋三千元以資賑恤等情并附大洋三千元到署查該紳此次捐助德縣等處災區義賑洋三千元洵屬急公好義擬請援例晉給三等嘉禾章以資激勵咨請查照辦理等因又准中國紅十字會函開據本會駐滬總辦事處函據南京分會理事長于恩綬電稱直魯豫陝晉五省亢旱成災赤地千里哀鴻滿地慘不忍聞茲特勉盡棉薄僅自助大洋一千元即祈督收彙解災區等情查該理事長慷慨捐鉅款救濟災荒洵屬好善樂施深堪嘉尚函請轉呈特獎匾額以昭激勵等因又准福建省長李厚基電開據廈門道尹陳培錕呈報華僑郭禎祥捐助賑款三千元前來查該華僑經商南洋眷懷祖國凡遇地方要公無不力爲贊助茲復惡捐鉅款救濟災賑應懇轉呈特准晉給三等嘉禾章以資觀感等因又准前

五月二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四號

湖南省長張敬堯咨開准上海義賑協會會長馮煦函稱此次湘賑查有江蘇江都縣節婦朱陳氏捐有賑款一千元又辦賑出力王子喬一員飭據聲稱不敢仰邀議叙擬請移獎給予伊母王葛氏誌訓有方匾額俾慰孝思并懇給予朱陳氏貞孝可風匾額一方以昭激勸等情咨請查照核獎褒揚等因又准湖北督軍湖北省長咨開據上海賑務處正副會長朱佩珍勞念祖呈稱上年湖北水災計經募銀錢連同賑米賑衣約共值三十餘萬串全恃駐滬辦事首董徐顯曾一人經營之力應請將徐顯曾破格以實職保獎以勵賢能而資觀感等情查徐顯曾此次經募賑款慘淡經營呼號奔走集款既成鉅數存活民命尤多實屬異常出力勞績卓著自非破格請獎不足以維賑務而勵將來擬請援照請獎陳安策以薦任職任用成案將該員徐顯曾轉呈請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藉資激勸咨請察核辦理轉呈施行等因各到部本部詳加查核沈志賢施則敬謝天錫傅宗耀于恩綬朱陳氏王葛氏美商慎昌洋行英美煙公司等或捐助銀在一千元以上或辦賑異常出力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第五條第六條均屬相符擬請准予各給匾額一方其姚福同朱志堯吳樾郭禎祥等或捐助銀在三千元以上或辦賑異常出力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第六條相符擬請給予勳章惟給章等次應請交由國務院銓叙局核定至徐顯曾辦理賑務異常出力并勸募鉅款三十餘萬串所請擬案以簡任職交院存記一節擬請交院從優核辦以昭激勸所有呈請獎給沈志賢等匾額暨姚福同等勳章并徐顯曾以簡任職交院存記緣由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鑒核是否有當伏乞訓示施行再以上匾額係援案由部撰擬繕寫隨文上陳應請飭由秘書廳用印交部頒發合併陳明謹呈十年三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獎勵各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 | | | | |
|-------|--------|--------|--------|
| 沈志賢 | 捐助銀一千元 | 施則敬 | 捐助銀一千元 |
| 謝天錫 | 捐助銀一千元 | 傅宗耀 | 捐助銀一千元 |
| 于恩綬 | 捐助銀一千元 | 美商慎昌洋行 | 捐助銀一千元 |
| 英美煙公司 | 捐助銀一千元 | | |

以上七起均捐助銀在一千元以上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第五條相符擬請給予樂善好施匾額字樣

朱陳氏 捐助銀一千元

以上一起捐助銀在一千元以上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相符擬請給予貞孝可風匾額字樣
王葛氏 擬辦賑出力王子喬聲稱不敢仰邀議叙擬請移獎給予伊母王葛氏匾額一方

以上一起辦賑異常出力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六條相符擬請給予懿訓有方匾額字樣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二月分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人員

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彙報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竊查督軍公署上尉參謀及各師旅參謀官遇有缺出歷經本部比照連長補充規則遴選合格人員准其補授按月呈報在案茲查本年二月分督軍公署及各師旅所有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請予補充先後咨呈到部本部詳加覆核尙屬相符除分別給狀補實外理合繕單呈報鑒核謹呈十年三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本年二月分彙報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安徽督軍公署上尉參謀胡 杰 陸軍第十師三等參謀官孫振綱 察哈爾暫編陸軍第一混成旅參謀

官張陸軒

以上共計三員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補卓盟喀爾喀等旗協理擬定正陪請分別

補放記名文

為彙案請補卓盟喀爾喀等旗協理恭呈仰祈鈞鑒事准卓索圖盟長呈據本盟副盟長喀爾喀扎薩克王呈

稱本旗協理達克噶病故當經呈報盟長在案今本扎薩克遵例由本旗台吉內揀選補充協理茲選得四等台吉扎那巴薩爾擬正現年三十歲四等台吉那木凱扎拉散擬陪現年三十四歲該二員品行樸實通曉文字理合呈報盟長鑒准轉呈鑒核等因前來理合據情轉呈又准錫林郭勒盟長等呈據本盟蘇呢特右旗呈稱本旗協理台吉特木爾病故查本旗並無協理記名人員茲由台吉內揀選得四等台吉梅楞章京達木鼎爲人公正才具明敏曾在旗署印務處任事多年堪以補充協理之職又四等台吉參領敦都布人甚老成學識明敏亦在旗署辦事多年堪以擬陪伏乞盟長准予轉呈蒙藏院照准補放以資辦公等因呈請前來理合據情轉呈各等因先後到院查各該旗協理出缺自應遵員補放以重職守茲該盟長等照例請補前來本院覆查無異應請准將扎那巴薩爾補放卓索圖盟喀喇旗協理達木鼎補放錫林郭勒盟蘇呢特右旗協理其擬陪之四等台吉那木凱扎拉散四等台吉敦都布並請以各該旗協理記名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五二四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撫寧縣知事左忠諤呈稱查科刑標準條例第二條內稱犯刑律第三百十一條之罪而有左列情形之一者處死刑一出於豫謀者細釋文義似係專指止犯而言若僅事前豫謀助給槍械實施之時並未在場之犯是否亦包括該條款之內處唯一之死刑援用不無疑義罪刑出入關係甚鉅理合請轉請解釋示遵等情據此事關解釋法律疑義相應函請鈞院解釋見覆轉行遵照等因查謀殺從犯按照科刑標準條例第二條第一款及刑律第三十一條第一項得減等處斷自非必處死刑至原呈所稱僅事前豫謀助給槍械實施之時并未在場云云是否僅爲從犯抑與本院統字第一二四五號解釋文內所稱正犯情形相符應審查事實相應函復貴廳轉行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七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三二二號

原具呈人警官高等學校學生郭化時

呈一件呈請更名祖儀由

呈悉查該生所稱因避祖諱請更名祖儀等情既據取具同鄉京官切實證明委無虛捏情事等語前來應即照准除註冊並咨行浙江省長令知警官高等學校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署內務總長張官印

內務部批第三二二號

原具呈人中華書局董事俞復

呈一件呈送國民學校修身教科書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送出資聘人所成之新教會國民學校修身教科書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并以一分轉送京師圖書館度藏等情計附樣本三分註冊費銀五元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七條暨第二十條尙屬相符應准註冊給照除以一分轉送京師圖書館并彙案公布外合行批示知照執照并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署內務總長張官印

交通部批第一二九號

政府公報 批示

五月二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四號

原具呈人商民羅嘉萬

呈一件京漢鐵路需用枕木聞欲購用外國木料謹具理由四端祈賜察鑒准購用商民本國木料以保利權由

據呈已悉查鐵路購用枕木均由各路局自行辦理隨時登報招商投標所請由部准購該商木料一節向無如此辦法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五日

署交通總長葉雷印

交通部批第一三三號

原具呈人商人徐冠軍

呈一件創辦由京直達熱河長途汽車專運客貨以代鐵路而利交通由

呈悉查京熱路線係屬本部籌劃東北幹綫之一該商所請於該綫行駛汽車以代鐵路一節礙難照准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署交通總長葉雷印

銓叙局批第一百十七號

原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丁壽石

呈一件呈請分發交通部學習由

呈悉據陳現充交通部電政司錄事經局咨准交通部覆稱本部向無錄事名目亦無該員其人等因查該員既非現充交通部差務所請分發原官署學習之處礙難照准此批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滬關電報局報稱剿匪總司令部派員駐局檢查往來電報如有扣留稽延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許州電報局報稱二十四師四十七旅派員駐局檢查往來各電如有遲滯扣留稽延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大理院民二庭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徐惠平與沈季璜因契約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龐長榮與龐長泰因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張鳳歧與姚仰楸因典價及鹽畦器具涉訟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吳春林與吳周氏因分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河南汪張氏與汪趙氏因婚姻涉訟抗告案(決定)

大理院刑二庭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山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鄭玉存等犯傷害人致死等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陶桂芳犯營利和誘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甘肅第三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何老三犯傷害人致死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仇樹棟等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丁啟增等犯和姦殺人等罪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盧三犯竊盜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牛獻周等犯重婚強賣等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四保等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陳佳銀犯傷害及損壞等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孔慶雲犯幫助強盜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祖寶會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就王砭頭等犯略誘罪第二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浙江郵縣縣法院就胡光潮犯傷害致死罪第一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江蘇沈洪奎等因陶錫昌犯盜葬佔地嫌疑聲明抗告案(決定)

一 山東賈邦魁犯傷害致死罪聲明上告案(決定)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分政府公報勘誤表

號數	藥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一千七百九十	八	十四	三十	誤	正
一千八百〇七	一	十	二十一	朔	朔
一千八百十四	四	一	十九	暮	衍
一千八百三十九	四	一	六十七	植	禎
一千八百四十九	十六	七	二十一	脫漏	劉庸
一千八百五十一	八	四	二十四	脫漏	應另行
同上	同上	五	十三	債	積
一千八百六十一	十一	十八	二十三	竭	竭
同上	同上	六	九	木	木
同上	同上	八	二十一	吟	吟
同上	同上	十四	二十六	竭	竭
同上	同上	八	十	護	護

政府公報

勘誤表

五月二日第一千八百六十號

愛
用
公
報

五
月
二
日
第
一
千
八
百
六
十
四
號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營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外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久大精鹽公司發給紅利廣告

本公司庚申年度賬冊業經結算清楚各股東應得紅利亦由董事會議決照章分配自四月二十一日起請各股東持息單至下列各處支取特此通告

- 北京宣外西草廠駐京辦事處
- 蕪湖長街 湘潭九正總街
- 漢口前花樓 上海老拉拔橋
- 南京下關 岳州上街河口
- 長沙太平街 安慶大南門外
- 沙市拖船浦 九江西門外正街
- 常德大高山巷

本公司各支店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礦啟事

啟者 茲生 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茲生 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茲生 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 獨以鑽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鑽借款情事與本鑽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農商部第一期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

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為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概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相足三年換發證券本部為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日起發給年息三釐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為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接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部定期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勻發給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為付息機關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憑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南洋兄弟烟草股份有限公司分派利息掉換股票公告

本公司第一年度利息經定為股息及紅利合共一分六釐茲定於陽曆三月二十八日起在上海總公司開派利息及掉換股票遠近各股東不便到滬領換者可將股款收據就近交由本京香廠萬明路本公司驗寄總公司覆驗領換再掉換股票關係重要務請諸君注意慎勿誤交別處為荷

中國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北京分公司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備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四四十二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二五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開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啟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想未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為勸導實業敢迪新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册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駙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五月二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四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節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發兌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 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掣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銀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為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為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居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藻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
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
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
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啟事

逕啟者陽曆本年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舉行俞君樹棻追悼會一切應行籌備事宜業經在天壇中央防
疫處內附設籌備處接洽辦理所有輓聯祭文等項籌備處均可代收即盼先期送交俾便懸掛至所翹企此
啟

俞君樹棻追悼會通啟

敬啟者蓋聞周官掌萬民之疾古有專司岐農先百草之嘗道原博愛政期康樂天幻風雲奏扁鵲之高名炳
已蹈於白刃華元化之末路世共惜其青囊今古同悲後先一轍黃巖俞君樹棻東浙名流上庠英彥少年文
采譽重兩金救世丹砂袖東海由醫學士起家任陸軍部軍醫兼中央防疫處第三科科長奉職上郡呈材
首善燕昭臺上價有黃金宏景篤殘枕多秘笈政海賦調元氣醫家賴有明星歲初北滿肺疫萌芽檄抵長春
設所防範布置井然中外馳譽旋調魯省桑園省察疫勢雨雪往來手足胼胝叱馭以進人諒王尊之忠礫虱
何傷更翼張湯之酷迺以忠於服務傳受疹災虺毒潛吹鬱鬱遠綴有殺身成仁之風儻俠並重得兼愛尚同
之旨孔墨同源國士無雙一嘆終古彌留之際惓念蒼生猶草長卿遺札皆為民請命之言裁逾買傳生年增
異代同符之感遺電傳來全國震悼男兒死耳果符馬革裹尸魂氣何之無復牛衣對泣玉關生入人間有不
渡之春風秦鏡長離天上恨難圖之明月綠其遭過堪備哀榮撫膺海內愴人物之云亡靜驗民生惻長城之
遺壞生於越而卒於魯魂鬼猶思故鄉誠為重而命為輕義感奮於百世故聞其風者頑懦靡立道其事者婦
孺涕洟值道德墜落之時鳳鳴千仞當人心陷溺之日鶴唳九皋有裨治道用切追哀爰定於本年五月十五
日在中央公園舉行追悼大會繼平原之小像買絲千家賦宋玉之大招生芻一束花濃雪聚如登馬射之名

閩竹碧松青得傍勾龍之故社所望上京
人士居日
賁臨不獨故人斯發山陽聞笛之歎可知來者皆鑒精衛填海之誠藉展馨香同申哀悃特此通啓

發 起 人

徐	劉	申	孫	王	金	何	吳	葉	董	薩	張	靳	顏	周	范	王	田	郭	何	徐	殷	袁	孫	吳
諱	振	振	懷	紹	笈	笈	綽	綽	康	冰	雲	雲	惠	自	源	中	則	恩	恩	鴻	鴻	得	得	因
勤	林	家	慶	曾	煜	孫	綽	康	冰	雲	雲	惠	自	源	中	則	恩	恩	鴻	鴻	得	得	因	
堂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堉	

朱	馬	鄧	陸	蔡	王	張	徐	志	顧	董	程	劉	全	汪	吳	劉	劉	區	邵	張	傅	孫	
家	鳴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宗
捐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謙

宋	蔣	伍	瞿	沈	王	黃	孔	龐	張	嚴	王	黃	金	程	高	李	楊	周	馬	吳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祖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綬

王	郭	寧	王	吳	羅	楊	王	劉	徐	屈	劉	經	潘	劉	李	金	張	吳	劉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景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吳	鄭	池	邵	胡	力	錢	趙	李	徐	那	蘇	崔	黃	劉	費	力	王	鍾	魁	王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道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益

韓	王	陶	左	戎	胡	池	孫	張	方	湯	周	周	葛	朱	吳	徐	沈	劉	李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震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山

黑	常	孔	陳	鮑	陳	潘	沈	張	王	侯	戴	楊	董	張	林	戴	張	劉	李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家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彥

緊要聲明

啟者恰克圖失陷敵等號夥友倉卒出逃所有圖章未及攜帶而庫倫失陷時西人和厚北通和號長與厚之圖章亦未攜帶然敵等號向無以圖章借貸及擔保財物等事倘發生此種情事敵等號概不負責此項圖章無論落於何人之手概行作廢除呈報外館商會備案外特此聲明

人和厚
通和堂
長與厚 謹啟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警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轉葛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鑑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按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撥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發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翠賢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計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裝特再佈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星期二第一千八百六十五號

郵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除禮拜外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欲報去後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阜康縣

屬蘆蕪廠等莊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懇請

免徵額糧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核議京兆宛平縣舊

轄之文安縣屬王家莊等村糧額懇准改

歸直隸文安縣接管徵收文

陸軍部呈 大總統為請補陸軍實官人

員柯大發等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饒藍旗蒙古都統

咨請以桂肇等陞補公中佐領等缺繕單

呈鑒文(附單)

海軍部呈 大總統為海軍軍官佐已滿

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級暨補授官佐繕

單呈鑒文(附單)

通告

司法部呈 大總統准大理院院長王寵
惠咨開大理院臨時庭清理積案業經完
竣據咨轉呈備案文

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通告

大理院民三庭四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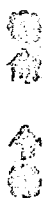
時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民四庭四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二

時審判案件通告

交通部七五折運糶月計表

廣告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培勒亞伯爾白德洛均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比雷蒂愛米德福基格滿蘭微席愛均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微農卜侶勒諾德均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格雷柏喜佟柏扶烈白鼎業均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格洛葛祿吉薩丹馬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米勒蘭雷吉愛愛勒均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莫蘭給予三等文虎章蒙德朗培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外交部接准特派接受學位代表暨駐法公使電請贈給法國人員勳章由
呈悉培勒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五號

令暫行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李垣

呈報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

內務部呈

額糧文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阜康縣屬蘆蕪廠等莊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懇請免徵

為核議新疆省阜康縣屬蘆蕪廠等莊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懇請免徵額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鈔交新疆省長楊增新呈報勸明阜康縣屬各莊夏禾被災懇請依例免徵額糧一案於本年一月二十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表結清摺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該省阜康縣屬蘆蕪廠五工梁三工台土墩子二道河五莊於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旱鼠成災計被災十分上地一百五十一畝每畝科糧七升應徵額糧一十石五斗七升中地四千三百三十九畝一分一釐每畝科糧四升應徵額糧一百七十三石五斗六升四合四勺下地一千八百三十六畝四分每畝科糧三升應徵額糧五十五石九升二合以上共上中下地六千三百二十六畝五分一釐應徵額糧二百三十九石二斗二升六合四勺按表復核數目尙符照例本應蠲免十分之七其餘十分之三應分作三年帶徵惟查該阜康縣屬蘆蕪廠各莊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旱鼠成災委係特重播種又祇一季人民困苦情形實堪悲憫擬請准予將各該莊九年分被災應徵額糧及隨糧徵收之六升耗糧暨一五公耗畝捐等項銀兩一併免徵以蘇民困所有核議新疆省阜康縣屬蘆蕪廠等莊民國九年夏禾被災懇請免徵額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十年三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內務部呈

大總統核議京兆宛平縣舊轄之文安縣屬王家莊等村糧額懇准改歸直

隸文安縣接管徵收文

呈 呈 公文

五月三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五號

為核議京兆宛平縣舊轄之文安縣屬王家莊等村糧額懇准改歸直隸文安縣接管徵收俾清管轄而釐賦額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京兆財政廳廳長孔昭焱呈稱據宛平縣知事湯銘璋呈稱本縣應徵地丁錢糧額內有文安縣所屬之王家莊等村花戶吳雲鶴等名下每年應納正銀共一十八兩八錢六分一釐自民國六年起未據各該戶赴縣完納屢經飭役往催無如各該戶任催罔應查此項糧銀係在地糧正額之內今該縣既已割歸直隸管轄越界催徵尤屬不易如由該縣就近接管直接徵解各該花戶既可免長途跋涉之勞而於國賦亦毫無損益造具每年應徵地畝銀數花戶清冊請准開除本縣糧額等情並奉京兆尹據情令同前因查該縣所呈事關開除糧額理合錄冊呈請鑒核等情到財政部本部等復查宛平縣舊轄之文安縣屬王家莊等村花戶吳雲鶴等名下每年地糧一十八兩八錢六分一釐自民國六年起均未完納茲文安縣既經割歸直隸管轄該各花戶正賦及自民國六年起欠賦懇請准予改歸文安縣接管徵收並准宛平縣自六年起將此項糧額開除俾清管轄而釐賦額所有核議京兆宛平縣舊轄之文安縣屬王家莊等村糧額懇准改歸直隸文安縣接管徵收緣由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十年三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陸軍部呈

大總統為請補陸軍實官人員柯大發等繕單呈鑒文(附單)

為請補陸軍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迭經本部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已補陸軍實官人員與補官令第六條暨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相符自應展續請補以符定章理合繕單謹呈十年三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八混成旅步一團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柯大發 二團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盧三元 二團

三營營副陸軍步兵中尉神爾露

以上三員擬請補授陸軍步兵上尉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鑲藍旗蒙古都統咨請以桂肇等陸補公中佐領等缺繕單呈

鑲文(附單)

為請補公中佐領等員缺事案准鑲藍旗蒙古都統端緒咨稱本旗出有公中佐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照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鑲藍旗蒙古都統端緒請補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公中佐領景秀病故所出之缺揀選得驍騎校桂肇擬補

桂肇遞遺原騎校之缺揀選得印務筆帖式領催恩祿擬補

海軍部呈

大總統為海軍軍官佐已滿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級暨補授官佐繕單

呈鑲文(附單)

為擬請進授暨補授海軍官佐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海軍所屬應行進級補官人員均經本部彙案呈請歷經辦理在案茲查有本部科長莫嵩福等八員或服務已滿年限或辦事頗著勤勞照章應行進級補官據各該管長官呈請前來合無仰懇俯准進授補授以示鼓勵理合繕單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應行進級補官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本部科員海軍二等軍需官林繼勳

以上一員擬請進授海軍一等軍需官

本部差遣員航空學校學員海軍少尉李宗毅 練習艦隊候補副海軍少尉陳承輝

以上二員擬請進授海軍中尉

總安軍艦學員吳淞海軍學校畢業生王福曜

以上一員擬請補授海軍少尉

本部差遣員財政講習所畢業生曾應昌

以上一員擬請補授海軍三等軍需官

司法部呈 大總統准大理院院長王寵惠咨開大理院臨時庭清理積案業經完竣

據咨轉呈備案文

爲呈報事查大理院臨時庭調員清理積案各節業經本部於上年十月間呈明在案茲准大理院院長王寵惠咨開本院上年因清理積案設立臨時庭曾經呈明撥辦舊案六百起限四箇月清結該庭組織兩庭均於九年十月先後成立計由院陸續撥辦舊案五百八十一起內臨時民事一庭計撥三百起臨時民事二庭計撥二百八十一起現屆十年三月已閱五月實逾四箇月限期雖撥辦之案不及原案六百起之數然亦相差有限但現在既已逾限月餘而辦案推事又均有原缺未便再行展延茲已將臨時民事二庭於二月二十八日結束停止臨時民事一庭擬於三月十五日結束停止核計一庭共結案三百起二庭共結案二百二十七起尙餘五十四案未及辦結業經移送原撥之庭核辦總計臨時庭兩庭共結舊案五百二十七起惟臨時民事二庭因成立稍遲閉庭較早庭員以遷調亦有時不足故撥案略少結案亦不克如數至此次調京辦案之推事除曹昌麟林祖繩梁同愷等三員已由部分別調任外其餘各員仍請飭回本任以重職守所有本院臨時庭辦案結束情形相應咨請查照備案並請轉呈等由到部除將調院辦事未經遷調各員仍令各回原任外所有大理院臨時庭清理積案業經完竣情形理合據咨轉呈鑒核備案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通告

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茲經本會續行議決李成章季宗孟等二名均應免甄錄試初試並再試除將議決書函送司法總長並通知各該員外特此通告

計開

審議決定應免甄錄試初試並再試者二人

李成章 季宗孟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大理院民三庭四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陳存城與陳遠耀等因登譜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恆茂與明聲禮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梅五與楊秀芝因髮網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尹趙氏與鎮江郵務局因地價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鄭正源等與鄭崇先因分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書幃等與叢岳東因草廠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江蘇劉景德與尹田氏因田產涉訟抗告案(決定)
- 一 奉天楊振家與原永豐因廟產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 一 黑龍江夏午風與范芝因地畝涉訟聲請案(決定)

大理院民四庭四月三十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夏炳鏡與夏炳錫因承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張氏與李楨因離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吳得利與姜永利等因婚約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四川方潤之與王槐澤堂因債務涉訟抗告案(決定)
- 一 河南韓同堂與王連璧因地畝涉訟抗告案(決定)
- 一 江西蕭樹勛與鄒同聚等因債務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 一 江西曾冕堂與鄒同聚等因債務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交通部七五折運糶月計表

月份	卸載省區	品類	數量	量憑單張數	備考	
九	京兆	大米	五百噸	三十八		
		雜糧	二百九十六噸半			
		大米	九百五十噸			
		米麥	七百噸			
		雜糧	二萬五千二百九十四噸			
		大米	二千四百二十噸			
		雜糧	一千七百四十噸			
		雜糧	一百四十噸			
		大米	一百噸			
		計				三萬二千一百四十噸半
十	京兆	大米	四千九百一十一噸	二百七十八		
		小麥	一萬九千二百五十噸			
		大米	一百噸			
		麥麵	一千二百噸			
		小麥	一百噸			
月	直隸	大米	五百三十五噸	二十六		
		麥麵	五十七噸			
		小麥	五十七噸			
		計	二萬六千零五十三噸			三百六十六
		計	二萬六千零五十三噸			三百六十六

政府公報
通告

五月三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五號

十月一		十月二		十月三	
直隸		京兆		河南	
小麥	大麥	小麥	大麥	小麥	大麥
二萬三千噸	一萬三千噸	一萬三千噸	一萬三千噸	一萬三千噸	一萬三千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二千六百七十八噸
計	計	計	計	計	計
三萬四千一百一十七噸半	八千零五十二噸	六千零一十一噸	一萬三千六百八十噸	一萬零八百零四噸	一千七百四十噸
四百六十四	五十七	五十九	六噸	二千三百噸	八千四百一十五噸
一百九十三	八十五	八十九	五百噸	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二噸	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八噸
七千零七十七噸	九百二十五噸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四百四十八噸	八千四百四十八噸	二千四百四十噸
七百五十噸	一千六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百噸	三百噸	二千二百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九十三	八十五	八十九 </td <td>五百噸</td> <td>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二噸</td> <td>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八噸</td>	五百噸	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二噸	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八噸
七千零七十七噸	九百二十五噸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四百四十八噸	八千四百四十八噸	二千四百四十噸
七百五十噸	一千六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百噸	三百噸	二千二百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九十三	八十五	八十九	五百噸	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二噸	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八噸
七千零七十七噸	九百二十五噸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四百四十八噸	八千四百四十八噸	二千四百四十噸
七百五十噸	一千六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百噸	三百噸	二千二百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九十三	八十五	八十九	五百噸	五萬一千五百三十二噸	一萬一千九百四十八噸
七千零七十七噸	九百二十五噸	三千二百七十五噸	三千四百四十八噸	八千四百四十八噸	二千四百四十噸
七百五十噸	一千六百七十五噸	三千六百七十五噸	五千四百九十八噸	七千三百三十四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七千四百噸半	三百噸	三百噸	二千二百噸	二千九百四十四噸	一百噸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四一六

久大精鹽公司發給紅利廣告

本公司庚申年度賬册業經結算清楚各股東應得紅利亦由董事會議決照章分配自四月二十一日起請各股東持息單至下列各處支取特此通告

- 北京宣外西草廠駐京辦事處
- 蕪湖長街 湘潭九正總街
- 漢口前花樓 上海老拉圾橋
- 南京下關 岳州上街河口
- 安慶大南門外 九江西門外正街
- 常德大高山巷 沙市拖船油

本公司各支店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嶽生 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 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 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農商部第一期未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

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

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為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概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

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扣足三年

換發證券本部為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

日止發給年息三釐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為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接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

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部定期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

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勻發給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為付息機關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憑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

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南洋兄弟烟草股份有限公司分派利息掉換股票公告

本公司第一年度利息經定為股息及紅利合共一分六釐茲定於陽曆三月二十八日起在上海總公司開派利息及掉換股票遠近各股東不便到滬領換者可將股款收據就近交由本京香廠萬明路本分公司驗寄總公司覆驗領換再掉換股票關係重要務請諸君注意慎勿誤交別處為荷

中國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北京分公司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二七七一 二六八六 二二九八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隨時開價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啟事

僕現因病將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司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冊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司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實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司接洽為荷 特派勸業叢報編譯處白 北京石駱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台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既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掣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於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戳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為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為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為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發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藻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
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
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
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逕啟者陽曆本年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舉行俞君樹棻追悼會一切應行籌備事宜業經在天壇中央防
疫處內附設籌備處接洽辦理所有輓聯祭文等項籌備處均可代收即盼先期送交俾便懸掛至所翹企此
啟

俞君樹棻追悼會通啓

敬啟者蓋聞周官掌萬民之疾古有專司岐農先百草之嘗道原博愛政期康樂天幻風雲秦扁鵲之高名躬
已蹈於白刃華元化之末路世共惜其青囊今古同悲後先一轍黃巖俞君樹棻東浙名流上庠英彥少年文
采譽重南金救世丹砂袖來東海由醫學士起家任陸軍部軍醫兼中央防疫處第三科科长奉職上都呈材
首善燕昭臺上價有黃金宏景篇殘枕多秘笈政海賦調元氣醫家賴有明星歲初北滿肺癆萌芽橄抵長春
設所防範布置井然中外馳譽旋調魯省桑園省察疫勢兩雪往來手足胼胝叱馭以進人諒王尊之忠礪鼠
何傷吏異張湯之酷適以忠於服務傳受疹災馮毒潛吹鸞翮遽綴有殺身成仁之風儒俠並重得榮愛尚同
之旨孔墨同源國士無雙一暝終古彌留之際惓念蒼生猶草長卿遺札皆為民請命之言裁逾賈傅生年增
異代同符之感遺電傳來全國震悼男兒死耳果符馬革裹尸魂氣何之無復牛衣對泣玉關生入人間有不
渡之春風秦鏡長離天上恨難圓之明月綜其遭遇堪備哀榮撫膺海內恰人物之云亡靜驗民生惆悵長城之
遠壞生於越而卒於魯魂鬼猶思故鄉誠為重而命為輕義感奮於百世故聞其風者頑懦靡立道其事者婦
孺涕洟值道德墜落之時鳳鳴千仞當人心陷溺之日鶴唳九皋有裨治道用切追哀爰定於本年五月十五
日在中央公園舉行追悼大會繼平原之小像買絲千家賦宋玉之大招生芻一束花濃雲紫如登馬射之名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三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五號

園竹碧松青得傍勾龍之故社所望上京
人士眉日
賞臨不獨故人斯發山陽聞笛之歎可知來者皆鑒精衛填海之誠藉展馨香同申哀悃特此通啓

人 起 發

徐劉申孫王金何吳葉董薩張靳顧周范王田郭何徐殷袁孫吳
 振振懷紹笈恭嶺志雲惠自源迪中則恩世鴻得亮培貫
 諱馥林家慶曾焜孫綽康冰潭鵬慶齊廉斌玉溥章壽亮培

邱韓夏延葉李林羅黃姜汪王呂曾陳吳鄭鄭沈田吳王金陳周
 鴻鈞蔚于廷彥述維文揚維時含洪乘之煥子祀祀同
 勳堂垧齡蘭瑛京禕翰熙希濱鑄藩利章年沆慤潛瀚文直邦

朱馬鄧陸蔡王張徐志顧董程劉全汪吳劉劉區邵張謝傅孫
 家鳴宗作伯仁儀玉道道紹駒翔家祥在祥汝潤
 楣謙訥翰嚳新欽銓林曾慶元仁清榮瀛寶雲達方堉勤奮

宋蔣伍壘沈王黃孔龐嚴王黃金程高李楊周馬吳
 祖履方亞志繁修智琨實寶樹維祖澄志祖權
 綬曾晟鈞立良彭俊斌爵鍾芳存善榛崑夔潭英道權

王郭甯王吳羅楊王劉徐屈劉經藩可劉李金吳張劉
 景增天守喬學夢華永國亨承元宗濂錫用其壽
 元銘爵怒森彬濤達庚清秋慶咸祿科康濂魁芬萱

吳鄭池邵胡力錢趙李徐那蘇崔黃劉費力王鍾魁王
 道晴樹寶樹龔丹兆湛肇占立嘉連振文鱗
 益淑博驥龔儀侗箴藩庶珠騫年歧熬功木中東山書

韓王陶左戎胡池孫張方湯周周葛朱吳徐沈劉李
 震懋鴻鵬鴻一柳柳駱爾瑞頌成博其祥誦作匯
 山義沉啟敬荃溪柳擊和麟聲勳爾輝鳳明新泉櫻

黑常孔陳鮑潘沙張王侯戴楊董張林戴張劉李
 家兆祥純承王右毓祿文子仲桐修慶光
 彥羈選修鍊輝祿楨成宜汝齡鑄鶴山鳴齡敬綬第

緊要聲明

啟者恰克圖失陷敵等號夥友倉卒出逃所有圖章未及攜帶而庫倫失陷時西人和厚北通和號長與厚之圖章亦未攜帶然敵等號向無以圖章借貸及擔保財物等事倘發生此種情事敵等號概不負責此項圖章無論落於何人之手概行作廢除呈報外館商會備案外特此聲明

人和厚
通和厚
長興堂 謹啟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警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轉葛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鑑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遠銷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個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按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遠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處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翼賢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寶成 銀號 店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珞珈中西器皿喜壽饋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南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盛行而流傳者少本局覺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

附分東洋一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星期三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國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郵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訓令

更正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第十一師

兵變劫掠請將肇事軍官分別懲辦並取

銷該師名稱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吉林督軍兼署省

長鮑貴卿咨請將俸滿協領斌俊等以副

都統記名繕單呈鑒文(附單)

護理江西省長財政廳廳長楊慶鑾呈

大總統呈報任事日期文

公函

內務部致教育部公函

通告

內務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

農商部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二日星期一午後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國有鐵路各站振務運輸表(京奉綫)三月

上中下三旬

國有鐵路各站振務運輸表(京綏綫)三月

上中下三旬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此次成愼潛入彰德據城作亂當經電令直魯豫巡閱使曹錕查辦嗣據河南督軍趙倜省長張鳳臺等先後電呈各情形一併發交曹錕彙案查復茲據曹錕電呈豫省變亂派隊剿辦一律救平成愼旬結土匪稱兵擾民罪迹昭彰無可曲宥應請將將軍府將軍成愼褫奪官勳交部嚴處其餘事項統俟澈查明確再請核辦等語成愼著即褫奪官職勳章由陸軍部嚴緝到案依法訊辦至被兵地方所有善後事宜應由該巡閱使暨河南督軍省長督飭妥爲辦理以安閭閻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內務總長 張志潭

大總統令

調任葉鏡湜署廣西高等審判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 康

大總統令

任命蔡寅署廣西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 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六號

令署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

呈報調署兩淮鹽運使丁乃揚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七號

令署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

呈報兩浙鹽運使蔣邦彥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部令

司法部訓令第一二八八號

令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長傅彊

爲訓令事查東省法院既經我國收回所有前俄法院機關名稱暨法官資格當然一律消滅乃近聞東省區內竟有俄人仍用前俄邊省廳署名義資格出具公文實屬有礙國權凌惑聽應由該廳迅速出示嚴禁俾在地各國僑旅不至爲其所愚事關法權名器所在仰切實遵照並將查禁情形隨時呈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 月 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更正

正

頃准銓叙局函稱本年四月十九日奉 大總統令李德勝晉給二等嘉禾章等因奉此查李德勝係李得勝之誤相應函請貴局查照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公文

呈

陸軍部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第十一師兵變劫掠請將肇事軍官分別懲辦並取銷

該師名稱繕單呈覽(附單)

爲陸軍第十一師兵變劫掠擬請將肇事軍官分別懲辦並取銷該師名稱以重軍制仰祈鑒核事准直隸
巡閱使曹錕電開陸軍第十一師自客歲開赴直隸分駐高陽河間等處其始尙能安守紀律距意十月間該
師河間駐軍乃藉口欠餉竟敢在城內放槍搶劫當經地方墊給餉糈復由本署籌款撫綏派員馳往多方諭
勸一面電請院部設法接濟不謂十一月二十三日該師高陽駐軍又復整隊出營肆意搶劫河間所駐之二
十一旅亦接踵而起夜出晨歸毫無顧忌受害地方至七八縣之多損失財物鉅萬殺傷人民甚衆迭據高陽
河間安新清苑蠡縣肅寧各縣文電呼籲至今言之痛心國家養兵原爲衛民軍隊肆無忌憚一至於此國法
具在豈容宥恕惟該師自成軍以來頻年馳驅南北所至有聲前歲近畿之役間關北上除奸靖難功在國家
徒以國庫空虛積欠該師軍費兵餉等項統計不下百數十萬官兵備嘗辛苦固盡人皆知惟迭經本署及地
方士紳一再設法接濟該軍仍復挺而走險演此慘劇雖曰目兵等頑梗無知而該管長官之不善籌維已可
想見自應分別懲處以申國法而示儆戒該師長李奎元統馭無方致釀變端應請褫奪官勳聽候查辦旅長
魏清和恃強勒索縱兵擾民犯罪事跡尤爲顯著其餘肇事軍官職兵第十一團第三營營長高文珊騎兵第
十一團三營十連連長貴星輜重第十一營三連排長張瑞等三員均已獲案押候查訊職兵第十一團團長
李式白步兵兵第四十二團第一營營長李鑑騎兵第十一團第三營營長孟慶平職兵第三營第七連連長徐
連卿排長孟耀廷岳毓風張金順職兵第三營第九連連長王廷獻排長盧好江劉嵩嶺孫杏壇騎兵第三營
第十一連連長李義增第十二連連長徐世清步兵第四十二團第一營第三連連長李萬嵩輜重第十一營
第二連連長賈季崇第四連連長趙桂第工兵第十一營第二連連長季聘卿工兵第十一營營長郝普澤步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兵第四十二團第一營第三連排長蔡清海排長閻懋榮第四連排長裴春霖等二十一員縱兵掠奪罪跡昭著現均畏罪潛逃應請一律褫奪官勳飭部通緝除旅長魏清和業經奉令褫奪官職勳案訊辦外該師全部官佐目兵亦已給資遣散其十一師名目應請明令取銷以重軍制等因並承准國務院函同前因迭請核辦到部查陸軍第十一師前駐高陽等處劫掠財物傷害人命肆無忌憚軍紀蕩然該巡閱使所謂係為申明軍律整飭戎行起見擬請准照所擬即將肇事軍官營長高文珊以下三員褫奪官勳歸案訊辦團長李式白以下二十一員褫奪官勳嚴行通緝並將該師師長李奎元官勳一併褫奪以為治軍無狀者戒該師既經全部遣散完竣所有陸軍第十一師名稱亦應即予取銷以符名實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鑒核批示祇遵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肇事軍官褫奪官勳分別懲辦清單繕呈鑒核

計開

陸軍上校銜礮兵中校四等文虎章礮兵第十一團三營營長高文珊 陸軍騎兵上尉騎兵第十一團三營十連連長賈 星 陸軍輜重少尉輜重第十一營三連排長張 瑞

以上三名現被看管擬請分別褫奪官勳歸案訊辦

陸軍少將三等文虎章礮兵第十一團團長李式白 陸軍少校銜步兵上尉七等文虎章步兵第四十二團第一營營長李 鑑 陸軍騎兵中校四等文虎章騎兵第十一團第三營營長孟慶平 陸軍上尉銜礮兵中尉礮兵第三營第七連連長徐連卿 陸軍礮兵中尉礮兵第三營七連排長孟耀廷 陸軍礮兵中尉礮兵第三營七連排長岳毓嵐 陸軍礮兵上尉礮兵第三營七連排長張金順 陸軍少校銜礮兵上尉礮兵第三營九連連長王廷獻 陸軍上尉銜礮兵中尉礮兵第三營九連排長盧好江 陸軍礮兵上尉礮兵第三營九連排長劉嵩嶺 陸軍上尉銜礮兵中尉礮兵第三營九連排長孫杏壇 陸軍騎兵上尉騎兵第三營十一連連長李義增 陸軍騎兵上尉騎兵第三營十二連連長徐世清 陸軍步兵中尉步兵第四十二團一營三連連長李萬嵩 陸軍少校銜輜重上尉輜重第十一營二連連長賈季崇 陸軍輜重上尉輜重第十一營四連連長趙桂第 陸軍工兵少校工兵第十一營二連連長李聘卿 陸軍

工兵中校五等文虎章工兵第十一營營長郝普澤

以上十八名現均在逃擬請分別褫奪官勳嚴行通緝

陸軍步兵第四十二團一營三連排長蔡清海 陸軍步兵第四十二團一營三連排長關懋棠 陸軍步兵

第四十二團一營四連排長裘春霖

以上三名並無官勳由部嚴行通緝

陸軍部呈 大總統准吉林督軍兼署省長鮑貴卿咨請將俸滿協領斌俊等以副都

統記名繕單呈鑒(附單)

為協領任滿援案請以副都統記名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吉林督軍兼署省長鮑貴卿咨稱案查前清舊制
旗署協領在職六年即為俸滿及期得由長官保送覲見以副都統記名簡放回協領本任候陞歷經辦理
有案民國九年十二月間曾以吉林滿洲鑲黃旗協領白家駒俸滿屆期照章應以副都統記名簡放咨請大
部查核轉呈當經奉 令照准亦在案茲復查得協領斌俊等十員對於整頓旗務籌畫生計均屬成績昭
著不無勞動考其在職年限或十數年或六七年亦均逾俸滿之期歷俸既久積資尤深核與協領白家駒前
案事同一律擬請援照向章保送覲見酌予獎勵以資奮勉相應開具該協領等銜名清單並檢同全份履歷
備文咨行大部等因到部查舊例駐防協領等六年任滿並無事故者各該將軍等秉公考察出具考語送部
帶引恭候欽定等語今雙城堡協領斌俊等十員在任均滿六年以上歷俸既久積資尤深可否援照歷辦成
案准以副都統記名在任候陞之處理合繕單具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六日已奉 指

令

謹將吉林督軍兼署省長鮑貴卿擬請將協領斌俊等以副都統記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雙城堡協領斌俊

吉林滿洲鑲白旗協領裕理

三姓右翼協領全 亮
拉林協領連 科

吉林滿洲正藍旗協領桂 林

吉林滿洲正白旗協領雲 海

伯都訥右翼協領忠 祥

吉林滿洲正黃旗協領勝 春

吉林蒙古協領明 海

吉林滿洲鑲藍旗協領永 全

以上十員擬請以副都統記名在任候陞

護理江西省長財政廳廳長楊慶鑒呈 大總統呈報任事日期文

為具報護理江西省長任事日期仰祈鈞鑒事竊於民國十年二月二十二日奉 大總統令江西省長趙從蕃未到任以前著楊慶鑒暫行護理此令等因奉此茲於三月一日准卸任江西省長戚揚將印信文卷等項移交前來當經查照接收即於是日接印任事除電呈外合將護理江西省長任事日期具文呈報 大總統鑒覈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公 函

內務部致教育部公函(十年警字第一三八號)

逕啟者據中華書局董事俞復呈送新教育國民學校修身教科書樣本三份請註冊給照並以一份轉送京師圖書館皮藏等情到部除留二份由部註冊外相應將新教育國民學校修身教科書一份函送貴部查照即希轉交京師圖書館皮藏為荷此致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六日

通告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奉 令組織地方行政會議擇定中和殿爲會議場所前經通告在案茲定於五月四日舉行開會禮式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案查憲兵學校第四期附學學員熊文斗文憑遺失除註冊外特此通告作廢此告

農商部通告

據四月二十五日政府公報登載京師地方審判廳拍賣查封民事各案內不動產布告有信成銀行訴玻璃公司債務案拍賣老驕根玻璃公司房屋機器等件及動產一則查該公司地基係屬本部官產拍賣房屋當然不連同地基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內未經註明恐有誤會除函京師地方審判廳查照外特此登報聲明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二日星期一午后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謝啟濬與謝胡氏因承繼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曹學曾與曹學貢因承繼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趙景昌與謙益豐銀號東因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魏森甫與慶成昌號東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錢體庭與左君弼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楊孟氏與楊玉氏因養贍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楊孟氏與楊玉氏因房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 麥金生犯殺人罪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盧履中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湖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王道林犯搬運贓物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高秀峯犯賭博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徐阿超犯詐欺取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黃寶生犯收藏鴉片煙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畢暗養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李王氏犯因姦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王三犯竊盜罪不服山西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卞國順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宋昌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丁平牛等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金培之犯教唆殺人罪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于子揚犯重婚及偽造私文書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國有鐵路各站振務運輸表(京奉綫)三月上中下三旬

起站	站名	民糧	食糧	元棉	衣棉	要
豐台	天津東站	二千八百九十九噸				
豐台	豐台	一千六百七十七噸				
豐台	豐台	一百六十噸				
豐台	豐台	五十噸				
豐台	永定門	一千五百八十二噸半				
豐台	天津	二十噸				
豐台	天津	三十六噸				
豐台	西沽	二十噸				
豐台	胥各莊	一千一百二十七噸				
豐台	前門	二十噸				
豐台	天津	三十噸				
豐台	豐台	二十噸				
豐台	天津	二百五十六噸				
豐台	天津	三百十六噸				
豐台	豐台	二十噸				
豐台	永定門	十噸				
豐台	黃村	三噸				
豐台	女兒河	十二噸				
豐台	楊村	四百八十七噸二成五				
豐台	永定門	七十四噸				
豐台	天津	五十二噸				
豐台	天津	四十四噸				
豐台	豐台	二十四噸				
豐台	豐台	一百七十八名				
豐台	豐台	四百公斤				
豐台	豐台	四十噸				

政府公報 通告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國有鐵路各站振務運輸表(京綏綫)三月上中下三旬

啓各莊	豐台	四十噸				
天津總站	奉天					
西沽	豐台	二十噸				
豐台	前門					
溝帮子	豐台	五十名				
西沽	永定門					
永定門	豐台	一百九十二噸				
天津總站	落堡	十噸				
共計		十二噸				
起站	張家口	一百〇二名				
豐台	豐台	一百七十九名				
張家口	豐台	五百噸				
陽高縣	豐台	九百二十噸八萬公斤				
西直門	豐台	一千九百八十噸六百五十公斤				
豐儀	豐台	一千八百三十噸七二				
大同	豐台	一千〇二十噸				
豐儀	西直門	七百十七噸				
張家口	豐儀					
卓資山	豐台	三百六十名				
陽高	豐台	三十噸				
大同	西直門	二百噸				
羅文皂	西直門	一百五十噸				
宣化	西直門	六十噸				
宣化	西直門	一百噸				
天鎮	豐台	二百〇一噸				
共計	豐台	一百五十噸				

吳民二千四百三十二名

糧食七千八百五十八噸七成一
又八萬〇六百五十公斤

棉衣六十噸又四百公斤

食銅元 棉衣 摘

票

美國紅十字會
 佛教籌振會
 國際統一救災會
 同 同 同
 佛敎籌振會
 國際統一救災會
 同 同 同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鑛啟事

逕啟者 嶽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者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波府公報 廣告一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農商部第一期未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為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既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扣足三年換發證券本部為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日起發給年息三釐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為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接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都定期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發給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為付息機關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憑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南洋兄弟烟草股份有限公司分派利息掉換股票公告

本公司第一年度利息經定為股息及紅利合共一分六釐茲定於陽曆三月二十八日起在上海總公司開派利息及掉換股票遠近各股東不便到滬領換者可將股款收據就近交由本京香廠萬明路本分公司驗寄總公司覆驗領換再掉換股票關係重要務請諸君注意慎勿誤交別處為荷

中國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北京分公司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一七七一 二四四十一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五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銅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啟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知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冊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駝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五月四日第二千八百六十六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既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擊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 (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為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為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覓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聲明啟事

緊要聲明

啟者恰克圖失陷敵等號夥友倉卒出逃所有圖章未及攜帶而庫倫失陷時西人和厚北通和號長興厚之圖章亦未攜帶然敵等號向無以圖章備貸及擔保財物等事倘發生此種情事敵等號概不負責此項圖章無論落於何人之手概行作廢除呈報外館商會備案外特此聲明

通和厚
長興厚 謹啟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啟事

逕啟者陽曆本年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舉行俞君樹棻追悼會一切應行籌備事宜業經在天壇中央防疫處內附設籌備處接洽辦理所有輓聯祭文等項籌備處均可代收即盼先期送交俾便懸掛至所翹企此啟

俞君樹棻追悼會通啟

敬啟者蓋聞周官掌萬民之疾古有專司岐農先百草之嘗道原博愛政期康樂天幻風雲秦扁鵲之高名躬已蹈於白刃華元化之末路世共惜其青囊今古同悲後先一轍黃巖俞君樹棻東浙名流上庠英彥少年文采譽重兩金救世丹砂袖來東海由醫學士起家任陸軍部軍醫兼中央防疫處第三科科長奉職上都呈材首善燕昭臺上價有黃金宏景篇殘枕多秘笈政海默調元氣醫家賴有明星歲初北滿肺疫萌芽檄抵長春設所防範布置井然中外馳譽旋調魯省桑園省察疫勢兩雪往來手足胼胝叱馭以進人諒王尊之忠磔鼠何傷吏異張湯之酷迺以忠於服務傳受診災蝨毒潛吹鸞翻遠綴有殺身成仁之風儒俠並重得兼愛尚同之旨孔墨同源國土無雙一暝終古彌留之際慘念蒼生猶草長卿遺札皆為民請命之言裁逾賈傅生年增異代同符之感遺電傳來全國震悼男兒死耳果符馬革裹尸魂氣何之無復牛衣對泣玉關生入人間有不渡之春風秦鏡長離天上恨難圓之明月綜其遭遇堪備哀榮撫膺海內愴人物之云亡靜驗民生恫長城之邊壞生於越而卒於魯魂鬼猶思故鄉誠為重而命為輕義感奮於百世故聞其風者頑懦廉立道其事者婦孺涕洟值道德墜落之時鳳鳴千仞當人心陷溺之日鶴唳九皋有裨治道用切追哀爰定於本年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舉行追悼大會緇平原之小像買絲千家賦宋玉之大招生芻一束花濃雪聚如登馬射之名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國竹碧松青得傍勾龍之故社所望上京人士屈指

賁臨不獨故人斯發山陽聞笛之歎可知來者皆鑒精衛填海之誠藉展馨香同申哀惻特此通告

人起發

徐劉申孫王金何吳葉董蔭張祈顏周范王田郭何徐殷袁孫吳
 振振懷紹笈恭鎮志雲惠自源適中則恩世鴻得亮培
 譯稷林家慶會孫綽康冰潭鵬慶齊廉斌玉溪薄章壽亮培
 邱韓夏延葉李林羅黃姜汪呂曾陳吳鄭鄭沈田吳王金陳周
 鴻鈞膺于廷彥述維文揚維時含洪秉洪沈愨潛瀾文直邦
 勳堂培齡蘭瑛京禕翰熙希濱鑄藩利章年沈愨潛瀾文直邦

朱馬鄧陸蔡王張徐志顧董程劉全汪吳劉劉區邵張謝傅孫
 家鳴宗作伯仁儀玉道紹 駒翔家祥盛汝潤
 楣謙訥翰嚙新欵銓林曾慶元仁清榮瀛賢雲達方墀勒勤奮

宋蔣伍瞿沈王黃孔龐張嚴王黃金程高李楊周馬吳
 祖履方亞志繁修智現寶樹維祖澄志祖
 綬曾晟鈞立良彭俊斌爵鍾芳存善榛崑夔漳英道耀

王郭寯王吳羅楊王劉徐屈劉經藩司劉李金張吳劉
 景增天守喬彬濤達庚清秋慶咸祿 承元宗科康瀛魁芬壹

吳鄭池邵胡力錢楮李徐那蘇崔黃劉費力王鍾魁王
 道淑博驥巖藝侗箴廣蔭珠露年歧熬功禾中東山書

韓王陶左戎胡池孫張方湯周周葛狄朱吳徐沈劉季
 震樹鴻璧鴻一柳駿 爾瑞頌成博其祥諳作匯
 山義反啟敏荃溪卿擊和麟聲勳爾輝鳳明新泉標

黑常孔陳鮑陳潘沈張王侯戴楊董張林戴張劉李
 家兆祥純承王有毓祿文子仲桐修慶光
 彥穆選條輝祿楨成宜汝齡鶴山鳴齡敏綬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警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轉讓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分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按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驛賢旅館原鋪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鋪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政府公報 廣告七

五月四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六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近畿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錢紹庭捐奉小洋二角 馮厚生捐奉小洋二角 戴文貴捐奉小洋一角 劉玉斌捐奉小洋一角 徐德成捐奉小洋一角 戴天和捐奉小洋一角 楊萬生捐奉小洋七分 劉玉全捐奉小洋五分 李金榮捐奉小洋五分 張世忠捐奉小洋五分 李文榮捐奉小洋五分 曲致誠捐奉小洋五分 馬希貴捐奉小洋五分 孫壽山捐奉小洋五分 楊國棟捐奉小洋五分 甄開雲捐奉小洋五分 姚日恒捐奉小洋五分 張元祿捐奉小洋二分 萬書翰捐奉小洋二分 張維國捐奉小洋二分 劉寶雲捐奉小洋二分 孫長府捐奉小洋二分 以上附屬小學校國民學生捐助奉小洋一元四角七分 以上八項總合計捐助奉小洋一百二十七元四角七分(合奉大洋一〇六二三 警察傳習所)

王籽捐洋二元 薛明三捐洋一元 張東捐洋一元 康緒捐洋一元 宋文顯捐洋一元 楊毓盛捐洋一元 趙為捐洋一元 宋維炳捐洋一元 耿照鈞捐洋一元 李岐山捐洋一元 李士林捐洋一元

以上捐洋十二元
奉天新民稅捐徵收局
林心齋捐奉小洋二元 傅佐忱捐奉小洋二元 孔海東捐奉小洋二元 魏祥生捐奉小洋二元 彭西園捐奉小洋二元 甯雲樞捐奉小洋二元 周憲文捐奉小洋二元 趙榮秋捐奉小洋二元 劉庸石捐奉小洋二元 歸月千捐奉小洋二元 魏守清捐奉小洋二元 郝乃文捐奉小洋二元 王潤之捐奉小洋二元 徐建功捐奉小洋一元 劉雲亭捐奉小洋一元 程顯九捐奉小洋一元 費福臣捐奉小洋一元
以上共奉小洋三十元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星期四第一千八百六十七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欲兼大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為文官甄用合格

薦任職任用陳鎮等擬請准予分發照章

叙用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第二屆文官

高等考試及格宋增矩照章分發吳國義

援例改分文

外交部呈 大總統為日本政府贈給前

駐長崎領事馮冕等勳章應否收佩請示

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請將捐募振款各員

及各團體分別頒給匾額其簡區氏一名

并請特准建坊繕單呈鑒文(附單)

內務部呈 大總統為湖北省會警察廳

署員尹仲忻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為組織地方行政會

議擬訂規則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補陸軍官佐

實官文(附單)

兼署吉林省長鮑貴卿呈 大總統彙報

吉林各屬九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

鑒文(附單)

判詞

大理院民事判決(十年上字第二八七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錢泰為外交部司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令

署農商總長王迺斌呈黑龍江實業廳廳長魏紹周呈請辭職魏紹周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農商總長王迺斌

大總統令

任命王迺斌署黑龍江實業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農商總長王迺斌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之郭幹卿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薛慶崧著發往直隸林之夏著發往浙江交各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張國淦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護理江西省長楊慶鑿咨前署永修縣知事潘英裕前署資溪縣知事李繼麟前署遂川縣知事王新吾前署瑞昌縣知事林振鑾虧短交代請付懲戒等語潘英裕等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請將國務院存記郭幹卿等薦任職莫光潤等分別分發由
呈悉郭幹卿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署司法總長童康呈保汪展一員擬請准予存記由
呈悉汪展應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法國總統贈予特派接受學位代表朱啟鈞等勳章應否收佩請示由
呈悉均准收受佩帶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一號

令署海軍總長薩鎮冰

呈已故海軍中將沈壽堃宣力海軍馳驅盡瘁擬懇贈官給卹立傳由

呈悉應由該部照中將積勞病故例從優議卹所請宣付國史之處交國務院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爲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陳鎮等擬請准予分發照章叙

用文

爲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陳鎮等擬請准予分發照章叙用恭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據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陳鎮呈請照章分發並准山西省長咨請將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徐掄元照章分發任用等因查文官甄用合格呈請分發暨各省咨請分發人員歷經呈准分別分發在案該員陳鎮係核准分部任用人員於財政情形較有經驗擬即分發財政部任用該員徐掄元籍隸山西係核准分省任用人員歷在河南等省供差擬即分發河南省任用所有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陳鎮等照章分發緣由請鑒核轉呈等情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祇遵謹呈十年三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宋增矩照章分發吳國義援

例改分文

爲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宋增矩照章分發吳國義援例改分恭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據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宋增矩呈稱現充交通部直轄北京電話局文牘兼會計員請照章分發吳國義呈稱前應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分發山西學習現在蒙藏院供職請予改分各等情查該員宋增矩在京供職業經行查相符擬准分發交通部學習該員吳國義係普通文官分發蒙藏院學習期滿人員茲據呈請改分原官署學習核與呈准分發原案尙屬相符擬即改分蒙藏院學習所有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宋增矩照章分發吳國義援例改分各緣由請鑒核轉呈等情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祇遵謹呈十年三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外交部呈

大總統爲日本政府贈給前駐長崎領事馮冕等勳章應否收佩請示文

五月五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七號

爲日本政府贈給前駐長崎領事馮冕等勳章應否准其收佩請示事竊據駐長崎領事呈稱准長崎縣知事渡邊勝三郎函稱日本政府贈給前駐長崎領事馮冕四等瑞寶章現任駐長崎領事館隨習領事王萬年勳五等旭日章等因應否收佩請轉呈等因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謹呈十年三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內務部呈

大總統請將捐募振款各員及各團體分別頒給匾額其簡區氏一名並

請特准建坊繕單呈鑒文(附覽)

爲陳子卓等捐助賑災鉅款擬請分別給獎以資鼓勵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據華北救災協會會長梁士詒呈稱本會自上年九月十五日開辦起截至十一月三十日止所有收到捐助賑款業經第一次造具清單呈請察核備案旋准督辦賑務處函查前項賑款用途復經本會詳細聲叙函請賑務處轉報大部各在案捐款既經分途濟賑自應呈請獎勵查第一次清單所報捐助之數目係彙列一萬元以上一千元以上五百元以上三項合於獎勵章程者其捐款人員亦分三類一自捐二團體三經募茲即依照三類先行查開一萬元以上一千元以上兩項捐款人員分別造具姓名捐數清冊三種並按照捐數多寡比對獎章分別擬請獎給勳章匾額或傳令嘉獎其有一人已經自捐又復經募者概擬合併核獎或擬請從優雙獎以上三種皆經悉心稽核與獎勵章程第二第三條之規定不相違背惟查有自捐鉅款人員本人雖聲明不敢邀獎似未便沒其急公好義之忱茲另彙列姓名捐數造具清冊備請察核呈請獎給匾額或傳令嘉獎又第一次捐款人員名號未據查復到會以及捐助五百元以上合於獎章第四條各人員統俟下屆續請獎勵相應連同清冊四種請察核給獎等情到部並經賑務處查明捐款用途函請核獎前來除冊開林爾茂等十九員請給勳章業經奉 令分別給章外其陳子卓梁如鑑周雨亭梁士詒謝家寶郭幼廷莫晴江蘇寶善堂陳碧泉北京中華滙業銀行北京新華儲蓄銀行香港善與人同會河南焦作福中總公司北京邊業銀行北京大生銀行北京滙豐銀行北京保商銀行北京大陸銀行北京東陸銀行香港華商總商會北京五族商會銀行香港華商總商會

日本郵船公司日本郵船同文學校香港廣東遊藝會北京城南遊藝園蚌埠總商會北京華元銀行北京大
 中銀行星加坡交通銀行香港東華醫院南京道幣廠梅陳廷等三十二起或捐助賑銀在一萬元以上或捐
 助賑銀在一千元以上或經募賑銀在五千元以上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二條第三條及第五條之規定均
 屬相符擬請頒給匾額各一方又黎前總統死洪豐雲壽壽自齊葉壽禧潘復岑春煊楊士晟等或捐助賑
 銀在一千元以上或經募賑銀在三千元以上應據聲明不致印遺獎勵惟核其捐募之數與義賑獎勵章程
 第三條及第四條之規定均屬相符擬請分別頒給匾額又顧區氏一起捐助賑銀一萬元核與義賑獎勵章
 程第二條相符擬請准建坊並頒給匾額以示優獎而昭激勸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鑒核訓示施
 行再前項匾額係提案由部直接繕寫隨文上呈應請飭由秘書廳用印頒發合併聲明謹呈十年三月十六
 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獎捐募賑款各員及各團體開列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 陳子卓捐銀一千二百元
- 周雨亭捐銀一千元
- 謝家賢捐銀一千元
- 莫塘江捐銀一千元
- 陳碧泉捐銀一千元
- 北京新華儲蓄銀行捐銀二萬元
- 河南德信福中公司捐銀五千元
- 北京大生銀行捐銀五千元
- 北京保商銀行捐銀五千元
- 梁知鑑捐銀一千元
- 梁士衍捐銀一千元
- 郭幼廷捐銀一千元
- 蘇寶善堂捐銀一千元
- 北京中華藥業銀行捐銀三萬元
- 香港善與人同會捐銀一萬四千一百元
- 北京邊業銀行捐銀五千元
- 北京商業銀行捐銀五千元
- 北京大陸銀行捐銀五千元

五月五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七號

北京東陸銀行捐銀五千元

北京五族商業銀行捐銀三千元

日本神戶同文學校捐銀二千元舊衣一萬件

北京城南游藝園捐銀一千六百四十三元

北京華充銀行捐銀一千元

星加坡交通銀行經募銀二萬八千元

南京造幣廠經募銀一萬元

以上三十二起或捐助賑銀在一萬元以上或捐助賑銀在一千元以上或經募賑銀在五千元以上核

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二條第三條及第五條之規定均屬相符擬請題給急公好義匾額各一方

前大總統黎元洪捐銀五千六百元

財政總長周自齊捐銀二千四百元

財政次長潘復捐銀二千四百元

蘇州關監督楊士晟經募銀四千四百七十四元

以上七員或捐助賑銀在一千元以上或經募賑銀在三千元以上雖據聲明不敢仰邀獎勵惟核其捐

募之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及第四條均屬相符擬請題給樂善好施匾額各一方

簡區氏捐銀一萬元

以上一起捐助賑銀在一萬元以上核與義賑獎勵章程第二條之規定相符擬請特准建坊並題給樂

善好施匾額一方

內務部呈

大總統爲湖北省會警察廳署員尹仲忻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

爲湖北省會警察廳署員尹仲忻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湖北省長夏壽康咨稱據

全省警務處處長崔振魁呈稱省會警察廳署員尹仲忻積勞病故檢同履歷事實表並診斷書據情咨請核
郵等因到部查該故署員尹仲忻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予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擬請准
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之規定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
一百元以資撫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財政部備案理合呈請
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內務部呈

大總統爲組織地方行政會議擬訂規則繕單呈鑒文(附單)

爲遵 令組織地方行政會議並擬訂規則繕具清單懇請公布施行恭呈仰祈鈞鑒事九年十一月十七
日奉 大總統令地方自治爲共和立憲國家根本要圖前經頒布縣自治法並由內務部呈准設立地方
自治模範講習所暨道縣地方自治講習所培養儲備期於有裨設施即著該管官署暨各省區民政長官切
實籌備務期有成惟是我國幅員廣袤各地方經濟與教育程度至不齊一立法定制宜有權衡著內務部博
稽各國成規廣徵各省區意見於法令之未完善者增訂修改擬具草案呈候核奪依法公布仍一面迅行規
畫經費儲備人才以便法令公布後立可施諸實行等因此令又十年一月一日奉 大總統令地方自治
爲民政之要端前經明令切實籌備願茲事體大且與國家行政有關肇畫設有未周推行難期盡利允宜博
采羣言折衷至當應由內務部組織地方行政會議通行各省省長遴選洞達治理者一人並轉行各該省議
會推舉一人其特別區域由各該長官派員一人迅速來京公同討論詳擬辦法呈候採擇施行各等因仰見
我 大總統注重自治博採輿情之盛意欽佩莫名伏查地方自治爲全國民治之始基民國軍興諸務倥
傴雖迭經奉令籌備中間因事停罷未遑修舉全國喁喁望治綦切亟須及時進行期臻上理惟地方自治制
度與國家行政制度息息相關此次組織會議既有各省區官廳議會人員代表地方之意思其有關中央各
部署事件似應由主管部及關係各部署分別派員到會與議俾宏公同討論之良規而收內外相維之實效
除派員先事籌設一切以期早日開辦外所有組織地方行政會議情形並擬訂規則懇請公布緣由是各有

當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十年四月十五日已奉
證將地方行政會議組織規則繕摺卷呈鈞鑒

附開

第一條 本會議討論關於地方行政事宜

第二條 本會議會員如左

一 各省區長官遴派者 二 各省省議會推舉者 三 內務部遴派者 四 關係各部署遴派者

第三條 本會議置會長副會長各一人由內務部就會員中開單呈請派充
會長有事時由副會長代行其職務

第四條 本會議期間以一個月為限但內務部認為必要時得延長之

第五條 本會議議案由內務部或會員十人以上之連署提出之

第六條 本會議議決事項由會長送經內務部呈請 大總統核定施行

第七條 本會議置事務委員長一人事務委員若干人由內務部遴派分掌文牘會計庶務事務

第八條 本會議得酌用雇員辦理總校記錄各事務

第九條 本會議經費由內務部提出預算咨行財政部撥交應用

第十條 本會議議事細則由內務部定之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呈奉 大總統批准之日施行

陸軍部呈

大總統鑒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為鑒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送經本部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已補未補
陸軍官佐與請官令第六條暨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相符人員自應陸續請補以符定章理合繕單謹
呈十年三月十七日已奉 頒令

請將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師部上尉副官陸軍步兵中尉苗恩培 步七十三團二營副官陸軍步兵中尉楊榕榮 一營連長陸軍步

兵中尉解玉璋 步兵七十四團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吳士廉 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孫廣心

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閻治堂

以上六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步七十四團三營連長陸軍工兵中尉余錫恩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上尉

步七十三團二營六連二排長陸軍步兵少尉王登印 一營三連一排長陸軍步兵少尉孫欽恩 二營八

連二排長陸軍步兵少尉王佐亞 三營十二連二排長陸軍步兵少尉徐靜宇 步七十四團旗官陸軍

步兵少尉崔恩慶 三營十一連一排長陸軍步兵少尉王平 十二連一排長陸軍步兵少尉王光武

以上八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步七十四團二營五連二排長陸軍步兵准尉金福昌 三營十二連二排長陸軍步兵少尉王

選三排長郭樹聲 四連二排長程貫鄉 二營五連三排長楊華琳 六連三排長楊守中 三營九連

二排長鮑樹龍 十連一排長孫樹樞 一營一連三排長陳聚之 鎮路要塞砲台軍械長馮朝鸞

以上十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鎮路要塞砲台排長劉鳴岡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少尉

步兵連一排長韓玉慶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少尉
師部二等軍需陸軍三等軍需朱雲騰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需
步七十四團三營二等軍需許中林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需
步七十三團二營三等軍需柴修文 礮兵營三等軍需陸錦文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需

兼署吉林省長鮑貴卿呈

文(附單)

大總統彙報吉林各屬九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鑒

為遵例彙報吉林各屬民國九年度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吉林各屬每年二麥收成分數向由各該縣勘報財政廳彙核陳請轉呈歷經遵辦在案茲據財政廳長齊耀珺彙報各屬九年度二麥收成分數綜計吉省三十九縣平均分數五分有餘等情請予轉呈前來經貴卿復核無異除咨行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彙報各屬九年度二麥收成分數緣由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鈞鑒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吉林全省民國九年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呈請鑒核

計開

- 一 按遠縣收成九分
- 一 磐石延吉額穆三縣收成均八分
- 一 方正和龍汪清三縣收成均七分餘
- 一 扶餘同賓虎林密山德惠寶清六縣收成均七分
- 一 樺甸穆稜勃利三縣收成均六分餘
- 一 雙城同江樺川饒河四縣收成均六分
- 一 賓縣伊通二縣收成均五分餘
- 一 長春榆樹五常舒蘭敦化濛江琿春七縣收成均五分
- 一 吉林農安濱江寧安雙陽東寧富錦七縣收成均四分
- 一 阿城縣收成三分餘
- 一 依蘭縣收成三分
- 一 長嶺縣收成二分

判例

大理院民事判決(十年上字第二八七號)

判決

上告人平野秀三年三十二歲日本人小村洋行經理住天津旭街

代理人石川通日本人住天津宮島街

被上告人王子久年三十五歲天津人住天津特別二區總署斜對過永和藤袋莊業商

右上告人對於中華民國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直隸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與被上告人因債務涉訟一案所為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本院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原判撤銷

本案發還直隸高等審判廳迅予更為審判

理由

本案被上告人所開永和莊於民國九年七月三日向上告人所經理之小林洋行訂買頭水藍線麻袋九萬條在同年七月至十日之四日間由在津之大連倉庫將貨送至該莊收訖所訂貨價除已付外尚短一千七百四十元關於麻袋之短少(即數量不足)上告人已允減價四十四元八角三分茲所應審究者即被上告人可否以麻袋多數水殘(即瑕疵)為理由請求減價是已本院按商人間之買賣依條理買主本應於收貨時即時檢查如發見貨有瑕疵並應即予通知賣主否則不得據以請求減價且查兩造所訂之批票亦載明凡貨出棧買主看明當面稍有殘缺預先聲明賣主驗明註冊立有憑單否則概不認可等語是被上告人於收貨時依約原有即時檢查並當面聲明之義務如果因怠於檢查致發見水殘較遲則顯難更據為減價之請求雖當日被上告人係因貨多不及細點故先給收條批明小數未點字樣但既給收條即屬已經受貨其

收條內批有小數未點字樣亦係保留關於數量不足之異議而關於瑕疵之異議當時究未保留均屬當就該水殘是否須起釐日始可發見即被上告人已否息於即時檢查之義務絕未注意及之僅因收條內有小數未點之批職遺漏被上告人嗣後通知水殘請求減價為正常殊屬無據又被上告人主張麻袋有大殘七千條小殘一萬一千條係洋行派人同點洋行並認退貨減價等情無非舉金子嘉一郎曹少田為證但據金子嘉一郎僅供稱向玉子久索退貨款子久說有水殘曹少田拿三條樣子給我（見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筆錄）而曹少田迭次到案並未供明確有此大小水殘之數亦未謂洋行已允退貨減價且上告人在原審又以麻袋之水殘係因被上告人庫房屋漏等情為爭辯乃原審就該麻袋是否原有水殘其數若干及上告人一造已否承認退貨減價概未審究釋明遽認原有大小水殘共一萬八千條據以為斷尤有未合上告論旨非無理由

俄上論緒願將原判撤銷發還原贖迅予更為審判又本件上告核與本院書面審理之事例相符故本判決即用書面審理行之特為判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十八日

大理院民事第二庭

審判長推

事李祖虞

推

事孫鞏圻

推

事劉含章

推

事邵勳

推

事梅鶴章

大理院書記官謝意誠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嶽生前與胡寅庵礦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礦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鑽借款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鑛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五月五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七號

農商部第一期未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爲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概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

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扣足三年

換發證券本部爲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日止發給年息三釐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爲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接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

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部定期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

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勻發給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節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爲付息機關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繳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

作爲擔保品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木號謹啟

電話南局二七七一 二四四十二 二九八三
五六六一 六八六一 三三三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價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啓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司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知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册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司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司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駱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轉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變賣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內國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掣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銀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 (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於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戳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爲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爲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爲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

河南龍山縣鐵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鑿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盆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寶成

銀號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珠瑯中西器皿喜壽饋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兩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准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接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翠賢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徐文爵啟事

茲因遺失國務院第三百七十三號徽章一枚財政部第九號徽章一枚特此聲明作廢

五月五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七號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冊上冊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冊選錄交涉成案嗣後庶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薪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冊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經堂書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角四分東洋五角五分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譯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
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
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
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頗
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
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
冊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
計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奏漢印鉢鑄就各
種鈕式樣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
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新編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肆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
欲快觀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
書特此廣告

福建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福建縣公署

陳慶雲捐奉小洋十元 張伯麟捐奉小洋五元 榮增華捐奉小洋四元 周子青捐奉小洋二元 劉震普捐奉小洋二元 謝樹農捐奉小洋二元 李保權捐奉小洋二元 孫起山捐奉小洋二元 富步雲捐奉小洋二元 閔廷燦捐奉小洋二元 李敬臣捐奉小洋二元 謝樹山捐奉小洋二元 張夢九捐奉小洋二元 孫鏡如捐奉小洋四元 童繼昌捐奉小洋一元 楊柏春捐奉小洋二元 李華廷捐奉小洋一元 馮慶輝捐奉小洋一元 楊耀山捐奉小洋一元 榮慶之捐奉小洋一元 王蘭亭捐奉小洋一元 張最封捐奉小洋二元 李夢白捐奉小洋二元 李雨田捐奉小洋二元 商會捐奉小洋三十元 洪向警署全體捐奉小洋二十元 王荷庵捐奉小洋四元 李廉清捐奉小洋二元 郭仙舟捐奉小洋四元 陶芝仙捐奉小洋二元
 以上共募奉小洋一百一十八元

安溪縣公署

知事李心竹捐奉小洋五元 勸學所長施海清捐奉小洋二元 勸學員海德恩捐奉小洋一元 勸學員崔兆岐捐奉小洋一元 警署四區一分所經募奉小洋七元 警察二區經募奉小洋十二元 警察四區經募奉小洋十四元 收捐委員劉萬俊捐奉小洋二元 關德鄰捐奉小洋一元 李鸞山捐奉小洋一元 周雅臣捐奉小洋一元 張惠三捐奉小洋一元 劉成金捐奉小洋五角 周文賢捐奉小洋一元 王佐華捐奉小洋一元 王經九捐奉小洋一元 孟德全捐奉小洋一元 王永生捐奉小洋五角 張祝三捐奉小洋一元 王子正捐奉小洋一元 周普臣捐奉小洋五角 張天增捐奉小洋一元 劉成玉孟百恩捐奉小洋二元 程漢生捐奉小洋一元 王成助捐奉小洋二元
 以上共捐奉小洋五十九元七角

西安縣

知事張聖武捐奉小洋十元 商會捐奉小洋四元 警察所捐奉小洋一元 收捐處捐奉小洋一元 教育會捐奉小洋一元 高慶庸捐奉小洋一元 劉騰喜捐奉小洋一元 孫文鏡捐奉小洋四角 李屬春捐奉小洋五角 顏承魯捐奉小洋四角 葛晉治捐奉小洋四角 金長寶捐奉小洋五角 沈永安捐奉小洋五角 曲長滿捐奉小洋五角 連仲升捐奉小洋五角 關文明捐奉小洋三角 李心淵捐奉小洋三角 孫承章捐奉小洋六角 趙濟林捐奉小洋三角 樂國棟捐奉小洋六角 何久鎮捐奉小洋五角 王德麟捐奉小洋五角 戴長清捐奉小洋二元 陳雲閣捐奉小洋二元 楊少彭捐奉小洋二元 劉家泰捐奉小洋四角 段文萃捐奉小洋三角 張敏秀捐奉小洋三角 石連秀捐奉小洋六角 丁寅賓捐奉小洋六角 胡慶麟捐奉小洋二元 胡振貴捐奉小洋二元 李範捐奉小洋六角 張漢卿捐奉小洋六角 劉福捐奉小洋六角 于德吉捐奉小洋二元 張國鑾捐奉小洋六角 韓執中捐奉小洋六角 張日新捐奉小洋六角 管贊甲捐奉小洋六角 黃金福捐奉小洋六角 許鴻芳捐奉小洋六角 柳旺運捐奉小洋六角 曲學敏捐奉小洋六角 傅玉麟捐奉小洋二元 張務新捐奉小洋六角 李生林捐奉小洋六角 周振邦捐奉小洋六角 薛廷聚捐奉小洋六角 李尚林捐奉小洋六角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星期五第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五則

司法部令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為故紳陳璠等暨節

孝賢壽婦劉謝氏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

文(附單)

兼署吉林省長鮑貴卿呈 大總統彙報

吉林各屬九年分大田收成分數繕單呈

鑒文(附單)

公函

交通部致京奉路局函(第三三五四號)

公電

大理院覆安徽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

五一八號)附來電

通告

京奉路局致交通部電二則
津浦路局致交通部電

司法部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五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劉含章署司法部參事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令

調任余詒為滄關監督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令

調任謝宗華爲陝西菸酒事務局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一號

令安徽省長聶憲藩

據平政院院長張國淦呈審理合肥縣大觀音菴尼妙貞因菴舍撥充學校不服安徽省公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安徽省公署之決定應予變更等語著交安徽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二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會核河南督軍省長呈報南陽等縣八年賑務用款並請將籌辦賑糶出力各員准予

尤列保呈請示遵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卽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三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核議山東省陽信等縣及收併衛所民國九年分秋禾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新舊錢

漕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卽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四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核議民國八年分河南鄧縣南陽等縣秋禾災歉地畝請將新舊錢糧分別蠲緩遞緩由呈悉准予分別蠲緩遞緩以紓民困卽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八號

前署理駐斐利濱總領事館副領事林葆恒回部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六十九號

本部新設僉事四缺派張澤澤嘉李琛陳斯銳程學鑾先行署理聽候呈薦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七十號

張澤嘉李琛現署僉事所遺主事二缺派雷澤揚林紹楠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七十一號

委任林義光秦家潤郭則汾沈迪家任起莘周丙忻楊俊英陸俊徐位李時嵩傅聯珠朱世全康煥章劉萃華王之相周履泰張翼燕李世桂林葆恆爲本部主事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部印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七十二號

吳葆誠現在請假派黃豫鼎代理僉事兼代理總務廳會計科科長支五等第五級俸遞遺主事一缺派謝大祉署理支七等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司法部令第四一七號

茲修正司法官吏及縣知事訴訟成績書式暨造報規則公布之此令

附規則一冊表式一冊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 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司法官吏及縣知事訴訟成績書造報規則

第一條 司法官吏成績書每年分爲四季依式編制由原式所列各廳處長官於每季之次月卽一四七十

等月報部備核

第二條 各高等分廳及地方廳應於一四七十等月上旬將各員上季成績依式編制呈送高等廳覆核轉

呈

第三條 各縣知事辦理訴訟成績書由各廳處長官於每年二月依式編制呈報

第四條 新編司法籌備處及各省高等分廳或分庭應照高等廳格式辦理

第五條 高等分廳及都統署審判處附設地方庭各員成績書應照地方廳格式辦理

第六條 成績書式中配受總數一欄應載各員上季未結或未結局及本季配受之總數

第七條 各員於本季內有選調或去職情事應於備考欄內詳載其事實

第八條 各員配受案件較多於同廳他員所配受之數或較少者應將其原因聲叙於備考欄內

第九條 各員配受案件大數相等其已結件數較多於他員已結件數或較少者亦應將其原因聲叙於備考欄內

考欄內

第十條 各員配受案件中途如有轉移應於接辦人員名下記其件數

第十一條 合議審判案件主任員及審判長各以一件計算

第十二條 重大案由檢察官數人共同辦理者亦各以一件計算

第十三條 數案併作一案辦理者在配受總數及終結或未終結考欄內仍各別計其件數但提起上訴時應作一件計算

第十四條 一案縱有判決或決定數種裁判及民事案件聲請回復原狀者仍以一件計算

第十五條 案之一部已結其他一部尚未終結者應分作兩件計算

第十六條 上訴及覆判等項案件如有和解消滅及其他終結情形應列入各該結果欄之其他格內

第十七條 審判各員已結案件中有於判決確定後經提起非常上告或再審之訴而撤銷或變更原判決者應附載其件數於說明欄內檢察官提起非常上告經大理院駁回者亦同

第十八條 各級審判人員所理再審案件應各按其審級分別填載之

地方審判廳或地方庭判決之案經控告審撤銷而上告審仍予維持者應於說明欄內聲明

五月六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某季成績書所列之案

第十九條 地方審判廳推事依覆判章程辦理之覆審案件應載入第一審案件欄內並附加說明

第二十條 檢察官不服同級審判廳之判決或決定而提起上訴者已終局各欄及總數欄內應分別計其件數

第二十一條 檢察官偵查事件確因障礙不能進行而中止者應作已終局之數計算他季繼續進行時另作新收之數計算

第二十二條 檢察官檢驗無名屍身等項雜務應填入其他處分事件欄內

第二十三條 檢察官蒞庭事件應按次數計算但不得併入配受總數欄內

第二十四條 審判各員已結案件中提起控告及上告控告之案在本季未經上級審裁判者仍將該項數目列入次季成績書各本欄但不得計入配受總數之內盜匪案件經令飭再審會審覆審而在本季內未經判決者亦同

檢察官已終局提起上訴或再審之案在本季內未經上級審及再審審判衙門裁判者適用前項之規定

第二十五條 各地方審檢廳兩長職權內行政事務之成績應於各該廳成績書備考欄內扼要聲敘

第二十六條 地方審判廳長兼充庭長者應將其審判事務之成績填註於該庭長項下並在職別欄內載明(廳長兼)字樣

第二十七條 地方檢察長自行處理偵查等項事件者應於該廳檢察官成績書之首行添列檢察長一項

第二十八條 民庭推事審理刑事案件或刑庭推事審理民事案件者除於相當格內填載外應附加說明

第二十九條 新疆司法籌備處及都統署審判處地方庭依本規則第四第五兩條適用高等及地方審判廳成績書式時職別欄內庭長推事等項應即換填審理員或科長科員等字樣

第三十條 各項職員有學習實習或候補代理等項名目者應各於職別欄內載明

第三十一條 各種成績書均應按照實有之員額填報不以原式所列項數為限

										其		季	結	第	二	審	案	件	中			
										計												
										結	未											
										者	判	原	持	維						上	告	
										者	判	原	銷	撤								
										者	判	原	更	變						結	果	
										他	其											
										決	未	審	上	季	至						提	已
										者	告	上	起	提								
										者	判	原	持	維						上	告	
										者	判	原	銷	撤								
										者	判	原	更	變						結	果	
										他	其											
										決	未	審	上	季	至						提	其
										者	告	抗	起	提								
										者	命	定	原	維						抗	告	
										者	命	定	原	撤								
										他	其									結	果	
										定	未	審	抗	季	至							
										者	決	未	審	抗	季	至						
										說												
										明												

京師高等審判廳推事成績表
民國 年 季

職 別	姓 名	受 任 數	已 結 案 件 中		未 結 案 件 中		備 考
			結 案 數	未 結 案 數	結 案 數	未 結 案 數	
民 庭 庭 長			第 二 審 案 件	第 一 審 案 件	第 二 審 案 件	第 一 審 案 件	
			修 理 案 件	刑 罰 案 件	刑 罰 案 件	刑 罰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依 法 監 獄 監 理 案 件	依 法 監 獄 監 理 案 件	依 法 監 獄 監 理 案 件	依 法 監 獄 監 理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起 訴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抗 告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維 持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撤 銷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變 更 案 件	
民 庭 推 事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季 末 未 結 案 件	

注意 本成績書用紙縱寬一尺四寸橫寬九寸三分... 字體寬六寸九分半... 以官尺為準各處應照式填寫不得展寬縮小

京師高等審判廳廳長某某印

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成績書 民國 年 季

職	姓	名	結案										
			已結第一審	已結第二審	已結第三審	其他裁判	未結	移送	其他	合計	其他	合計	
民庭庭長	某	某	起訴	維持	撤銷	變更	其他	未決	移送	其他	合計	其他	合計
民庭推事													
民庭推事													
民庭推事													
民庭推事													
刑庭庭長													
刑庭推事													
刑庭推事													
刑庭推事													
刑庭推事													
刑庭推事													
簡易庭推事													
簡易庭推事													
分庭推事													
分庭推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庭長委其印

本表用紙每張長一尺四寸寬九寸三分厚薄適中每份一尺二寸二分

某省某某地方檢察廳檢察官成績表 民國 年 季

姓名	職	年	某	局	季	已終局起訴事件中		已終局控告事件中		已終局再審事件中		各員其
						已終局起訴結果	至	已終局控告結果	至	已終局再審結果	至	
受	偵	終	某	未	已	起訴	某	控告	某	再	某	他處分 由本廳 長官核 議而
事	查	局	未	已	起訴	某	控告	某	再	某	職權而 為撤銷 或更正 之處分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數	訴	訴	止	他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者
總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名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別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首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席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分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庭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分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庭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檢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察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官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考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備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考	起	不	中	其	告	告	起	起	起	起	起	者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 本成績表封面紙張寬一尺四寸 縱寬九寸三分 紙張寬一尺一寸二分 字體寬六分 九分字均用官尺 為數各處應須照式 違者不得視為細小

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長某某印

日

明

某某都統兼有刑庭署理通政使司 民國 年 月 季

職	姓	名	配				結	案	季
			數	總	受	已			
刑事庭署理員			案件	審訊	一審	控	已	結	案
			案件	審訊	二審	控	已	結	案
民事庭署理員			案件	審訊	一審	控	已	結	案
			案件	審訊	二審	控	已	結	案
備			案件	審訊	一審	控	已	結	案
			案件	審訊	二審	控	已	結	案
考			案件	審訊	一審	控	已	結	案
			案件	審訊	二審	控	已	結	案

中華民國 年 月

注意 本成績書用紙概寬一尺闊寸廣立九寸三分紙縱寬一尺一寸二分
字橫寬六寸九分字均與他尺為準各端須留餘空餘不得僅克縮小

某某都統兼有刑庭署理通政使司 某某印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爲故紳陳蓋等暨節孝賢壽婦劉謝氏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文

(附單)

爲故紳暨節孝賢壽婦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以資激勵仰祈鈞鑒事竊查褒揚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載凡審核褒揚案事狀較爲難能者擬入特例各等語本部歷經辦理有案茲查有陳蓋合於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三第五等款黃瑞麟合於同條第一第二第三第六等款方正合於第一第五第六等款劉謝氏姚王氏均合於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款汪李氏合於第一第三第五等款王孫氏合於第一第三第七等款樊王氏合於第一第五第七等款王劉氏王戴氏均合於第一第六第七等款許李氏合於第五第六第七等款蔡唐氏合於第二第五第八等款陳徐氏係於五年十二月特准褒揚有案上年恭查物品回籍遭匪劫掠一律遺失呈請補給事皆有徵而足信行尤可貴而難能自應查照褒揚條例第十六條歸入特例專案請褒謹將各人氏簡明事實繕具清單分別擬具匾額字樣呈候題給其行誼均合於二款以上按照本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請予加給褒辭除陳蓋黃瑞麟方正姚王氏等係已故不給褒章外其餘人氏均請照章給予金色褒章以資激勵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施行再此次匾額褒辭援照成案由部撰擬繕寫隨文上呈合併聲明謹呈十年三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計開

一已故紳士陳蓋湖北大冶縣人生有至性父患病羸醫束手故紳焚香籲天願以身代躬侍湯藥衣不解帶寢食失節瘠骨僅存父病轉危爲安及長以拔貢應朝考已列一等適聞母病不待覆試倉卒出都隱居養

五月六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八

親無心仕進友愛兩弟悉本性真幼則訓迪周詳歿則以子繼嗣生平勇於爲善凡建設義塾橋樑培修古墓躬親督率勞瘁不辭主講金湖書院首捐重金添設寒士膏火廣購書史以備誦習其爲學務求篤實於朱陸之異同能會其通服膺一程遺書及陽明傳習錄奉以周旋弗敢失墜並能排難解紛於地方重大爭持均能一言而寢其事鄉里矜仰今昔皆同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三第五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鄉國典型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已故紳士黃瑞麟湖南瀏陽縣人生有至性幼即以孝著聞家貧七八歲時從事貿易資以養親生計所獲易米爲炊並具甘旨之奉且於侍養之際必舉可供笑樂之事以娛二親嗣出繼世父奉侍周旋先意承志纖細必求曲當遇父母怒負罪引歷跪地自撻俟其色霽而後已有疾則親侍湯藥衣不解帶恆達旦不寐疾已而後復其常同懷兄弟六人友愛極篤昆季境皆貧乏爲之代謀生業代籌婚娶代營事畜季弟以買易失利坐是憂懣不起悉舉所負而代償之並教育其孤子使克成立清同治丁卯戊辰己巳各歲本籍迭患水災故紳適辦團務設廠施粥躬率團丁買舟散賑又設救生小艇常川伺察見溺則援全活無算水退則督工平治橋道河隄其田廬深沒無力修復者以公貸之法資給之不取其息民免蕩析其饑困無食者又發義倉之粟施賑不給則更募多金辦理平糶原籍江西南昌所有田廬契券悉檢以畀諸原籍親族以作祭祀教育諸費其於三郟貧乏以時贍卹不吝有所稱貸恆不索償親友中負債無力償還者悉焚其券或返諸其人戚里稱頌異口同聲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二第三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一鄉善士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已故紳士方正四川涪陵縣人諸生至孝性成周晬喪父事母以孝聞家貧藉授徒自給啜菽飲水能得毋歡博覽羣書尤肆力瀛洛關閩之學身體力行蜀人士翕然宗之設教二十年造就人才甚多鄉黨有以爭

競事質之者輒以一言而解族鄰親串有老病孤嫠窮而無依及家貧不能婚嫁者常賜卹之凡有饋問贈皆從其厚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五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行冠州圍字樣匾額加給褒

一現存賢孝婦劉謝氏現年七十歲直隸徐水縣人劉丕承之妻在室時事親以孝聞及適劉連事翁姑夫授徒於外藉供菽水氏婦代子職先意承志能得歡心姑暮年染沉疴纏綿牀褥輾轉需人氏朝夕奉侍湯藥親嘗數年如一日教子有方恆以往哲名言相勗勉民國八年夏秋之間時疫流行氏備藥施捨活人甚多其親戚族鄰中有困苦顛連無告及婚嫁喪葬無力者恆典簪珥以周卹之受者感德稱譽不置

一已故賢孝婦姚王氏直隸天津縣人王文治之女在室時事父母怡色婉容深得歡心父母病慎侍湯藥衣不解帶及歸姚事舅姑能先意承志每事必請命後行侍姑病一如事母持躬勤儉荆釵裙布井日躬操處理內職井井有條相夫四十年俾無內顧憂子二親自課讀勗以敦品勵行克自樹立性慈善好施與上次順直水災捐鉅款賑之每歲施寒衣米帖周濟困乏歷數十年貧不能課其子弟者年給學膳費資貧無以爲殮者輒施棺槨俾得殮葬賢聲所播遠邇咸知

以上二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女範昭垂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現存賢孝婦汪李氏現年九十歲安徽歙縣人汪紫垣之妻純孝性成在室時孝養父母均能先意承志侍奉無違及適汪事孀姑尤盡孝道姑有痺痿疾不良於行左右扶持不敢稍離清髮匪之亂氏夫游幕外省氏負姑避難崎嶇數十里顛躓者屢卒不少釋嗣爲賊騎追及遂負姑匿道旁古廟神座下賊至大索不得乃去姑以驚悸疾劇竟不起氏出所製銀飾徒行數十里易棺以殮賊復至村民及戚族同避難者皆逃散氏獨攀柩不忍去清末徐淮海水災命子助賑五百金辛亥壬寅間南省兵事水災相繼起氏復助賑紅十

字會暨華洋義賑會各千金教子有方幼則自授之讀及長出就外傳督責仍不少寬卒使成立賢孝之名鄉里共譽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五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儲德踐道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現存節孝婦王孫氏現年五十一歲四川長壽縣人王正品之妻逮事衰姑先意承志能得歡心姑晚年多病常在牀褥躬侍湯藥日夕左右其間有所欲必預有所呼必在下至厠驗澆濯之事必躬必親性慈善好施與清宣統間長壽設立勸工廠捐助銀洋一千五百元嗣復捐助私立小學堂三千元俾各克底於成二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一年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彤管揚芬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現存節孝婦樊王氏現年六十三歲浙江山陰縣人樊嘉猷之繼妻孝事翁姑翁宦粵嘗於途次遇刦驚恐之餘繼大病氏聞信摒擋衣飾易資佐夫迎歸翁既歿姑病經年奉侍晨昏躬調藥餌絕無劬容撫養孤子督課綦嚴長則令就外傳雖祁寒酷暑督責無所間三十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以上一人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五第七等款規定相符應請給予席草流芳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一現存節孝婦王劉氏現年六十二歲直隸靜海縣人王家俊之妻逮事翁姑均能先意承旨曲盡孝道自夫歿後奉翁姑較前彌篤時翁姑衰老多疾氏親嘗藥餌廢寢忘餐衣不解帶者數月及翁姑先後逝世盡禮盡哀生平力尙勤儉心尤慈善手工所入凡遇鄉里親族之貧乏來告者無不盡力周卹鄉隣稱道異口同聲二十九歲夫故計守節三十三年

一現存節孝婦王戴氏現年六十九歲京兆通縣人王芝瑞之繼妻奉侍翁姑先意承志克盡婦道姑晚年多

病躬侍湯藥夙夜匪懈衣不解帶者數月性好施與對於鄉隣戚族其貧者量力周卹或日以錢米資給親疏遠邇均能普及鄉里賢之二十七歲夫故計守節四十二年

辭

一現存節婦許李氏現年八十歲安徽歙縣人許國棠之繼妻夫歿時遺孤甫二齡幼則親自課讀長就外傳脩脯必豐然仍隨時督責不少寬貸心尤惻隱周卹族人歲不少吝清光緒間本邑水旱巨災氏出藏穀賑其鄉族活人無算又創設卹養會月施數金行之三十餘年迄今不怠貧瘡賴以全活者將及百人三十歲夫故計守節五十年

辭

一現存壽孀蔡唐氏江蘇寶山縣人蔡兆芝之妻生性慈善熱心公益前清季年在上海命子創設中國醫院醫學講習所及啟蒙兩等小學堂用款盈萬又創辦滬北中國新公學競業中學堂及精武體操場捐地二十餘畝約計地價共值一萬餘元相夫教子卓著賢聲生於清道光二年現年一百歲

辭

一現存賢孝婦陳徐氏係於五年十二月呈准特予褒揚在案上年恭資物品回籍遭匪劫掠一律遺失應請查照前案給予德振玉顏字樣匾額加給褒辭

兼署吉林省長鮑貴卿呈 大總統彙報吉林各屬九年分大田收成數繕單呈鑒

文(附單)

爲遵例彙報吉林各屬民國九年度大田收成成分數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吉林各屬每年大田收

成分數向由各該縣勸報財政廳彙核陳請轉呈歷經遵辦在案茲據財政廳長齊耀珺彙報各屬九年度大田收成分數綜計吉省三十九縣平均數六分有餘緣本年春間苦旱夏秋之際又復雨水缺少以致收成歉薄等情請予轉呈前來經貴卿復核無異除咨行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彙報各屬九年度大田收成分數緣由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鈞鑒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計開

一綏遠縣收成九分 一和龍縣收成八分餘 一濱江磐石雙陽延吉同賓五縣收成均八分 一賓縣方
正汪清勃利四縣收成均七分餘 一吉林長春雙城榆樹虎林理春同江額穆寶清九縣收成均七分
一饒河穆稜二縣收成均六分餘 一五常樺甸敦化東寧樺川密山德惠七縣收成均六分 一農安
通二縣收成均五分餘 一扶餘舒蘭二縣收成均五分 一寧安依蘭長嶺富錦四縣收成均四分
阿城縣收成三分餘 一濛江縣收成三分

公函

交通部致京奉路局函(第二三五四號)

逕啟者准督辦振務處函開京奉皇姑屯站運送籽糧遲滯華洋義振會糧將運畢而本處振糧尙有二千餘噸請飭局按日備車二三百噸指明撥交尅日運竣等因查奉站商貨堆存待運前准奉天省長來咨已電飭秉公撥車疏通在案茲准前因合將來件鈔發究竟該站振運商運應如何通籌支配以資調劑之處希即併案辦理具復此致

公電

大理院覆安徽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五二八號)附來電

安徽高審廳鑒照電所稱期間如指在途之日而言應准用補訂各級審廳試辦章程第五款除去計算大理院江印十年五月三日

附安徽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鑒選舉訴訟起訴期限應否扣除期間計算乞電覆皖高審廳卅十年四月三十日

京奉路局致交通部電

交通部總次長鈞鑒頃據調查員陳珍報稱刻下長春境內無疫各車站往來人等亦無染疫情事並聞哈爾濱疫勢大見衰減不若前者之劇烈觀此情況約不日可以完全消滅長春防疫機關因爲疫勢尙未十分減絕故仍存在未即取消昨日由哈爾濱共到客車三次將三等坐客均入隔離收容頭二等坐客不在此限隨時開放近日隔離所內並無因疫死者再南滿路各次客車照例開行並無限制隨到隨走如買三等客票必須持有防疫證明書方可買得只可買二等否則實難登車故近來二等坐客非常擁擠風聞南滿路因疫勢退減擬俟至五月一日將防疫隔離所撤消是否確實未見明文俟有取消之信再爲呈報等語謹此電陳文高昌年叩百

京奉路局致交通部電

交通部總次長鈞鑒據唐家窩舖胡家窩舖高山子青堆子羊圈子溝電子石山站大凌河大窪大虎山雙羊甸魏家溝田莊台趙家屯雙台子等十五站電稱調查附近各村莊至二十八日止均無疫症發現各等語謹電轉陳文高昌年叩生

津浦路局致交通部電

交通部總次長鈞鑒據內務部陳技正祀邦卅日電稱魯境疫氣已清德州濟南兩站不必檢驗所有部派防

政 府 公 報 公 電

五月六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疫機關均於今日撤銷又據北洋防疫處電稱直境獻縣大城文安均無疫青縣二十八日死一人二十五日
隔離所死二人現隔離所尙有三十五人各等語合肅電陳世章沆濶五月四日

通告

司法部通告第七號

為通告事此次司法講習所附設速記班所有報名人員業經本部審查完竣計合格者共六十五名茲將姓名開列於後仰該員等於本月十五日以前親赴該所報到聽候定期上課切勿自誤特此通告

計開

韓學乾	裴乃徵	杜楷	李劍	孟維昌	楊國容	張宗綺	周明	金德華	郭杰
寶榮書	凌望超	連天錫	周文冕	星景辰	陳迺懷	周慶芳	王鍾璽	張書勛	周達仁
連壽庚	孔慶宗	趙汝楫	李穎鋒	王念恒	陳純	趙作楫	伍渠源	張恩綬	甯樹森
陳國楨	馮葆真	劉光發	曾應昌	鄒湯	金立賢	張岐山	秦徵	許進珩	王定武
徐乃堃	傅廷珍	雷潤澤	汪志超	高俊五	王漸樾	陳英	林尙濱	趙伯芳	巫翹楚
鄧元	史策鎔	張元鑫	歐陽倬	岳紹武	范濟華	黃敦漢	陳俊卿	張庚林	胡士鼈
歐陽文	吳達權	趙宗蘊	宋肇修	馬光宇					

以上共六十五名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三日期二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萬興魁東與厚記店東因保債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施紹虞與周申甫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林步青與練文海因抵押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永和長號東與恆順和因買糧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汪爵高與章秦瀾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五月六日 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一孟際春等與瀛公府因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五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楊外仔犯殺人等俱發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齊占魁犯盜取按律逮捕人等俱發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方水欠犯殺人未遂等俱發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曹岱嶺犯詐財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張榮慶等犯販賣嗎啡罪覆判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李運奇犯傷害致死及私擅逮捕監禁等俱發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劉芳等犯侵占及偽證等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孟憲山等犯殺人及竊盜等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石玉山犯營利略誘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姜汝寬犯誣告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范銀喜犯販賣嗎啡罪覆判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裴盛魁等犯強盜罪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陳雙貴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甘肅皋蘭地方審判廳就趙爾瑞犯幫助略誘和誘俱發罪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宣告判決)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四一六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敝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敝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敝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礦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礦借款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獄生 三益堂全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在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五月六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農商部第一期未中籤有獎實業債券換發農商銀行實業證券廣告

本局提前換發實業證券業奉 部令將此項規則公佈在案特此廣告規則列後

農商部第一期實業證券規則

第一條 第一期售出有獎實業債券餘金前經呈准撥充農商銀行資本凡未中籤債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之規定換發實業證券定名為第一期實業證券

第二條 此項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換給外其各省區地方得由本部指定官署銀行代為辦理

第三條 此項證券分為十元一百元五百元三種概不記名如有遺失等情事不得掛失凡零條債券不拘號數湊足十條即換給十元證券

第四條 此項證券依有獎實業債券條例規定原文從第一期有獎實業債券抽籤給獎之日起扣足三年換發證券本部為獎勵投資實業起見提前換發並自換給證券之日起至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之日起發給年息三釐

第五條 前條年息既以債券餘金撥入農商銀行為截止之期是停止年息接享紅利歷時甚暫此項年息無論多寡皆一次發給其發給之日應俟農商銀行開幕後由部定期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六條 前條年息停止以後凡持證券者所應得紅利即按照撥交農商銀行債券餘金之資本範圍內依農商銀行會計年度算明所得紅利之數均勻發給

第七條 每次發給紅利之利率及其日期均由部飭局預登公報及新聞紙廣告之

第八條 此項證券以本部指定之銀行商號為付息機關

第九條 此項證券之利息憑券支付認券不認人

第十條 此項證券依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十三條得隨意買賣抵押遇有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此項證券換發時期自民國十年六月一日起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逾限不再換發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三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啓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爲勸導實業啟迪新知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册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爲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駱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買房聲明

劉和仲堂今買得世和氏住房一所座落在東單牌樓北史家胡同中間路南門牌五十四號除呈報警廳外如該舊業主有重複倒典以及抵押轉葛不清等事務於一星期內逕向該舊業主直接交涉逾限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劉和仲堂白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掣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於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戳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為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為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為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覓新契知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壹月收事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鑄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盆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襪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按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冊上冊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冊選錄交涉成案嗣後屢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薪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冊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經堂書坊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書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翠賢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
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
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
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
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
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
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
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
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
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
册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二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南郵帖發出版廣告

南郵帖收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隨兌時請計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隸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新編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編肆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視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售特此廣告

督辦賑務處經收賑捐清冊第十八期

計開
馬廷喜捐款現洋一千元正
東三省旅京同鄉會交飽督軍捐款現洋五百元正
榮德興敬行捐款現洋一百四十二元八角六分
以上共計現洋一百四十二元八角六分
(此項係由花旗銀行兌取折合)

政 府 公

廣 告 七

五月六日第一千八百六十八號

近 畿 農 民 救 濟 會 經 募 賑 款 冊 (續)

冀 平 縣

- 程福發捐奉小洋四元 劉藝林捐奉小洋四元 劉濟慈捐奉小洋一元 俞明煥捐奉小洋二元 胡正沈捐奉小洋一元 陳文魯捐奉小洋一元 孫全耀捐奉小洋二元 姚良裕捐奉小洋一元 白川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合記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祥野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公會棧捐奉小洋一元 遼陽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松茂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內外公司捐奉小洋一元 張佐臣捐奉小洋一元 蓋平商會捐奉小洋二元 蔡向陽捐奉小洋一元 郭春濼捐奉小洋一元 劉賢珩捐奉小洋一元 宗任捐奉小洋五角 宋周賢捐奉小洋五角 高成珍捐奉小洋五角 運維清捐奉小洋五角 崔紹宗捐奉小洋五角 鍾秀濬捐奉小洋五角 韓兆麟捐奉小洋五角 孫金城捐奉小洋五角 王錫麟捐奉小洋五角 傅連珍捐奉小洋五角 賈玉衡捐奉小洋五角 陳永明捐奉小洋五角 鄧祖堯捐奉小洋五角 孫毓琳捐奉小洋五角 馮履謙捐奉小洋五角 苗蔚昌捐奉小洋五角 王達廷捐奉小洋五角 沈政棣捐奉小洋五角 韓日春捐奉小洋五角 金永超捐奉小洋五角 沈襄卿捐奉小洋五角 駱興邦捐奉小洋五角 鄧湘捐奉小洋五角 楊恩緒捐奉小洋五角 馬人驥捐奉小洋五角 李玉堂捐奉小洋五角 丁永懷捐奉小洋五角 孟昭文捐奉小洋五角 吳成和捐奉小洋五角 劉作勳捐奉小洋五角 關明謙捐奉小洋五角 李玉堂捐奉小洋五角 丁永懷捐奉小洋五角 孔廣心捐奉小洋三元 盧家屯商會捐奉小洋三元 韓春陽捐奉小洋二角 劉春陽捐奉小洋二角 張純捐奉小洋二角 王兆洪捐奉小洋二角 董子升捐奉小洋二角 郭寶閣捐奉小洋二元 戰孟飛捐奉小洋二元 高善亭捐奉小洋三元 常來服捐奉小洋三元 楊玉書捐奉小洋三元 丁丙南捐奉小洋一元 刁玉軒捐奉小洋五角 杜永太捐奉小洋五角 劉耀先捐奉小洋五角 劉盛業捐奉小洋五角 李長富捐奉小洋五角 孫振環捐奉小洋五角 曲元富捐奉小洋五角 趙公田捐奉小洋五角 趙之田捐奉小洋一元 趙元堂捐奉小洋五角 李德發捐奉小洋五角 李永年捐奉小洋五角 趙元登捐奉小洋五角 姜廷棟捐奉小洋五角 高子元捐奉小洋五角 遲冠一捐奉小洋五角 張宗順捐奉小洋五角 宿林盛捐奉小洋一元 蘇文煥捐奉小洋一元 崔玉英捐奉小洋一元 崔政治捐奉小洋一元 崔明珍捐奉小洋一元 金鳳閣捐奉小洋一元 梁忠時捐奉小洋一元 曲鳳堂捐奉小洋一元 蔡玉廣捐奉小洋一元 高升九捐奉小洋一元 梁生仁捐奉小洋一元 顏雲峰捐奉小洋一元 張立位捐奉小洋二元 溫有春捐奉小洋五角 宋福海捐奉小洋五角 宋保廷捐奉小洋五角 梁洪海捐奉小洋五角 梁有志捐奉小洋五角 牟拉順會捐奉小洋一元 李庚九捐奉小洋五角 張永春捐奉小洋五角 孫玉振捐奉小洋五角 李世經捐奉小洋五角 馬德桂捐奉小洋六元 熊岳商會捐奉小洋十元

寬 甸 縣 公 署

- 寬甸縣知事黃祖安捐奉小洋八元 寬甸河橋佐劉挺英助奉小洋五元 蘇甸保公會助奉小洋五元 長甸河商會助奉小洋四元 東洋河保公會助奉小洋三元 古樓子保公會助奉小洋三元 長甸鎮醫學會助奉小洋三元 永和昌助奉小洋三元 長甸河男學設款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星期六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毫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三則

內務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內務部訓令

交通部訓令二則

聲明

呈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

鎮國公銜輔國公鄂里雅蘇病故請照例

致祭給賻文

咨

內務部咨

直隸 山東 河南 山西 陝西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江蘇 安徽 浙江 江西

通

公函

湖北各省長
統聞災民幼女有被人略買販運
為娼情事應由地方鐵路各警察從嚴查
究文

內務部致印鑄局函（附行政會議議事細則）

通告

交通部路政司編國有鐵路營業進款概數

旬報表

司法部通告

廣告

✿ 命 令 ✿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慶寬爲正藍旗蒙古副都統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陳登瀛著交外交部酌量任用趙光甲著發往江蘇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外交總長 顏惠慶
內務總長 張志潭

大總統令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呈請派顏世清爲京綏鐵路商貨統捐局總辦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兼署山西省長閻錫山咨試署神池縣知事劉寶廉請免署職懇照
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丁家立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齊耀斌陳維禎均晉給三等嘉禾章姚鑑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甘肅督軍請獎寧海軍隊剿辦賽勒黑寺番案出力人員勳章開單請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湖北防剿潰匪勞績卓著人員謝生癸等勳章擬請照准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七號

五月七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湖北歷辦防務出力人員喻化龍等勳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直隸省長請獎辦理徵收出力人員擬分別獎給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齊耀斌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甘肅督軍呈保新建左軍克復陝西汧隴各縣暨柳林鋪剿匪出力人員實職勳章分
別准駁開單請鑒由

呈悉李國璞古文炳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浙江鄞縣觀宗寺住持禪定請印釋藏經典擬請照准頒給由

呈悉准予頒給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一號

令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撥案籌設京綏鐵路商貨統捐局並請派顏世清爲總辦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顏世清已有令明發並准仍留簡任原資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二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管理內火器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增順等陞補護軍校各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三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察哈爾都統張景惠咨請以常瑞陞補防禦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四號

令平政院院長張國淦

呈審理民人張仲權等陳訴香河縣提用水坑辦學京兆尹公署決定違法一案依法裁決

該公署之決定應予維持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五號

令安徽省長聶憲藩

呈辦理安徽各縣水災賑務人員獎案重複擬請分別改獎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六號

令廣西省長李靜誠

呈報桂林道尹雷殷廣續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七號

令護理江西省長楊慶鑾

呈前署廣昌縣知事梁鏡寰交代欠款已據如數繳清懇准免付懲戒由
呈悉應准免付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十八號

令督辦東省鐵路公司事宜宋小濂

呈報東省鐵路新董事會歷次議決重要各案事實呈鑒由
呈悉交交通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交通總長葉恭綽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七十三號

孫昌烜現在請假派張澤嘉代理總務廳典職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七十四號

孫昌烜現在請假所遺僉事一缺派劉毓琪代理支五等第六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七十五號

劉毓琪現在代理僉事所遺主事一缺派王維楨署理支七等第六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內務部令第四十七號

派萬兆芝爲地方行政會議事務委員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部印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內務部令第四十八號

派劉馥呂鑄萬兆芝爲地方行政會議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交通部令第一九二號

顧詠芝屠晉孚吳星如案文鍵趙重慶均給予本部二等三級獎章李簪朝鄭潤民黃小谷均給予本部三等三級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內務部訓令第二一八號

令京兆尹孫振家
京師警察廳總監張海壽

爲令知事查買賣人口清季懸爲厲禁民國以來踵行未改近年北方各省荒旱爲災飢民迫於生活致有鬻及子女之事情非得已慘何可言官廳方力謀拯救期以防止此項法外行爲而不肖之徒乃反因以爲利聞

災民幼女多有被人賤買轉入娼寮情事並據國際統一救災總會報告前來若不從嚴查禁恐被災幼女展轉墮入青樓貶國民之人格貽社會之隱憂其何以重人道而正風俗嗣後各地方警察暨鐵路警察對於略買販運災民幼女爲娼情事應注意嚴密稽查其經他人告發即迹涉疑似者亦應認真根究至破獲此項人犯除依法辦理外并須將各該幼女送交就近辦理收養災民之慈善機關妥爲安置以免失所事關救濟本部期在必行各該警察官吏宜有保護人民專責當具熱心如其稍涉疏忽或有藉端訛詐等情一經查明定予從嚴懲罰其舉發人等如果挾嫌誣控及指以詐財者亦應依法辦理除咨交通部直魯豫晉陝奉吉黑蘇皖浙贛鄂各省暨察綏等區并分令外合亟訓令該

尹轉行並辦
廳遵照辦理

具報備查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交通部訓令第九三四號

令京漢鐵路管理局局長俞人鳳

前據該路呈擬經營漢溝地畝入手辦法與其推行次序及一切開辦經常費各節業經令准備案並令轉飭夏處長先將開工時期及各種工事按期進行預計表呈部備案以憑考核其逐年地畝收入預計亦須約估大數開工時並須詳細列表由該局長逐月報告成績去後迄未據復合再令仰該路查照前令辦理具報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交通部訓令第九四二一號

令各路局

查本部前以鐵路材料至關重要曾經通飭各路酌量保險并妥籌消防辦法以策安全在案迄今時逾半載各該路或延未呈覆或僅以歷來保有火險不虞損失而對於消防一層大都尙無具體辦法并聞在事員司或竟恃有保險於防護上諸多疏忽者應知保險治標消防治本必須雙方並進庶能力策安全否則一遇意外施救無方縱物質上直接之損失有所質償而停頓工作妨害運輸管理上間接之損失或較物質爲更巨不求防患於未然何從補救於事後况材料不過路產之一端餘如修理廠場辦公處所以及客貨車隊在在均關重要保險既難求普遍消防應悉力妥籌爲此令仰各該路迅將消防事宜作爲各廠場段主管人員正當職務之一種督同所屬切實奉行設備苟簡之處并應尅日改良重要廠所尤應注意油料木材應若何隔離藏貯水管火機應若何充分設置傳警施救應若何指定專員隨時習練以求迅速客貨車隊應若何設置救火器具並利用機車水量之處統仰詳細研究確定辦法於文到一月內呈復候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 日

聲明

本月六日公報命令欄內登載司法部令第四一七號第五行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下漏排二十五三字合亟聲明

呈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鎮國公銜輔國公鄂里雅蘇病故請照例致

祭給賻文

為據情呈請事據駐京科爾沁左翼後旗鎮國公銜輔國公鄂里雅蘇之子阿勒坦烏勒吉呈稱鎮國公銜輔國公鄂里雅蘇於本月病故等情據此查舊例輔國公病故致祭祭品用羊四隻酒四瓶有祭文入民國後並照該例年俸數目給予賻銀歷經辦理在案今鎮國公銜輔國公鄂里雅蘇病故自應按照例案呈請致祭如蒙允准即由院撰譯漢蒙兩體書祭文函送國務院呈請用印交院由院置備祭品派員齎往奠醴頒給已故輔國公係食鎮國公俸應給予賻銀三百兩折洋四百五十元所有用款均准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據情呈請伏乞鈞鑒指令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咨

內務部咨

查錄 山東 河南 山西 陝西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江蘇 安徽 浙江 江西 湖北各省長

民幼女有被人賂買販運為娼情事應由地方鐵路各警察從嚴查究文

聞災

為咨行事查買賣人口清季懸為厲禁民國以來踵行未改近年北方各省荒旱為災飢民迫於生活致有鬻及子女之事情非得已慘何可言宜廳方力謀拯救期以防止此項法外行為而不肖之徒乃反因為利開災民幼女多有被人賂買轉入娼寮情事並據國際統一救災總會報告前來若不從嚴查禁恐被災幼女展轉墮入青樓貶國民之人格貽社會之隱憂其何以重人道而正風俗嗣後各地方警察暨鐵路警察對於賂買販運災民幼女為娼情事應注意嚴密稽查其經他人告發即述涉疑似者亦應認真根究至戒獲此項人

五月七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犯除依法辦理外并須將各該幼女送交就近辦理收養災民之慈善機關妥為安置以免失所事關救濟本部期在必行各該警察官吏負有保護人民專責當具熱心如其稍涉疏忽或有藉端訛詐等情一經查明定予從嚴懲罰其舉發人等如果挾嫌誣控及指以詐財者亦應依法辦理除分咨交通部直魯豫晉陝奉吉黑蘇由該管機關從嚴懲辦外

蘇皖浙贛鄂 各省暨察哈爾綏遠等區并令行京兆尹京師警察廳外相應咨請貴部統查照轉行遵辦并希飭將辦理情形按月具報彙咨備查此咨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二日

公函

內務部致印鑄局函(附行政會議議事細則)

逕啟者茲送上行政會議細則稿一件即希查照登入政府公報為荷此致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地方行政會議議事細則

第一章 議場秩序

第一條 會議開始之日由會長命事務委員長掣定各會員之席次並附以號數

會員入議場時應按照掣定號數入席

第二條 會員入席時須於出席簿畫到

第三條 議場秩序由會長維持之

第四條 議事時無論何人不得私語喧笑或非贊否淫防礙他人之發言

第五條 列席會員於開議後不得無故退出議場

第六條 會員因事故不能出席須聲明事由向會長請假

會長接受前項請假書應於開會時報告

第二章 會議時間及開議散會延會

第七條 會議時間除星期及例假外每星期一三五日自午後一時至五時止三時半休息二十分鐘但議長認為必要時得宣告延長之

第八條 凡會議非有到會會員半數以上之出席不得開議

第九條 會議日事務委員查點出席會員已足定數由會長報告一切宣告開議

第十條 議事日程所載議題議畢由會長宣告散會

第十一條 凡會議日如至午後一時而出席會員尙不足定數者得由會長酌量展延一二次仍不足數得

宣告延會

第三章 議事日程

第十二條 凡會議應議事件應由會長編定議事日程先期通知各會員

前項議事日程須載明付議事件及其次序並開議日時

第十三條 凡議事須依照議事日程所定之次序但有緊要事件經會員三人以上提議或會長認為應儘

先開議者得由會員公決變更議事日程

第四章 議事方法

第一節 提議

第十四條 凡內務部或會員提議事件須擬具議案說明理由送由會長交事務處繕印先期分配各會員

第十五條 凡提議案件如係類似或相關聯者得併案討論

第二節 讀會

第十六條 凡會議分初讀二讀三讀但由會長諮詢或會員提議省略三讀者公決省略之

第十七條 初讀會由事務委員長朗讀議題提議者說明旨趣然後討論大體決定可否成立議案

初讀已畢知認為可成議案者由會長酌定宣付審查

第十八條 二讀會由事務委員長將議案逐條朗讀公決可否

前條及本條之朗讀得由會長以便宜省略之

二讀已畢得由會長將議案交由審查員整理關於修正之條項及字句

第十九條 三讀會議決議案全體之可否除更正文字或發見議案中前後牴觸之處外不得提議修正

第三節 討論

第二十條 凡欲對於議題發言者須先起立報告號數

第二十一條 凡發言須登演台但極簡短之發言及得會長之特許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二條 凡討論不得涉及議題以外且不得有二人以上同時發言其同時報告號數者由會長指定

先後依次發言

第二十三條 會員對於同一議題發言不得逾二次但質疑答辯或喚起注意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四條 會長對於各議題欲自行討論時應先宣告至該議題討論開始之時即退就議員席由副會長

長入主讓席

第二十五條 會員發言已畢由會長宣告討論終止

第四節 修正

第二十六條 會員對於討論之議案為修正之動議者須有三人以上之贊成即日擬具修正案交由會長

提出但審查會提出之修正案不待贊成即為議題

前項修正案之表決應先於原案

第二十七條 同一議題有提起數個修正案時以最後提出者先付表決會員提出之修正案應先於審查會提出之修正案

第二十八條 凡會員提出之修正案該會員得自行聲明撤回前項撤回之修正案他會員得依第二十六條規定續行提出。

第二十九條 修正案已被否決時當就原案取決之如原案不得過半數之贊成又經會長認為未便遽行作廢者得宣付特別審查

第三十條 凡會員為修正之動議及提出修正案以在二讀會中之議案為限

第五節 表決

第三十一條 非現在議場之會員不得與於表決之數

第三十二條 屆表決時會長應將應付表決之議題明白宣告

會長宣告表決後無論何人不得再就議題發言

第三十三條 表決方法分起立投票兩種由會長臨時定之但投票表決用無記名投票法

凡表決時起立者須俟會長宣告可否之結果然後復坐如多少數不能明確或有三人以上之會員對會長之宣告提出異議者應由會長命事務委員按照會員席次唱號再令贊成者起立以決可否

投票表決之結果如會長認為無誤會員不得提出異議

第三十四條 凡表決以多數取決可否同數取決於會長

第五章 審查

第三十五條 審查分左列二股

第一股 凡關於地方行政法制事項屬之

第二股 凡關於地方行政經費事項屬之

第三十六條 前條各股審查員由會長就會員中指定之每審查股設審查長一人由議長就各該股審查

五月七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員中指定之

第三十七條 議案有應付特別審查者由會長臨時指定特別審查員審查之並同時指定審查長

第三十八條 審查員得開審查會由審查長臨時通知

審查會開會時間由審查長酌定但不得與會議時間衝突

第三十九條 審查會審查完畢應具報告書送由會長交事務處繕印分配各會員並由審查長於會議時

報告審查之結果其審查案件對於原案有修正時應具修正案說明理由連同報告書提出於會長

第六章 議事錄及議決錄

第四十條 議事錄應載事項如左

一 會員姓名

二 每日列席人數

三 提議事件

四 審查事件

五 會議時會員之發言

六 議決事件

七 表決可否之數

八 開會閉會之年月日時

九 延會散會日時

十 其他會議或會長認為必要事件

第四十一條 凡議決事件應具議決錄連同議事錄報告內務部並印送全體會員

第七章 附則

第四十二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通告

交通部路政司編國有鐵路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十年二月一日至十年二月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路別	客運進款	貨運進款	雜項進款	共計進款	與上年本旬比較		自一月起累計共數	
					增	減	本年	與上年本期比較
京漢	一三九三二元	三九七五元	三三二元	一五九三九元	元	三〇〇六二元	二八四二八元	元
京奉	一六三三八元	三九六九元	一〇〇元	五七〇七元	元	九〇三三	二八四七六元	三九四〇元
津浦	一三二四〇元	三二三五元	七二九元	四四八六元	三九四元	元	一八〇三四	一〇二五六
京綏	二五〇九元	一〇九九元	六八元	二六八六元	元	九六九九	六四三九九	二四六五
滬寧	一八七四元	四九六〇元	四四四元	二六四七元	一五四元	元	七四九七	一〇四四九
滬杭甬	五三二二	八七六元	一〇〇元	六三二二	元	三六元	三三〇五	四九三
正太	二二六六	三六八元	二二	二六五五	元	六七〇六	四〇三三	一六四三
廣九	三三三四	三三三	七〇〇	三三三六	七二〇	元	一五四九	三三五六

政府公報 通告

五月七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吉林	1108	6239	255	7791	5962		3993	4256
遼瀋	5033	2736	156	6260	3149	8033	2495	
株津	447	258		375	2358	5002	425	
障厦	451	33	124	587	89	2566	72	
汴洛	1707	1475	57	3397	754	1678	539	
滄鄂	1457	125		279	2567	2433	664	
四滬	111	1008	27	2556	1260	7490	276	
總計	7800	27853	1259	19692	4926	109697	3559	

司法部通告

爲通告事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審議免應初試人員照章分發各審判檢察廳或司法講習所學習歷經辦理在案查司法講習所第四班將屆滿限所有免試人員未便再行分發該所學習除先已入所各員毋庸更動外其續行審議免試各員及送所未經上課者如有願分發各審判檢察廳學習准予自行呈明聽候分發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二 總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四一六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鑛啟事

逕啟者 敝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 于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敝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敝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鑛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五月七日第一千八百六十九號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棻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鷓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雒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服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廣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二七七一 二六八六 二二九八 二二五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毛雅雪緊要啓事

僕現因病腦甚劇恐成狂易醫者謂須出京方能痊愈准即日南返稍息征塵而清勞慮諸親友處恕未一一走辭所有一切事件非親筆署名蓋章者不生效力特此謹佈四月二十二日寄刊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爲勸導實業啟迪新知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冊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事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爲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驢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遺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擊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銀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戳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為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為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為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發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查明啟事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十年五月一日到期定期有利國庫券暨民國九年七月份八月份十一月份展至十年五月一日到期之定期有利國庫券現因財政困難應再推展三箇月到期仍由中國交通銀行按券發付並加給展期利息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冊上册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册選錄交涉成案嗣後屢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新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冊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綬堂書坊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路寶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潞河王逸亭啟事

啟者鄙人中年廣交好義時有代人作擔負錢財之事現年老退守家園從前經手事件均經清理完結以後如再發生錢債等事鄙人概不負責特此聲明至乞 親朋公鑒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藻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星期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四則

內務部令二則

司法部令

教育部令

內務部訓令

署令

航空署令

更正

公文

咨

內務部咨各省區規定發給護照辦法咨請

轉飭遵照文

農商部咨江蘇省長會給江浙漁業公司兼

任護洋緝盜執照咨請轉發文

公函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五二五號）

通告

大理院民三庭五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民四庭五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交通部附收賑款收支數目表（係自九年

十月起截至十年四月三十日為止之數

廣告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京師警察廳警正王執中因病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王永江晉給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魁陞馬龍潭均晉給二等寶光嘉禾章何厚琦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谷立克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馬得勝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二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張國淦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會呈湖北隨縣知事張顯謨違背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張顯謨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奉天省長請獎勞績卓著簡任各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王永江等已有令明發關海清王家勳謝蔭昌談國桓單豫升張務本史紀常均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河南督軍請獎偃師剿匪異常出力人員實職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馮得勝已有令明發金猷容應侯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存記升用張重英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二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本部編製外交年鑑初次成書呈鑒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三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浙江外海水工警察廳隊長徐永貞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四號

令署司法總長董康

呈請獎東省特別區域地方審判廳檢察所司法警察崔宗泰二等金質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五號

令浙江省長沈金鑑

呈分發任用縣知事暨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外交部令第七十六號

主事胡富振進支七等第四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外交部令第七十七號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主事林葆恒叙六等支第二級俸秦家潤沈迪家任起莘周丙忻徐位朱世全叙七等支第四級俸郭則汾王之相李世桂叙七等支第五級俸林義光楊後英陸俊李時嵩傅聯珠康煥章張翼燕叙七等支第六級俸劉萃華周履泰叙八等支第七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外交部令第七十八號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署理僉事張澤嘉李琛陳斯鏡程學鑾均支五等第六級俸署理主事林紹楠支六等第二級俸雷澤揚支六等第三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外交部令第七十九號

張澤嘉現在代理科長應支五等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內務部令第四十九號

派陳彥彬張立瀛汪郁年陳曾賦蔡晉鏞爲地方行政會議事務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三十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內務部令第五十號

派李祖夔陳懋榮江同春高煥謝振翮蔡璋呂樹松桂志沂顧循爲地方行政會議事務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部令第四五三號

本部編譯處應即裁撤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五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教育部令第四五號

茲制定教育部頒給文杏章條例特公布之此令

教育部頒給文杏章條例

第一條 凡辦理教育成績卓著及有功學術者得依本條例之規定給予文杏章

第二條 文杏章之定式如附圖

第三條 文杏章之等級如左

- 一等一級文杏章 一等二級文杏章 一等三級文杏章 二等一級文杏章
 - 二等一級文杏章 二等二級文杏章 三等一級文杏章 二等二級文杏章
 - 三等二級文杏章 四等一級文杏章 四等二級文杏章 四等三級文杏章
- 第四條 凡應授文杏章者由教育部填給執照連同文杏章一併發給其執照式如左

教育部文杏章執照

茲查有

給文杏章條例第一條之規定由部給與 等 級文杏章應填

給執照以資證明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教育總長

字第

號

第五條 教育總長查有合於本條例第一條之規定者得分別給予文杏章

第六條 各省區最高級行政長官查有合於本條例第一條之規定者得咨請教育總長核給文杏章

前項請給文杏章時應開具本人姓名履歷辦理教育成績或有功學術等事項並擬給文杏章等級由部核准給發但教育總長認為不當時得減等或否認之

前二項之規定京師學務局得適用之

第七條 凡應受一、二等文杏章者由教育總長呈明給與應受三、四等文杏章者由教育總長核定給與並登政府公報宣示之

第八條 凡已受教育部獎章者得按照等級晉給文杏章已受文杏章者亦同

第九條 凡領受文杏章者應按左列等級分別繳納公費

一等文杏章應繳公費十元 二等文杏章應繳公費八元

三等文杏章應繳公費六元 四等文杏章應繳公費四元

前項規定之公費於曾受文杏章者晉給較高等級之文杏章時應將舊章繳回並得減除其應繳公費

第十條 凡經教育總長特許者得免繳前條規定之公費

第十一條 文杏章應於著禮服或制服時佩於上衣左襟但遇特別情形亦得於便服上佩帶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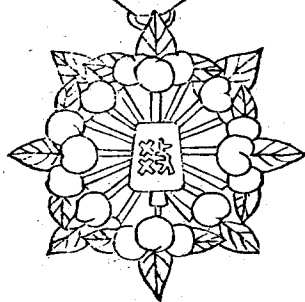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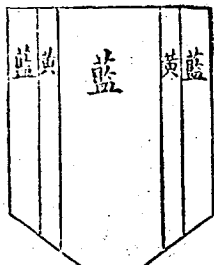
曾受勳章者應將文杏章佩帶於勳章之右或其下又曾受他項獎章者依受領之先後佩帶之

第十二條 凡領受文杏章者如遇因刑事處分受褫奪公權之宣告時應於裁判確定後將所得文杏章執照一併追繳

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附圖

章 杏 文 等 一



葉 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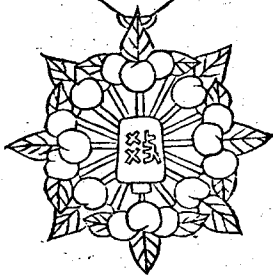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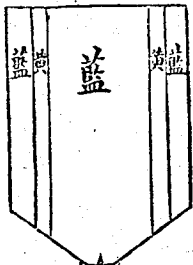
杏 黃色

一級金鐸金地

二級金鐸銀地

三級銀鐸銀地

章 杏 文 等 二



葉 綠色

杏 黃色

一級金鐸金地

二級金鐸銀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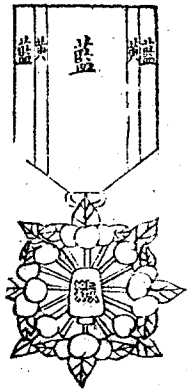
三級銀鐸銀地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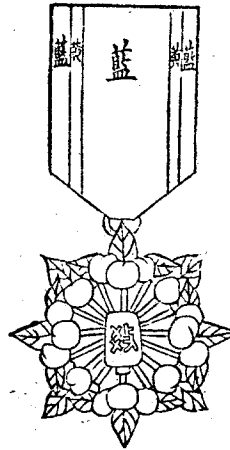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章杏文等四



- 葉 綠色
- 杏 黃色
- 一級金鐸金地
- 二級金鐸銀地
- 三級銀鐸銀地

章杏文等三



- 葉 綠色
- 杏 黃色
- 一級金鐸金地
- 二級金鐸銀地
- 三級銀鐸銀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

署教育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訓令第二二〇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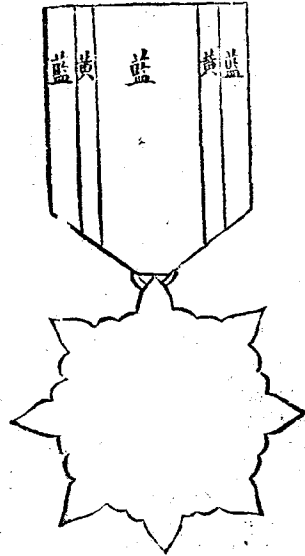
京師警察廳總監 殷鴻壽
京師警察廳總長 董士恩
京師警察廳總管理處長 董士恩

為令知事案查本部發給護照初祇為部內公務之用沿襲既久範圍漸寬舉凡通常運柩及他官署差委人員亦多向本部請領查此項護照本警察上一種保護作用通常當由各警察官署發給為宜嗣後除本部派員因公出差或運輸本部官有物及其他必要情形由部發給護照暨他官署向有發給護照特別仍從其特別外其餘護照在京概由京師警察廳在外概由各警察廳局所核准發給除分行外合亟訓令該處遵照辦理此令

部印

部印

文 杏 章 背 面



全金色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令

航空署令第一四一號

茲制定航空署繙譯委員會簡章公布之此令

署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三日

航空署署長丁錦

航空署繙譯委員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承署長之命掌繙譯各國航空書籍新聞雜誌及其他著作事務

第二條 本署譯件暫以英法德日四國文字爲限

第三條 本會以本署諳熟航空學識精通東西文字之職員及隨時選訂之外譯員組成之

第四條 本會之組織如左

主任委員

委員

事務員

書記

外譯員

第五條 主任委員承署長之命綜理本會繙譯並審查譯件選擇書報一切事務

第六條 委員承長官之命分任繙譯編纂修正并規定酬金數目譯件限期一切事務

第八條 書記承長官之命分任繕寫印刷校訂一切事務

第九條 外譯員專司繕譯本會交譯之件

第十條 譯件均用本會規定之稿紙繕寫之并由承譯員簽名蓋章

稿紙式樣以附表定之

第十一條 譯件之提出期限均由委員商定但外譯員每日譯件至少須滿稿紙二頁如有複雜繁雜之處

必須展期者另行規定

第十二條 外譯員應將承譯之原件加意保存如有遺失或污損等項情事應由本會酌令賠償

第十三條 外譯員對於原件及譯稿均有保守秘密之責任不得洩漏於他人

第十四條 外譯員承譯之件經本會審查後每頁並無錯誤或至多錯誤在十分之二以內者酌予左之酬

金
一 英法德文譯足稿紙一頁予以一元至二元以內之酬金

二 日文譯足稿紙一頁予以五角至一元以內之酬金

圖表按所佔字數地位照給酬金

第十五條 外譯員承譯之件經本會審查後認為不適當時得隨時簽註發還該承譯員修正

第十六條 外譯員每半月應將譯成之稿連同原件檢呈本會一次

第十七條 本會另設繕譯室一所所有在會職員除外譯員在寓繕譯依限呈繳外均在該室辦事

第十八條 會中所備書籍等類除分發承譯外非得主任委員之許可不得外攜

第十九條 本會所有書籍譯件均應登錄備查

第二十條 本會所譯之件應隨時呈送署長核閱

第二十一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二十二條 本簡章自公布日施行

附表

航空審繙譯委員會稿紙



正

頃准司法部參事應函稱查五月六日政府公報登載司法部令第一四七號內各縣知事兼理訴訟成績書
（左側邊緣有垂直文字：原稿）

咨

內務部咨各省區規定發給護照辦法咨請轉飭遵照文

為咨行事案查本部發給護照初祇為部內公務之用沿襲既久範圍漸寬舉凡通常運樞及他官署差委人員亦多向本部請領查此項護照本警察上一種保護作用通常當以由各警察官署發給為宜嗣後除本部派員因公出差或運輸本部官物及其他必要情形由部發給護照暨他官署向有發給護照特例仍從其特例外其餘護照在京概由京師警察廳在外概由各警察廳局所核准發給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可也此咨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內務部咨江蘇省長會給江浙漁業公司兼任護洋緝盜執照咨請轉發文

為會咨事案准江蘇省長咨稱據上海縣知事呈稱據江浙漁業公司經理陳昌槐稟稱敝公司自前清光緒三十年曾購福海漁輪嗣遵漁輪護洋緝盜獎勵條例請領護洋緝盜執照在案茲又添購富海漁輪置備軍械

開往江浙洋面馬鞍島一帶專任護緝敢援福海成案稟請轉詳江蘇浙江省長分咨內務農商兩部核准立案會給富海漁輪兼任護洋緝盜執照並請農商部咨稅務處准富海漁輪與官輪一律辦理並附圖說前來等情除指令外應分咨察核辦理等因准此查該公司添購富海漁輪援例請給兼任護洋緝盜執照核與條例相符自可照准除該輪准照官輪辦理一節已由農商部咨請稅務處核辦外相應會給護緝執照一紙咨交江

政府公報 公文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以照一紙送訪員省長轉飭照發
孫省長囑飭照發並各行查照此咨

署內務廳長張志潭
署通商總長王通誠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公函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五二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雲和縣知事呈稱查現行律載婦人夫亡無子守志者合承夫分須憑族長擇昭穆相當之人繼嗣其改嫁者夫家財產及原有妝奩並聽前夫之家為主等語雖經原文意旨婦人夫亡無子必須守志若始得承其夫分以厥族長擇立相當之人為繼嗣又所謂夫家財產及原有妝奩並聽前夫之家為主此係指改嫁之婦而言如為守志之婦按原現行法例其原有妝奩固無論矣即對於承繼財產自有管理之權於必要時更有處分之權其屬於其有者亦得請求分析設有婦人自夫身故後無子並未改嫁惟曾犯刑姦罪經官廳審理明確宣告徒刑執行完畢仍居夫家此等婦人在法律上是否仍應認為守志之婦對於前述律文可否適用又對於夫家所有財產是否仍得垂裁管理及處分之權均屬不無疑義職署現有此類案件發生亟待解決理合呈請轉函解釋等因相應函請貴院俯賜解釋祇遵等因到院查婦人於夫亡後被處刑姦罪刑除夫之直系尊親屬以為品行不檢請求宣告喪失管理財產權外(參照本院三年上字六一六號六年上字四六〇號判例)如於夫家猶未脫離關係則現行律上守志婦之權利尚不喪失相應函覆貴廳等因遵照可也此致

大理院民三庭五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張梅卿與秦深莊東等因欠款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朱伯德與朱壽霖等因管理遺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趙慶雲與薛毓璋等因買賣房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吳廷有與秦富等因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吳嵐氏與吳馬氏等因遺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直隸趙志廣與李天貞因債務涉訟抗告案(決定)

奉天福源湧與孫元等因債務涉訟抗告案(決定)

江西周科清與周品椿因貨款涉訟聲請案(決定)

大理院民四庭五月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金蓮玉與烏俊應因乞養義子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余長清與余輝基因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朱樹堂與朱秋江因承繼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黃允安與皮永壽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關錫恩與關玉山因買賣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官林鍾德生與永野壽左衛門因木植涉訟上告一案(決定)

河南鍾德元與易敬賢因房地涉訟聲請一案(決定)

江蘇唐志來與夏鳳祥因盜契涉訟抗告一案(決定)

奉天任鳳雲與孫德元因債務涉訟抗告一案(決定)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王義和與王澤恩等因承繼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傅氏與劉大柱子因身分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韓忠賢與振豐號東因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趙濬川與雙合棧東因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安琛與安肇修因票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沈張氏與沈李氏因田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人和厚號東與天聚和號東等因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通發長號東等與天聚和號東等因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五日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河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張洪祥犯擄人勒贖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陳林氏犯誣告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右弼犯瀆職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趙懷遠犯傷人致死及輕微傷害人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增榮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霍氏等犯傷害致死罪不服山西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江土生犯販賣鴉片煙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米連臣等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直隸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郭蓮堂犯擄人勒贖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江西高等檢察分廳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陳隆錫犯贖物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江西高等檢察分廳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楊荷發犯詐欺取財等罪俱發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柴士功犯竊盜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廣西高等審判廳就廖亞賢等犯強盜略誘等罪俱發所為第二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李新芳等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被上告人郭蓮堂攜人勒贖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山西席小河犯販賣嗎啡罪檢察官聲明上告案(決定)

一 山西宋金新犯販賣嗎啡罪檢察官聲明上告案(決定)

一 直隸于士俊犯誣告罪聲明抗告案(決定)

交通部附收賑款收支數目表(係自九年十月起截至十年四月三十日為止之數)

目	數	收	報	類別				要				
				項	幣	別	別					
共	計	九元七角三分九釐	九元七角三分九釐	大	銀	元	小	銀	元	銅	元	摘
郵政項下	郵政項下	五角二分	五角二分	一百四十八萬八千八百五十九元九角八分	內五十一萬九千一百一十七元二角五分	係	二月一日以後所收之數	五萬二千一百零一角六分	內一萬六千二百六十六角五分	係	二月一日以後所收之數	凡未報收者不列
電政項下	電政項下	角五分九釐	角五分九釐	二十萬零五千零七十七元零二分								同上
同	同	九元七角三分九釐	九元七角三分九釐									同上

交通部通告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政府公報 通告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支 出			解 到		
目 數	目 數	目 數	目 數	目 數	目 數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兩次由部撥振 務處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鐵路 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檢修津浦所 購船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部撥石路 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漲次檢閱京漢所 購石路工用款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共 計
一百四十萬五千一百二十 五元八角四分	一百五十七萬六千二百二十 五元七角一分	十九萬三千二百八十二元六 角五分	四萬六千一百九十九元一角 九分	五十五萬五千元	二十五萬零六百四十四元
二十萬元	二十萬元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十二萬元	十二萬元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十一萬八千三百六十八元九 角一分	十一萬八千三百六十八元九 角一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一百三十三萬七千八百五十 六元八角(內四十三萬一千 一百六十三元九角六分係二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一百三十三萬七千八百五十 六元八角(內四十三萬一千 一百六十三元九角六分係二 月一日以後所解之數)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內九千三百二十 九角五分係二月一日以 後所解之數)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內九千三百二十 九角五分係二月一日以 後所解之數)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內九千三百二十 九角五分係二月一日以 後所解之數)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六分(內九千三百二十 九角五分係二月一日以 後所解之數)
十三萬一千零九十九元八角	十三萬一千零九十九元八角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四萬五千一百六十四角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一千二百九十一萬七千二百 六十八枚五文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凡未解到者才 列	凡未解到者才 列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開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鑛啟事

逕啟者 學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學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學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內國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財政部呈請整理內國公債確定本息基金一案已於本年三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准照辦在案所有案內關於元年六釐公債應換新票除飭印刷局趕速照印外本局定於五月二日起開始換發先給收據合將換發新票辦法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換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辦法

(一) 凡持有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票其票面號碼在本年四月十九日政府公布該項公債發行債票號碼表以內者均准持向內國公債局換領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以憑支取本息其在遠道各處得就近送交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 (二) 前項元年公債票概照票面數目每百元實換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四十元 (三) 凡持有前項元年公債票者應於原債票正面財政部印左邊逐一加蓋本人圖記或簽字連同附帶息票自第十五號起至第六十號止共四十六張一併送交內國公債局先行掛號掣取收條於十五日後憑原收條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其由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代換者即由各該行先行出具收條交與換票人收執自交票之日起三星期後再持向原經理機關領取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四) 前項應繳附帶息票如有欠缺時應照原息票銀數目按四折計算補繳息銀(例如欠缺百元票息票一張應補繳息銀一元二角餘類推) 一面即由經理機關另給收據交與換票人收執俟原息票發現時連同收據持向原經理機關取回原繳息銀 (五) 各處中國交通兩銀行收到前項元年公債票俟驗明號碼無誤後應將每星期應發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種類張數票額各數目函報各該總行彙報內國公債局以便照發新票一面將每月所收舊票於債票及息票漢文正面逐一加蓋換訖作廢戳記分別種類彙訂成帙每帙以五十張爲限於次月上旬列表送交各該總行彙送內國公債局核銷 (六)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計分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一元五種凡換領該項債票其票額滿萬元者應給萬元票滿千元者應給千元票例如應換票額爲二萬五千八百六十四元即給萬元票二張千元票五張百元票八張十元票六張一元票四張餘類推 (七) 換發前項新票以十年五月二日爲開始換領之期至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截止過期不再換給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二七七一 二四四十二 三九六三
五六六一 六八六一 三三三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懋修堂聲明

啟者西河沿翠賢旅館原舖房一所係懋修堂伯固卿產業如有人倒得該處舖底此房亦可商酌出讓請向武衣庫額宅接洽可也

勸業叢報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司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起見特創辦勸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册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司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實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司所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駙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葵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挽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竊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守鳳啓

王占元 啓事

啓者等此次因公入都辱承諸君勞駕歡迎無任感謝兼荷盛意枉顧并賜東開會招飲殷拳雅誼尤弗克當祇以暫駐稽帷即當出京諸務紛繁接洽招待苦無暇晷良用歉仄特此登報申謝敬希原諒實所厚望此啓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册上册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册選錄交涉成案嗣後廢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薪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册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經堂書坊

露河王逸亭啟事

啟者鄙人中年廣交好義時有代人作保擔負錢財之事現年老退守家園從前經手事件均經清理完結以後如再發生錢債等事鄙人概不負責特此聲明至乞親朋公鑒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擬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派發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南郵帖致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印鉢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新編法令輯覽續編出版廣告

本局所編法令輯覽續編頃已出版定價每部六元郵費內地五角新疆肆元西洋貳元東洋壹元書印無多欲快視者請早日定購持預約券者亦請從速來取外埠寄預約券取書者按照上開郵費數目匯款以便發售特此廣告

近畿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政府公報 廣告八

五月八日第一千八百七十號

萬銘聲助奉小洋一元 監察員張恩緒助奉小洋一元 談國海助奉小洋一元 裴煥辰助奉小洋一元 惠玉麟助奉小洋一元 李五書助奉小洋一元 李渤雙助奉小洋一元 關汝鵬助奉小洋一元 林惟忠助奉小洋一元 辦事員劉傳焜助奉小洋一元 楊守訓助奉小洋七角 卜蘊珊助奉小洋五角 許慶新助奉小洋五角 佟福澤助奉小洋五角 項昶助奉小洋五角 張煥祖助奉小洋五角 陶英奎助奉小洋二角 李廣潤助奉小洋二角 那榮光助奉小洋二角 王佐臣助奉小洋二角

安東縣公署
安東六道溝商會代募

永興爐捐奉小洋一元 文發成捐奉小洋六角 誠發園捐奉小洋六角 聚升德捐奉小洋五角 成興順捐奉小洋五角 義和棧捐奉小洋五角 永裕昌捐奉小洋四角 永華木行捐奉小洋四角 大和堂捐奉小洋四角 永順東捐奉小洋四角 中和泰捐奉小洋四角 利生東捐奉小洋四角 東來館捐奉小洋四角 泰順棧捐奉小洋四角 三合福捐奉小洋四角 同益德捐奉小洋四角 天增德捐奉小洋四角 福順慶捐奉小洋四角 永記號捐奉小洋四角 三聚盛捐奉小洋四角 義泰成捐奉小洋三角 裕順隆捐奉小洋三角 萬盛東捐奉小洋三角 同發永捐奉小洋三角 裕盛捐奉小洋三角 泉盛棧捐奉小洋三角 永順棧捐奉小洋三角 永春長捐奉小洋三角 金成利捐奉小洋三角 裕增德捐奉小洋三角 安泰號捐奉小洋三角 長來盛捐奉小洋三角 德合祥捐奉小洋二角 永聚德捐奉小洋二角 義興東捐奉小洋二角 餘慶棧捐奉小洋二角 盛記號捐奉小洋二角 福聚盛捐奉小洋二角 福盛利捐奉小洋二角 全盛福捐奉小洋二角 興順隆捐奉小洋二角 永玉長捐奉小洋二角 義和德捐奉小洋二角 福聚盛捐奉小洋二角 福玉和捐奉小洋二角 義德和捐奉小洋二角 德順樓捐奉小洋二角 同聚成捐奉小洋二角 永順東捐奉小洋二角 鴻勝棧捐奉小洋二角 怡華興捐奉小洋二角 德合成捐奉小洋二角 潘家木舖捐奉小洋二角 福記號捐奉小洋二角 會元堂捐奉小洋二角 福盛厚捐奉小洋二角 鴻勝福捐奉小洋二角 天增福捐奉小洋一角 萬勝泰捐奉小洋一角 華興號捐奉小洋一角 三盛興捐奉小洋一角 福聚棧捐奉小洋一角 福瑞源捐奉小洋一角 遲家小舖捐奉小洋一角 義順成捐奉小洋一角 雙合盛捐奉小洋一角 福聚棧捐奉小洋一角 子岐捐奉小洋一角 福興德捐奉小洋一角 義興園捐奉小洋一角 三合義捐奉小洋一角 瑞祥永捐奉小洋一角 利成永捐奉小洋一角 同益福捐奉小洋一角 三合順捐奉小洋一角 益盛爐捐奉小洋一角 東雲堂捐奉小洋一角 永聚盛捐奉小洋一角 利成永捐奉小洋一角 順泰捐奉小洋一角 調升福捐奉小洋一角 趙家小舖捐奉小洋一角 王家小舖捐奉小洋一角 東盛源捐奉小洋一角 王存海捐奉小洋一角 劉本玉捐奉小洋一角 于家豆腐捐奉小洋一角 義和成捐奉小洋一角 協茂棧捐奉小洋一角 源順居捐奉小洋一角

以上共捐奉小洋三十二元八角
奉天省立第六師範學校
那蒙閣捐奉小洋四元 尹殿元捐奉小洋二元 王紹先捐奉小洋二元 單澄捐奉小洋二元 高鴻威捐奉小洋二元 韓范助捐奉小洋二元 趙雲龍捐奉小洋一元 高純捐奉小洋一元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星期一 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一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二元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三則

司法部令

交通部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
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交付

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爲
阿爾泰哈薩鎮國公姜納伯克病故請派

員致祭給賻文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李濟臣為直魯豫巡閱副使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夏兆麟授為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兼署吉林省長孫烈臣咨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趙憲章呈請辭職趙憲章准免本兼各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任命鍾毓爲吉林全省警務處處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請任命鍾毓兼吉林省會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案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王國棟爲陸軍步兵中校蔣朝一爲陸軍礮兵中校田鶴年江保泰孫會川宋鶴年李世英苗培善張中成梁如寶薛連枝爲陸軍步兵少校李慶墀郭玉璋爲陸軍礮兵少校舒恩榮俞英華劉玉珍爲陸軍工兵少校高崇信爲陸軍二等軍需正吉拉

敕爲陸軍二等軍醫正許維一爲陸軍二等獸醫正張其昌爲陸軍三等軍法正李敬堯爲陸軍三等軍需正白香濤爲陸軍三等軍醫正李振鐸爲陸軍三等獸醫正馬恩波爲陸軍三等司藥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署海軍總長薩鎮冰呈請授林鏡寰爲海軍中校沈秉焯爲海軍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大總統令

魏聯芳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胡汝霖張廣陞均晉給三等嘉禾章熊賓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沈澤春范慶頤舒正曦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六號

國務總理靳雲鵬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呈保九江警察廳廳長韓振山擬請准以簡任職存記升用由
呈悉韓振山應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升用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前湖北省長保薦人才劉楫等分別以簡薦任職任用擬請照准由
呈悉劉楫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李繼膺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奉天錦縣警察所勤能卓越人員劉鴻謨勳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六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捐募賑款暨辦理賑務出力人員勳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魏聯芳等已有令明發王嵩儒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擬請改派海牙常設公斷法院公斷員由
呈悉著改派王正廷充任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一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擬訂外交部獎章條例繕呈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二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請獎給捐募賑款及辦賑出力人員匾額獎章由
呈悉楊兆整等均准頒給匾額餘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三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吉林省會警察廳署長何之銘等保衛地方出力請晉給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四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河南泌陽縣知事賀曾培辦理警察事務著有成績請晉給警察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五號

令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呈彙報補充初等軍職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六號

令彙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繕單呈鑒由

呈悉夏兆麟王國樑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七號

令署海軍總長薩鎮冰

呈請進授暨補授海軍實官人員開單呈鑒由

呈悉林銳寰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八號

令署農商總長王迺斌

呈請將分發江蘇任用簡任職存記梁玉書調部任用由
呈悉准其調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農商總長王迺斌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七十九號

令福建督軍兼署省長李厚基

呈報本年二月分委署知事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號

令廣西省長李靜誠

呈請撤銷柳江道尹余炳忠違令廣續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一號

令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

呈轉陳著伊犁鎮守使牛時感激下忱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八十號

本部呈准添設一司在修正官制未頒行以前應暫定名曰條約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八十一號

司長錢壽澐掌條約司事務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八十二號

派朱壽朋胡振平充條約司幫辦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司法部令第四六〇號

茲訂定考覈法官成績條例施行細則及考核法官成績委員會會議規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考覈法官成績條例施行細則

第一條 考覈法官成績分爲季考覈及年考覈其考覈時期依左列各款辦理

一 季考覈於每年三六九十二等月舉行

二 年考覈於每年四月舉行

第二條 法官每季成績均依考覈法官成績條例第三條定其等第

第三條 每季考覈之等第依每季所定等第按照另表平均定之

第三條 每季考覈成績應審查考覈法官成績條例第四條第一第二第三及第五各款所列事項考其上訴案件之結果

第四條 考覈法官成績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項委員會認爲必要時得調閱原案卷宗

第五條 有考覈法官成績條例第四條第四款及第六款情形者應於年考覈評定等第後再行進退其等

第

兼有前項應進應退之情事者准其抵銷

第六條 考覈法官成績委員會事務員應於每季開會以前照另定表式依各司科及各廳所送表冊編制

成績表

前項成績表編制完竣呈由委員長分交委員覆核後每表另繕二份送會考覈

第七條 法官每季成績經評定等第後應於表載各員名下記明某等並加蓋考覈法官成績委員會戳記

第八條 每季既會完結後應將成績表二份分呈總次長存查其餘二份由委員會及總務廳第一科分存

備考

第九條 年考覈評定等第後應彙造名冊呈送總長核辦

前項名冊依評定等第分別編造之

府公報 命令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易庭推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編制 覆核

(填發方法)

- 一 配受案件較多較少之數與同庭最少最多者比較定之
- 二 司法部糾正欄內填載件數以求輕微庭提非帶上層及再審者為限
- 三 配受案件已結發分之提應於備考欄內記明
- 四 成績等第欄內編制時毋庸填寫

附表二

省 地方審判廳執行推事成績表

年 季

執行推事	員 事		別		案件之配受及進行	抗 議 之 具 體 及 結 果	抗 議 及 具 體 抗 告 審 判 之 詳 經 或 經 判 撤 銷 或 廢 止 原 處 分 或 命 令 者	抗 議 及 具 體 抗 告 審 判 之 詳 經 或 經 判 撤 銷 或 廢 止 原 處 分 或 命 令 者	權 押 當 事 人	成 績 等 第
	多於	少於	案配	件受						
	同庭	同庭	他員	他員	逾 限	令者	令者			

考 備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執 行 推 事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編 核

（擬定方法）
 一 配受案件較多較少之數與同庭最少最多者比較定之
 二 異議之訴以屬於執行推事職權內所應為者為限
 三 配受案件已結幾分之幾應於備考欄內記明
 四 成績等第欄內編制時毋庸填寫

附表三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省 檢察廳檢察官成績表

年 季

員 事	別		案件之配受及進行	起訴及其他	提起上訴及再審之結果	上訴而不訴	押 犯	成 績
	他員	多於						
首席檢察官			配受案件	判決	上級	大理	再審	第 等 績 成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檢察官	他員	多於	少於	起訴	上級	院 駁	衙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編 制 核 覆

(填載方法)

- 一 配受案件較多較少之數與同庭最少最多者比較定之
- 二 主辦檢察官未經上訴之案經司法部糾正或令廳提起非常上告或由他檢察官提起非常上告者應填入應上訴而不
- 三 配受案件已結幾分之幾應於備考欄內記明
- 四 成績等第欄內編制時毋庸填載

附表四

年考成績平均計算表 除四季等第相同者外依本表定其等第

甲	乙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季
甲	乙	乙	乙	乙	乙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甲	考
	乙	丙	乙	乙	乙	丙	丙	乙	乙	乙	甲	甲	等
	丁	丙	丁	丙	乙	丁	丙	丁	丙	乙	丁	丙	第
													年
													考
													等
													第

乙

甲

丙	丙	乙	乙	乙	甲	丙	乙	乙	乙	乙	甲	甲	甲	甲	甲	
丁	丙	丁	丙	乙	丁	丙	丙	丙	乙	乙	乙	丙	丙	丙	乙	乙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丙	丙	丙	丙	乙	丁	丙	丙	丁	丙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丙	丁	丙	丁	丁	丙	丁	丁	
					丁											
					丙											

考覈法官成績委員會會議規則

第一條 本會分評議會與審查會

第二條 評議會由委員長主席但委員長因事故缺席時得依次由出席首席委員臨時主席

第三條 評議會非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不得開議其表決須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

第四條 評議時各委員應依席次陳述意見始於末席遞推而上移於委員長

第五條 委員意見若分三說以上不得三分之二之同意時將諸說順序排列以最低等爲起點數至三分之二之說爲止以該說爲合法議決之數若意見兩分均不足三分之二之數時應於重行評議後再付表決

重行評議於本屆會期最後一日舉行

第六條 委員長有議決權

第七條 評議會認爲繁重須精密調查之件得移付審查會

第八條 審查會以委員三人組織之

審查委員由委員長臨時指定

第九條 審查會應將審查結果制成報告於本屆會期之內提交評議會公決

第十條 評議會由委員長指定事務員二人列席掌記錄等事

第十一條 評議之類末各委員及事務員均應嚴守秘密

第十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交通部訓令第九九六號

令各區電政監督

近以財政奇艱中央厲行減政以圖補救查本部電政一端果能核實收支本屬有盈無絀乃自近年以來各項軍官電費積欠日多現在已達鉅萬而各埠商業蕭條比比皆是長此以往商電收入亦將日見減退至於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支出項下則因政治上軍事上種種需要逐漸增益以比年地方不靖軍務頻仍各項損失尤形澎漲長此不圖則電政前途何堪設想本部值此時艱惟有隨在撙節稍資補救乃各局猶多不知仰體每遇有所藉口即率然呈請開支文電紛紜日不下數十起其中關於不得已之需固屬不免而涉及糜費或濫混從事者亦隨在多有各該監督等職責所關何能漠視須知支出各款預算均有定額倘稍不加慎審即不免超過嗣後各該區所轄各局如有臨時呈請特別支款或於向支之經常各費請增數目者該管監督應切實查核估計然後批復但可節省勿任開支不得因所請無多而輕予照准其應轉呈本部核辦之款該監督等亦應酌量緩急先為核定如非要需即可逕予駁回否則附以理由再為呈部如各該局直接呈由本部令行該監督等查復之件更應認真查明然後據實呈復均不得稍涉瞻徇照例承轉此外如各屬局向來冊支之經常各款該監督等每月彙造總冊亦應各就現在情況悉心考核遇有應行核減及停止者即隨時據實呈報本部以憑核奪不得視為核准有案任其糜費以上各節本為各該監督應有之責值此電政艱窘允宜各矢公忠克盡乃職幸勿具文視之甘自附於駢枝之數也除分行外仰遵照并轉令所屬各局一體知之此令

鈞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交付懲

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湖北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應受褫職等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准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呈准湖北省長咨呈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請付懲戒等語蔡忠緒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及事實清冊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蔡忠緒應受褫職停止任用二年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二號

被付懲戒人 蔡忠緒前署湖北棗陽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藉案勒索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停止任用二年

事實

上年十一月三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呈准湖北省長咨呈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請付懲戒等語蔡忠緒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并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查有前署棗陽縣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查明確實有據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情事相符應即遵照同條例第十九條之規定請付懲戒以儆官邪等語又查清冊內開案查接管卷內民國八年八

月四日據棗陽縣民習文德稟訴該縣知事蔡忠緒勾兵擾害狼狽敲詐一案當查所陳被詐情形列有贖款過付人并交付日期虛實均應澈究即經令行湖北高等檢察廳切實查明呈復核辦嗣准內務部咨據該民習文德呈訴該縣知事蔡忠緒濫權拘押藉案敲詐等情鈔送原呈請予查明核辦等因查鈔原呈核與前案情詞相同又經令行湖北高等檢察廳遵照并將此案業已據訴飭查情形查復各在案茲據湖北高等檢察廳呈稱此案迭奉鈞署令飭查復即經令行湖北第二高等檢察分廳派員往查茲據該分廳呈稱奉令後遵即派檢察官黃道藩前赴該縣按照具訴各節詳切查明具報核轉旋據該檢察官由棗陽回廳報稱檢察官馳赴該縣公署調卷核閱及訪查輿論略得大概情形如下(一)原稟所稱民父所辦團局實無習老么其人一節查該案記錄章伯榮之子被擄係習浪子楊得茂劉二楊子王么馮家臣習老么朱老五等所為已據習浪子劉二楊子馮家臣楊得茂朱老五等迭次供認不諱習老么係習海舫局內局丁習浪子係劉子厚局內局丁又經劉子厚習海舫於八年三月四日到案自己承認并限期交案嗣後習老么(習俊安)在廣永掣獲據探報稱習老么亦自認擄章桂元未贖致投水溺斃云云旋往該縣看守所提訊習老么供稱前在劉昇店內充當教練屬實各等語是習老么係習海舫局內之局丁瞭無疑義謂為並無其人顯屬不實(二)原稟所稱勒詐錢一千串請求如數給領一節詢據陳紹業稱習文德因伊父被押託魯仲芳關說安帖同民與李德太將現款六百串并期票四百串送交魯仲芳任保習海舫出卡嗣復控經營部派員調查由張排長王推之請商會調扣退還錢八百串因張排長不肯退如此之多王推之復託傅樂天再三婉說退錢五百串云云質諸魯仲芳則稱習文德與陳紹業送錢一千串民人交與王推之以後蔡知事賬房持票到我號內取錢迨習海舫出卡告狀後經商會調和退錢八百串未允旋由傅樂天經手退錢五百串隨後張排長來函不叫王推之退錢原函呈驗現在王推之病故云云訪諸輿論會云退還錢五百串屬實各等語是習海舫出錢一千串由伊子習文學自行關說迨該習海舫出卡後又由傅樂天串同縣署領還錢五百串係屬實在至該前任蔡知事忠緒曾否勒詐究乏實據(一)原稟所稱魯仲芳誘勸肥分一節據陳紹業之供述係習文學自行

請託非由魯仲芳所誘但魯仲芳從中有否漁利無從證實(一)原稟所稱出錢以後仍令伊父辦理團務一節查閱記錄該習海舫所具保狀則曰民願限一月交出習老么所具領狀則曰民領還快槍五枝不致冒領是習海舫保釋時蔡知事既給還快槍五枝仍予任團總職務已可證明原稟所稱尙屬實在在依以上論據該習老么爲擄韋桂元之共犯已據上逃楊得茂習浪子朱老五等所招供爲習海舫局內之局丁該習海舫自不無縱令爲匪之嫌疑前任蔡知事不將習海舫研鞫確情遽與交保開釋復又給還槍枝其中情形已堪推究如果所繳一千串之錢由蔡知事依法科罰而遍查司法罰金及行政罰金簿何以無此種收入可核是蔡知事與王營長有受賄之情形而習海舫即有行賄之嫌疑悉由於此此調查本案之實在情形也應即檢同信件甘結等件送請鑒核前來職分廳復加詳核該具訴人習文德所訴雖未盡相符然該習老么既爲習海舫局內之局丁其擄人勒贖之行爲該習海舫究竟知情與否自應澈查律辦乃該前知事蔡忠緒竟聽伊子習文德之關說由魯仲芳手收受錢一千串遽將習海舫保釋銷案於法顯有不合至該案若何進行及該前知事違法應若何辦理之處職分廳未敢臆斷理合將調查此案所得詳情連同信件呈復鈞廳伏乞俯賜鑒核施行附呈信一件結二紙等情據此查該案蔡知事受賄實據雖未完全查獲而其賬房既有持票到魯仲芳館內取錢情事則該蔡知事實有受賄重大嫌疑應請先付懲戒再行法辦等情附鈔原信一件原結二紙到署查該知事蔡忠緒藉案勒索贓款一千串所有過交兌付各節既經廳委查明有據實屬有辜職守等語

理由

此案前署湖北襄陽縣知事蔡忠緒身爲親民之官應如何潔身自愛乃辦理案件竟有受賄保釋之嫌疑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相符認爲應受褫職停止任用二年之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委員長張國淦
委員孫培缺席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委員余紹宋缺席

委員達壽

委員盧弼

委員賀俞

委員王學曾

委員錢承銘

委員涂鳳書

委員邵章

委員李欽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爲阿爾泰哈薩鎮國公姜納伯克病故請派員

致祭給賻文

爲據情呈請事准新疆省長楊增新咨據寄居昌吉廟兒溝等處游牧之阿爾泰哈薩鎮國公姜納伯克之次子克底爾漢等稟稱伊父姜納伯克於九年十月六日得患喉症服藥罔效延至十七日病故等情轉咨前來查向例鎮國公病故致祭祭品用羊四隻酒四瓶有祭文入民國後並照該爵年俸數目發給賻銀由該管長官就近派員致祭歷經辦理在案今鎮國公姜納伯克病故由新疆省長咨請辦理前來自應援照例案呈請致祭如蒙允准即由院撰擬祭文函由國務院呈請用印交院咨行新疆省長備辦祭品就近派員前往奠醑並照該爵年俸數目給予賻銀三百兩所有祭品賻銀及派員川資均准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據情呈請伏乞鈞鑒指令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開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茲生前與胡寅庵礦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茲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礦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鑽借款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政府公報 廣告一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張作霖
王占元
啓事

啓者等此次因公入都辱承諸君勞駕歡迎無任感謝兼荷盛意枉顧并賜東開會招飲殷拳雅誼尤弗克當祇以暫駐禮帷即當出京諸務紛繁接洽招待苦無暇晷良用歉仄特此登報申謝敬希原諒實所厚幸此啓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册上册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册選錄交涉成案嗣後陸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新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神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册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經堂書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尚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 滙豐銀行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四四十二 二九八三 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五三

○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藥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鐵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 恕訃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 士銍等親視含殮遵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 領帖 發引恕訃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銍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泣稽首

鑄錄鈔鈞登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棻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景勝企盼此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鴉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鑑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布并製造酒杯茶碗水孟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盆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第四期出版廣告

本公所為勸導實業啟迪新起見特創辦業叢報刊行以來備承各界歡迎近更搜羅宏富抉擇精嚴茲第一卷第四期又已出版每册售價大洋二角五分欲購閱者請向本公所編譯處或各大書局訂購可也再各界有欲推廣業者在本報刊登廣告功效尤速如承訂刊請逕向本公所接洽為荷 特派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編譯處白 北京石駱馬大街二十二號 電話西局九十三號

寶成

銀號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珠瑯中西器皿喜壽饋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南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譚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寶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九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一號

近畿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馬象魁捐奉小洋一元 吳紹文捐奉小洋一元 馬英杰捐奉小洋一元 馬英煥捐奉小洋一元 劉煥紀捐奉小洋一元 郭成金捐奉小洋一元 趙振華捐奉小洋七角 王瀾新捐奉小洋五角 秦寶琛捐奉小洋五角 張作賢捐奉小洋五角 高福祥捐奉小洋五角 杜慶餘捐奉小洋五角 曹貴臣捐奉小洋五角 李秀民捐奉小洋五角 張致忠捐奉小洋五角 葉方春捐奉小洋五角 李鴻選捐奉小洋五角 馬凱旋捐奉小洋五角 張熟民捐奉小洋五角 吳文權捐奉小洋五角 王宗捐奉小洋五角 張維捐奉小洋五角 李洪瀨捐奉小洋五角 張伯官捐奉小洋五角 劉繼堯捐奉小洋五角 李豐捐奉小洋五角 王崇捐奉小洋五角 董春霖捐奉小洋五角 楊國鈞捐奉小洋五角 崔景閣 姜國斌捐奉小洋五角 張書庭捐奉小洋五角 孫紹康捐奉小洋五角 董春霖捐奉小洋五角 楊國鈞捐奉小洋五角 李洪瀨捐奉小洋五角 韓德林捐奉小洋五角 于維禮捐奉小洋四角 張永魁捐奉小洋三角 趙景文捐奉小洋三角 丁玉琢捐奉小洋三角 鞠福林捐奉小洋三角 鞠德林捐奉小洋二角 陳聚祥捐奉小洋二角 劉慶林捐奉小洋二角 馬象雲捐奉小洋二角

以上師範預科第一級學生捐助奉小洋二十二元六角
 劉鳳翔捐奉小洋一元 胡鍾辰捐奉小洋一元 劉樹棠捐奉小洋一元 李尊榮捐奉小洋一元 陳德賢捐奉小洋一元 劉中興捐奉小洋六角 李希全捐奉小洋六角 邱璣捐奉小洋六角 胡榮廷捐奉小洋五角 張紹良捐奉小洋五角 王廷秀捐奉小洋五角 趙庭柱捐奉小洋五角 馬朝元捐奉小洋五角 趙連閣捐奉小洋五角 紀棟捐奉小洋五角 宋作霖捐奉小洋五角 王鶴信捐奉小洋五角 高文會捐奉小洋五角 周智海捐奉小洋五角 王紳捐奉小洋五角 白玉山捐奉小洋五角 龐文海捐奉小洋五角 趙玉峰捐奉小洋五角 趙連興捐奉小洋五角 戴連甲捐奉小洋五角 周田章捐奉小洋五角 張同恩捐奉小洋五角 王慶格捐奉小洋五角 陳海航捐奉小洋五角 李尚桂捐奉小洋五角 王嘉猷捐奉小洋五角 趙連學捐奉小洋五角 孫紹吳捐奉小洋五角 耿照捐奉小洋三角 盧振聲捐奉小洋三角 楊永壯捐奉小洋三角 韓連貴捐奉小洋二角 梁寶珠捐奉小洋二角 趙秉堯捐奉小洋二角 王廣德捐奉小洋二角 劉發捐奉小洋二角 楊毓靈捐奉小洋二角

以上師範預科第二級學生捐奉小洋二十一元四角
 三項總計捐奉小洋六十元 折合奉大洋共五十元

輯安縣公署

成善善捐奉小洋十元 劉福臻捐奉小洋四元 劉相閣捐奉小洋五元 終樹助捐奉小洋二元 高德隆捐奉小洋二元 董玉斌捐奉小洋二元 劉慶雲捐奉小洋一元 林福泰捐奉小洋一元 關敬聖捐奉小洋一元 劉福集捐奉小洋一元 張毓祥捐奉小洋一元 趙山玉捐奉小洋二元 宋緒橋捐奉小洋二元 逢德裕捐奉小洋一元 郭慶雲捐奉小洋一元 張殿臣捐奉小洋一元 周配道捐奉小洋一元 郭宗頂捐奉小洋一元 福如東捐奉小洋二元 德興源捐奉小洋一元 福盛裕捐奉小洋二元 玉發永捐奉小洋一元 額院長捐奉小洋一元 復元堂捐奉小洋二元 大德堂捐奉小洋一元 春和館捐奉小洋一元 新發德捐奉小洋一元 永利德捐奉小洋一元 興發洪捐奉小洋二元 德發裕捐奉小洋二元 公和順捐奉小洋二元 共和書局捐奉小洋一元 延壽堂捐奉小洋一元 天聚福捐奉小洋一元 海芳園捐奉小洋一元 和豐德捐奉小洋一元 玉增和捐奉小洋一元 德興福捐奉小洋一元 天聚福捐奉小洋一元 天聚福捐奉小洋二元 廣發永捐奉小洋一元 春和永捐奉小洋一元 雙和元捐奉小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星期二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第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笑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論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三則

更正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

廣濟縣知事章松溥送次疏脫監犯交付

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批示

內務部批

銓叙局批三則

公電

京奉路局致交通部電

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五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民三庭五月七日星期六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交通大學校長葉恭綽就職日期暨啟用關

防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派孔祥榕爲財政部全國所得稅處總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令

任命王樹翰爲吉林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令

任命謝銓庭爲外交部特派河南交涉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任命胡績畧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阮武仁署安徽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將奉天瀋陽地方檢察廳檢察官張履廷免去本職張履廷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三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張國淦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護理江西省長楊慶銓咨呈前署新淦縣知事馬文兆前署吉水縣知事馬維翰前署永豐縣知事梁繼泰前署信豐縣知事何祖培前署新喻縣知事張繩祖虧短交代款項逾限不繳請交付懲戒等語馬文兆等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四號

令浙江省長沈金鑑

據平政院院長張國淦呈審理鍾蘭亭等關於禁採石宕不服浙江省公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浙江省公署之決定應予取消等語著交浙江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寧夏護軍使請獎迭次越境剿匪異常勞績人員勳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馬敦文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三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日王贈給駐日代辦何六吉勳章應否收佩請示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四號

令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請將僉事鄭壯叙列官等由

呈悉鄭壯准叙五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五號

令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安徽印花稅處處長舒鴻貽因事辭職擬派周銘盤接充請核示由

呈悉准其派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五月十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六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察哈爾都統張景惠咨請以綽克端諾爾布陸補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七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湖北省長咨請補獎水上警察廳屬八九兩年辦理防務出力人員獎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八號

令審計院長莊蘊寬

呈續呈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六十二次審查報告表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八十九號

令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稅務處會辦蔡廷幹

呈續報民國十年二月分各海關稅收數目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號

令全國菸酒事務署督辦張壽齡

呈轉陳浙江菸酒事務局局長畢奎感激下忱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一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報清河飛機棚廠被風刮倒暨飛機壓損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二號

令湖北督軍王占元

湖北省長劉承恩

呈鄂省恩施等縣久罹兵災請將民國十年以前錢糧一律豁免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三號

令暫署安徽督軍張文生

呈報會合蘇魯豫各省各編支隊聯絡剿匪暨支隊長銜名編制情形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四號

令黑龍江督軍兼署省長吳俊陞

早報呼籲善後督辦兼交涉員程廷恆到任日期並感激下忱由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五號

令山東督軍田中玉

呈軍官佐官職不符暨任職年限合格人員楊承杰等擬請分別晉級補官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六號

令廣西省長李靜誠

呈報菸酒事務局長崔肇琳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七號

令廣西省長李靜誠

呈轉報財政廳長陳繼祖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八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報伊犁縣屬各圩子夏禾被災請將民國九年分應徵地糧分別蠲緩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五月十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九十九號

令駐奧地利亞國特命全權公使黃榮良

呈報覲見奧總統及呈遞國書經過情形由

呈悉交外交部查照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八十三號

本部各廳司職掌在修正官制未頒行以前應暫照修正官制草案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修正外交部官制草案

第一條 外交部直隸於 大總統管理國際交涉及關於居留外人並在外僑民事務保護在外商業

第二條 外交部置總務廳及左列各司

一 政務司

二 通商司

三 交際司

四 條約司

第三條 總務廳掌事務如左

一 記錄職員之進退

二 辦理本部所屬各項人員叙勳事宜

三 辦理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事宜

四 典守印信

五 收發公布印刷公文

六 管理本部所屬各學校事務

七 編存檔案並管理本部所藏圖書

五月十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八 管理本部及出使經費之預算決算及其現金之出納滙兌

九 稽核所屬各官署及各學校之會計

十 管理本部所管之官產官物

十一 管理本部庶務

十二 管理不屬於各司之事項

第四條 政務司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政治交涉事項

二 關於領土交涉事項

三 關於華洋詞訟交涉事項

四 關於禁令交涉事項

五 關於外人傳教及保護債郵事項

六 關於中外人民出籍入籍交涉事項

第五條 通商司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開埠設領及河道工程交涉事項

二 關於通商行船及延募聘訂事項

三 關於關稅外債交涉事項

四 關於路權郵電交涉事項

五 關於保護在外僑民工商及游歷事項

六 關於各國公會賽會及游學事項

第六條 交際司掌事務如左

一 關於國書赴任文憑及國際禮儀事項

- 二 關於外國官員覬見及接待外賓事項
- 三 關於核准本國官民收受外國勳章及駐在本國之各國外交官領事官僑民等敘勳事項
- 第七條 條約司掌事務如左
 - 一 關於國際聯合會盟約保和會紅十字會事項
 - 二 關於訂立及修改各種條約事項
 - 三 關於解釋各種條約意義事項
 - 四 關於收藏各種條約事項
 - 五 關於繙譯各種條約各國法律書籍及交涉專書事項
 - 六 關於編纂條約統計報告及交涉專書事項
 - 七 關於調查外交事件事項
- 第八條 外交部置總長一人承 大總統之命管理本部事務監督所屬職員及外交官領事官
- 第九條 外交總長對於各省省長及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之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監察指示之責
- 第十條 外交總長於主管事務對於省長及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之命令或處分認為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得呈請 大總統核奪
- 第十一條 外交部置次長一人輔助總長整理部務
- 第十二條 外交部置參事四人承長官之命掌擬訂關於本部主管之法律命令案事務
- 第十三條 外交部置司長四人承長官之命分掌各司事務
- 第十四條 外交部置秘書四人承長官之命掌管機要事務
- 第十五條 外交部置僉事四十人承長官之命分掌總務廳及各司事務
- 第十六條 外交部置主事八十人承長官之命助理總務廳及各司事務

第十七條 外交部因繕寫文件及其他特別事務得酌用雇員

第十八條 本官制自公布日施行

外交部令第八十四號

編譯處應即裁撤所有編譯事宜依照修正官制草案應歸併條約司辦理其原有處員均派歸條約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八十五號

署理駐伊爾庫次克領事朱紹陽開缺另候任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 更 正 ✻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國務總理呈核陸軍部請特克復沙縣並剿辦閩省土匪出力人員獎敘文職一案本年四月二十六日奉 大總統指令鍾禮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陳師尙准以委任職分省任用此令等因茲准銓叙局函稱陳師亮一員誤爲陳師尙請即更正等因相應函達貴局查照登報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否議決湖北廣濟縣知事章松溥迭次疏脫監犯交付懲

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湖北廣濟縣知事章松溥疏脫監犯應受減俸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准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會呈湖北廣濟縣知事章松溥迭次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章松溥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章松溥應受減俸三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湖北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訓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六號

被付懲戒人 章松溥湖北廣濟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迭次疏脫監犯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三箇月四分之一

事實

上年十二月七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會呈湖北廣濟縣知事章松溥迭次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章松溥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原呈內開內務司法部會呈前據兼代湖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袁士鑑呈據廣濟縣知事章松溥轉據管獄員彭連生呈稱本年七月四日看守西所犯人郭大銀等率領眾囚開門脫逃除郭大銀一名當場傷斃及先後擊獲逃犯十一名外尚有范明玉藍爾記王黑妹吳火林等四名在逃未獲等情除將管獄員

❀ 批 示 ❀

內務部批第三六四號

原具呈人督辦賑務處委員錢爾復
呈一件請更名爾復由

呈悉查該員所稱原名輔城因犯祖諱請准改為爾復等情既據取具同鄉京官證明書前來應即照准除註册並咨行江蘇省長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六日

署內務總長張爾奇

銓叙局批第一九四號

原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發直隸學習崔岫

呈一件呈為直省津貼暫難照給請設法維持由

呈悉業經據情咨行直隸省長查照通案辦理委令發還此批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 日

銓叙局批第一九五號

原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發直隸學習
呈二件呈為直省停給津貼請設法維持由

廖壽鏞
楊桂馨

呈均悉業經據情咨行直隸省長查照通案辦理所請分別改分之處未便照准此批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 日

政府公報 批示

五月十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二號

銓叙局批第 號

原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發察哈爾學習場本惠

呈一件呈請展緩到差由

呈悉據陳因病不克起程應即准其展緩報到除咨察哈爾都統外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 日

公電

京奉路局致交通部電 五月七日

交通部總次長鈞鑒頃據調查員陳珍報稱長春城關及各處均無疫症隔離所內留驗之人皆無發見傳染情事中東路由滿洲里至哈爾濱沿站地方疫氣亦鮮以現勢觀測從此當可滅絕是以長春防疫處通告已將隔離所撤銷四處至日本方面前有裁撤防疫之耗近因租界內發見疑似疫症者一起及嗎啡犯疑似疫症者數起刻今防疫一節仍格外注重按長春刻下疫氣已形消滅無須復又加緊其中或有用意等語謹此電陳文高昌年叩樓

通 告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吳氏與孔萬興因婚姻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賈德標與蔡學苗等因墳山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高郭氏與李孔氏因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陳福利與潘有奸因貨款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五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許金榮等犯殺人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高明起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趙高林犯傷害人致篤疾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宋丑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李洪盛等犯故買贓物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張成德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劉芳犯受寄贓物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張子瑞犯營利略誘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吳元考犯傷害致死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山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福明等犯販賣嗎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陳催興等犯營利略誘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黃起發犯盜利略誘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黃禮生犯強盜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張芝荷犯誣告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 一 劉芳對於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受寄贓物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三庭五月七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 一 曹季氏與劉坤因婚姻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季氏與王紹連因婚姻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珍與張彥秀因買地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岐山與盛明因損害賠償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福順永號東與邵學顏因房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鮑蘇氏與鮑為炳因財產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河南康建華與康建統因承繼涉訟抗告案(決定)
- 一 湖北熙泰昌與惠怡厚因債務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 一 湖北熙泰昌與惠豐因債務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 一 江西唐氏與涂氏樓因婚姻涉訟聲請案(決定)

交通大學校長葉恭綽就職日期暨啟用關防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三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令派葉恭綽爲交通大學校長等因並於五月一日奉到交通大學董事會轉來交通部刊給木質關防一顆文曰交通大學校之關防官印一顆文曰交通大學校長之章恭綽遵於五月一日就職即於是日啟用關防除呈報並分行外特此通告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俾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茲生前與胡寅庵礦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茲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茲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礦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鑽借款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張作霖
曹錕
王占元
啓事

啓者等此次因公入都辱承諸君勞駕歡迎無任感謝兼荷盛意枉顧并賜東開會招飲殷拳雅誼尤弗克當祇以暫駐襜帷即當出京諸務紛繁接洽招待苦無暇晷良用歉仄特此登報申謝敬希原諒實所厚幸此啓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冊上冊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冊選錄交涉成案嗣後陸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新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册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綆堂書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五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銀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二 二四四二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三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謹啟北京前門外廊房順卷電話南局 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恕計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 士銓等親視含殮送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 領帖 發引 恕計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銓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銓泣稽首

錄錄錄錄錄錄

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葵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殞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告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鴉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宜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廣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牛鳳吾啓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册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近畿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東興生捐奉小洋一元 福順東捐奉小洋一元 同來成捐奉小洋一元 商務會捐奉小洋六元 佟樹功捐奉小洋一元 方青山捐奉小洋一元 張元林捐奉小洋一元 日興永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棧捐奉小洋一元 祥豐厚捐奉小洋一元 同利東捐奉小洋一元 公祥棧捐奉小洋一元 永合棧捐奉小洋一元 天和成捐奉小洋五角 長順湧捐奉小洋五角 福興東捐奉小洋五角 于照盛捐奉小洋五角 榮緒林捐奉小洋五角 吳泰老捐奉小洋五角 恆順德捐奉小洋五角 同益棧捐奉小洋五角 廣增慶捐奉小洋五角 長順源捐奉小洋五角 公和東捐奉小洋七角 德昌厚捐奉小洋一元 同生德捐奉小洋五角 時利和捐奉小洋五角 裕豐德捐奉小洋三角 源利棧捐奉小洋七角 德昌厚捐奉小洋一元 乾泰昌捐奉小洋一元 義盛福捐奉小洋一元 東興泉捐奉小洋一元 日昇東捐奉小洋二元 泰興東捐奉小洋二元 萬隆長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永捐奉小洋五角 新利和捐奉小洋五角 德泰豐捐奉小洋一元 新發隆捐奉小洋五角 怡增長捐奉小洋六角 福裕厚捐奉小洋一元 四合順捐奉小洋一元 元興隆捐奉小洋一元 東盛長捐奉小洋一元 復盛源捐奉小洋五角 振盛德捐奉小洋一元 德昇興捐奉小洋八角 慶春海捐奉小洋一元 日外永捐奉小洋一元 允豐德捐奉小洋一元 永合東捐奉小洋一元 興隆源捐奉小洋二元 宛發祥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元捐奉小洋一元 福增裕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泰捐奉小洋一元 源盛東捐奉小洋一元 德聚永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湧捐奉小洋一元 三合元捐奉小洋一元 福增裕捐奉小洋一元 劉聚福捐奉小洋一元 李宗清捐奉小洋一元 張學相捐奉小洋一元 胡佩有捐奉小洋五角 于海揚捐奉小洋一元 王文方捐奉小洋一元 王義福捐奉小洋一元 呂順清捐奉小洋一元 郝振興捐奉小洋一元 劉崇溫捐奉小洋一元 李氏捐奉小洋一元 許長春捐奉小洋一元 王瑞亭捐奉小洋一元 馮子心捐奉小洋一元 陳德功捐奉小洋一元 王福庭捐奉小洋一元 辛樹之捐奉小洋一元 郭振才捐奉小洋一元 王吉祿捐奉小洋一元 王成仁捐奉小洋一元 孫吉光捐奉小洋一元 辛德福捐奉小洋一元 汪振清捐奉小洋一元 陳海山捐奉小洋一元 魏永文捐奉小洋一元 雙盛木舖捐奉小洋一元 葛青山捐奉小洋一元 孫福來捐奉小洋一元 許福多捐奉小洋一元 姜玉麟捐奉小洋一元 許成德捐奉小洋七角 積成厚捐奉小洋一元 福順泉捐奉小洋一元 三聚魁捐奉小洋六角 義順德捐奉小洋六角 德合生捐奉小洋六角 廣昇福捐奉小洋一元 積昌厚捐奉小洋六角 順發祥捐奉小洋一元 豐成東捐奉小洋一元 金殿慶捐奉小洋一元 宋雲麟捐奉小洋六角 仁和德捐奉小洋六角 德生堂捐奉小洋二角 同順源捐奉小洋六角 鴻盛源捐奉小洋二角 福順源捐奉小洋二角 隋忠順捐奉小洋二角 劉鴻德捐奉小洋二角 福來順捐奉小洋二角 德發合捐奉小洋四角 福聚恒捐奉小洋二角 萬瑞科捐奉小洋二元 義興湧捐奉小洋六角 益慶長捐奉小洋四角 西域恒捐奉小洋四角 曲午南捐奉小洋一元 顧廣合捐奉小洋四角 義興湧捐奉小洋六角

以上共捐助奉小洋一百八十一元六角

興城縣公署代募奉小洋五十元零二角

洮昌道公署代募奉小洋五百四十二元五角

遼河水上警察局長于子山捐奉小洋十元 總務兼行政科長高慶雲捐奉小洋二元 司法兼衛生科長張海宸捐奉小洋二元 總務兼行政科員任承瑞捐奉小洋一元 司法兼衛生科員劉雲三捐奉小洋一元 技士兼會計科員李春園捐奉小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天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五月十日

大總統親授勳位證書員名單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審議決河南

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疏脫監犯交付懲戒

一案具呈祈鑒文(附議決書)

內務部呈

大總統為浙江警備隊幫統

花耀魁積勞病故請予照章給卹文

農商部呈

大總統擬訂有獎實業債券

條例施行細則並給獎等次數目表請核

示文(附細則並表)

平政院院長張國淦呈

大總統審理仁

昌等山貨行為抽收行用不服浙江省長

公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

決該公署之決定應予維持文(附裁決

書)

廣告

五月十日

大總統親授勳位證書員名單

勳一位張作霖

勳一位王占元

勳一位劉冠雄

勳二位馬福祥

勳三位孟恩遠

勳三位王懷慶

勳三位張景惠

勳四位顏惠慶

勳四位丁乃揚

勳五位王迺斌

勳五位潘復

勳五位何恩溥

勳五位殷鴻壽

勳五位劉冠南

勳五位汲金純

勳五位許蘭洲

勳五位秦華
勳五位張學良
勳五位倪文翰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呈請任命張澤嘉李琛陳斯銳爲僉事程學鑾署僉事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任命金浩署浙江第一監獄典獄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直隸省長曹銳咨保定警察廳警正孫銘珍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張志潭

大總統令

馬莫剛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阿薩剛伊斯馬伊剛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令

盧耀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令

資慶山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孫容圖趙春芳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李朝棟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五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張國淦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黑龍江兼省長孫烈臣咨呈肇東縣知事韓大光監犯反獄釀成匪變著蘿北縣知事習觀樞擅離職守玩視選政請予交付懲戒等語韓大光習觀樞均著交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六號

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署司法總長董康呈署湖北武昌地方檢察廳檢察長袁希濂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
袁希濂著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吉林辦理積穀成績昭著人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于芹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吉林省長請獎清理田賦出力人員佟慶山等勳章由
呈悉佟慶山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擬浙江督軍請獎捕獲海盜奪回難民船械出力人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李朝棟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天總統印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六號

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著湖北武昌地方檢察廳檢察長袁希濂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
袁希濂著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內務部請獎吉林辦理積穀成績昭著人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于芹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吉林省長請獎清理田賦出力人員佟慶山等勳章由
呈悉佟慶山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擬浙江督軍請獎捕獲海盜奪回難民船械出力人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李朝棟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黑龍江督軍請獎辦理國防出力人員王耀昆等實職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孫蓉圖等已有令明發王耀昆高元溥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劉自新等均准以委任
職分省任用王建新應俟委任實職期滿後以薦任職升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外交部請獎波斯駐比特命全權公使馬莫剛等勳章由
呈悉馬莫剛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和國政府贈予海軍少校徐祖善寶星應否收佩請示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河南盧氏縣巡緝隊官張光漢因公負傷照例核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七號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青州副都統咨鑲紅旗佐領普治舞弊營私擬請褫職由
呈悉普治著卽褫職以昭儆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八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官佐韓春融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九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查核前邊防軍訓練處收支各項軍費擬請准支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予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察哈爾都統咨護軍校多爾濟噶圖普因病懇請休致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其休致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一號

令署農商總長王迺斌

呈浙江省立第二苗圃圃長徐一亨辦理圃務著有成績請給本部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
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農商總長 王迺斌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二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懇准比照陸軍郵賞辦法將航空教練所已故學員和震給予一次卹金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三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擬設立航空管理講習所預備航站人才繕具章程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四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報京師游覽飛行經過情形暨現在暫行停止緣由具陳鑒核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五號

令京兆尹孫振家

呈報民國十年三月分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司法陸軍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張志潭

內務總長 董 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六號

令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

呈揀員鍾符乾代理呼圖壁縣知事員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張志潭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河南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

案具呈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河南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疏脫監犯應受減俸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准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河南省長張鳳臺咨呈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羅開泰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羅開泰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河南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八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五號

被付懲戒人 羅開泰河南臨潁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三箇月十分之一

事實

九年十二月六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河南省長張鳳臺咨呈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羅開泰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查原呈內開准河南省長張鳳臺咨呈稱據河南高等檢察廳長王淮琛呈據臨潁縣知事羅開泰呈稱民國九年十月七日據管獄員劉顯璋呈稱十月七日黎明時候獄員正在看守所休息據監獄看役馮占標

等報稱監內寄押犯王占得於六日夜四更後乘伊等睡熟之際由屋內窗櫺下挖洞越牆脫逃等語獄員查驗屬實當即會同巡警追緝無踪理合報請勒緝等情據此卷查王占得係係巡緝隊盤獲匪徒未經判決之犯據呈前情當即派警分頭追緝一面親詣監獄勒得縣署宜門西邊有東西監獄一所大門二門進內兩廩三間北廩三間更房兩間獄神廟一座該犯王占得即在兩廩第三間寄押查驗西窗櫺下有窟窿一窗獄神廟牆邊有木棹一張屋上及東邊監牆上均有肥踏形跡監牆上扎有木檔一根勒勸繪圖附卷訊據看守役馮占標宋魁方同供伊等看守兩廩本月六日夜劉管獄員查點各犯收封後伊等就小心看守到三四更時候劉管獄員又來巡查一次至五更時候伊等叫喚各犯均已睡熟伊等因困乏就在更房內也睡熟了及至天微明伊宋魁方起來出恭見兩廩窗櫺下有一箇窟窿即喊同伊馮占標查看不見該犯王占得隨即找尋見獄神廟牆邊木棹上有脚印屋上及牆上均有足踏形跡始知王占得越牆脫逃伊馮占標即赴看守所報告管獄員了伊等實係一時疏忽並無賄縱情弊據舖隣張守立供稱是夜收封後伊等忽患感冒頭痛身熱一夜昏迷不醒王占得如何挖窟窿伊實不知情及至天微明經看役們查問始知王占得脫逃伊委沒與王占得商明把他放跑情事各等供據此除選派警隊嚴緝該逃犯王占得務獲究報外所有勒訊情形理合繪圖造具年貌冊呈請鑒核俯賜合屬堵緝俾免遠颺等情前來據此查王占得係由該縣巡緝隊盤獲之匪犯案情較重寄禁監內原爲預防疏虞起見該知事與管獄員應如何嚴慎防範勤加督察乃竟漫不注意任令看守馮占標等同時睡熟以致該被告人王占得於四更後乘隙挖洞越牆脫逃實屬異常疏忽且該縣於本年六月一日疏脫被告人徐占魁一名曾經前檢察長以該縣管獄員劉顯璋兼管所務爲日久與該知事因公赴鄉疏於防範情俱可原富即從寬分別酌予議處呈報核示在案閱時未及五月復有此次疏脫監內寄禁被告人王占得之舉可見平日該知事與管獄員對於監所事務並未嚴加督飭認真整理律以常情尤屬咎無可道除將管獄員劉顯璋立予撤任並指令該縣選派幹警勒限一月會同隣封營縣一體協拏此案逃犯王占得務獲究報仍提看守馮占標等集案嚴訊究竟有無賄縱情弊以及便利脫逃行爲依法擬議具報察

奪並由廳令屬堵緝一面呈報司法部鑒核外應請將該知事羅開泰轉呈交付懲戒以示儆惕等語

理由

此案河南臨潁縣知事羅開泰爲有獄之官對於獄務宜如何慎重將事且本年六月一日疏脫被告人徐占魁一名經前檢察長從寬議處乃未及五月復疏脫寄禁監內未經判決匪犯王占得一名殊屬玩忽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相符認爲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之處分特爲審查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委員長張國淦

委員孫培缺席

委員余紹宋缺席

委員達壽

委員盧弼

委員賀俞

委員王學曾

委員錢承銜

委員涂鳳書

委員邵章

委員李欽

內務部呈

大總統爲浙江警備隊幫統花耀魁積勞病故請予照章給卹文

爲浙江警備隊幫統花耀魁積勞病故請予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浙江省長沈金鑑咨稱警備隊幫統花耀魁係前清游擊防駐寧海已歷二十年盡瘁職務因勞成疾醫治罔效於九年九月身故造具事實冊診

政府公報 公文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斷書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故幫統花耀魁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予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之規定依附表第二號薦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五十元以示矜卹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財政部備案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農商部呈 大總統擬訂有獎實業債券條例施行細則並給獎等次數目表請核示

文(附細則並表)

為擬訂有獎實業債券條例施行細則並給獎等次數目表請鑒核批准事竊查修正有獎實業債券條例業奉 敕令公布在案茲依該項條例擬訂施行細則計二十二條並擬訂第二期給獎等次數目表計分十等獎與條例第五條內載以每期發行價額金百分之四十為其給獎總額數適符合所有依照條例擬訂施行細則暨給獎等次數目表各緣由理合繕具清摺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十年四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擬訂有獎實業債券條例施行細則草案

第一條 發行有獎實業債券換給實業證券各事宜由農商部設有獎實業債券局辦理之

第二條 有獎實業債券局為推廣行銷債券得於必要地方設分發行所

第三條 有獎實業債券局得委託銀行商號及其他團體或個人認為殷實可靠者經理銷售債券其經理規則另定之

前項經理規則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擬定呈請農商部核准

第四條 凡經理銷售有獎實業債券者得酌給經手費其數目由經理規則內定之

第五條 凡經理銷售鉅額債券或績較著者由有獎實業債券局呈請農商部酌予獎勵

第六條 每期有獎實業債金截募及抽籤日期由有獎實業債券局訂定公布之

第七條 有獎實業債券之抽籤在北京舉行

第八條 有獎實業債券之抽籤日期處所除於券面載明外並於公報新聞紙上預登廣告屆時由農商部派員三人以上並請財政部審計院各派員二人以上總檢察廳派檢察官二人以上京師總商會推舉會員二人以上會同到場監視並任人入場參觀但以持有參觀券者爲限

前項參觀券由有獎實業債券局於開籤前分發或散布之

第九條 凡中籤之有獎實業債券以有獎實業債券局刊布之對號單爲準自對號單刊布之翌日起開始兌獎除一二三四五各獎須照第一期辦法逕向有獎實業債券局領獎外餘獎概由本局分發行所及指定之銀行或商號兌給

前項兌獎處所除券面載明者外其他屆時登報廣告之

第十條 凡中籤之有獎實業債券自開始兌獎之日起六箇月內爲支付獎金期間逾期不領作廢

第十一條 凡中一等獎至十等獎之券有兼得一二三四五等獎末尾者只付正獎獎金

第十二條 每期募得資金除支付獎金及經費外概行按照有獎實業債券條例第一條辦理並依農商部之實業計畫支配之

第十三條 凡未中籤之有獎實業債券概換給指定實業名稱之實業證券享受實業紅利不另償還本金前項實業證券自換給之日起應照第一期辦法給予年息

第十四條 實業證券之製印及填發按照有獎實業債券發行期數及指定實業分別辦理

第十五條 實業證券分左列三種其零條須湊足十條方能換給

一 十元者 二 百元者 三 五百元者

第十六條 實業證券除由有獎實業債券局直接換給外其各省區巨埠地方由本局之分發行所及本局委託之銀行或商號辦理其手續另定之

前項辦理換券處所及手續預登新聞紙廣告之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第十七條 填發實業證券由有獎實業債券局酌定期限逾限不領作廢

第十八條 有獎實業債券及實業證券均為無記名式如有遺失不得掛失

第十九條 凡已未中籤之有獎實業債券及實業證券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作為無效

一 偽造或變造者 二 污染毀損致難鑒別者

第二十條 已付獎金或已換給實業證券之債券應加蓋作廢戳記彙存有獎實業債券局訂期銷毀屆時

應呈請農商部派員蒞視

第二十一條 每期實業證券發行規則均另定之

第二十二條 本細則自呈准之日施行

有獎實業債券第二期給獎等次數目表

頭等一張	十萬元
二等一張	一萬元
三等一張	五千元
四等二張	共四千元
五等二張	共二千元
六等三張	共一千五百元
七等十張	共一千元
八等二十張	共一千元
九等一百張	共二千元
十等三百五十張	共四千九百元
以上共計四百九十張共獎十三萬一千四百元	

頭等上下附獎二張

每張一百元

共二百元

二等上下附獎二張

每張八十元

共一百六十元

三等上下附獎二張

每張六十元

共一百二十元

四等上下附獎四張

每張三十元

共一百二十元

五等上下附獎四張

每張二十元

共八十元

以上十四張共獎六百八十元

末尾二字相同

頭等五百九十九張

每張十三元

共七千七百八十七元

二等五百九十九張

每張十二元

共七千一百八十八元

三等五百九十九張

每張十二元

共七千一百八十八元

四等一千一百九十八張

每張十一元

共一萬三千一百七十八元

五等一千一百九十八張

每張十一元

共一萬三千一百七十八元

末尾一字相同

頭等五千九百九十九張除已與頭獎末尾二字相同者五百九十張不另給獎外

五千四百張

每張十一元

共五萬九千四百元

以上共五千四百張共五萬九千四百元

總結債券六萬張內得獎者一萬零九十七張

債額六十萬元內提出獎金二十三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元合百分之四十

平政院院長張國淦呈

大總統審理仁昌等山貨行爲抽收行用不服浙江省長公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裁決該公署之決定應予維持文(附裁決書)

爲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竊據仁昌等山貨行爲抽收行用不服浙江省行政公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經本院分由第三庭審理並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就書狀裁決查此案裁決書所具理由係維持浙江省公署之決定除依法將裁決書繕本分別發交原被告外所有審理暨裁決本案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呈十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平政院裁決書

原告

仁昌 正源 信和 萬順 萬盛 永生等山貨行

代理人

戴勝軒 年五十四歲業商住長興縣水口鎮

被告

浙江省長公署

右原告等山貨行爲抽收行用不服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提起行政訴訟一案經本院依法審理裁決如左

主文

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維持之

事實

緣浙江省長興縣水口鎮有仁昌山貨行等六家代客買賣每百文向水客(即買客)抽收行用九文民國五年一月由學務委員呈准又向水客值百捐一文作爲水口學校之用又百文向山客(即賣客)抽收三文內一文係民國四年呈准作爲水口保衛團常年經費其餘二文仁昌等謂係該山貨行等應收行用該縣人民張君懷等謂向山客抽收行用早經示禁係屬浮收訴由長興縣決定除向山客所收之保衛團經費一文外

其餘禁止抽收仁昌等行不服訴願於錢塘道尹公署該公署以向山客抽收行用合於習慣爲理由撤銷縣知事之決定原告張君懷等不服復訴願於浙江省長公署省公署以向山客抽收行用無論他處之情形何如水口鎮既經前清示禁有案應行禁止復撤銷錢塘道尹公署之決定仁昌等又不服於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向本院提起行政訴訟分由本庭審查受理除調取本案卷宗外并咨行被告官署依法答辯今將雙方辯論要旨分列於次

甲原告陳訴要旨

(一)向山客收取行用係向來慣例自民國四年後因帶收保衛捐共向山客連行用每百收取三文如果影射浮收則可查四年以前之行簿是否收取每百二文行用以爲證明此不服者(二)此項習慣可由杭總商會各行抽取行用數目清單以爲證原決定謂陽避行用之名陰行欺詐之實殊屬錯誤此不服者(三)查前清告示係指停收公益捐而出今商等收取行用與前清禁止之公益捐事出兩途而省署認爲禁止收取山戶行用之用實於證據上未盡職權能事此不服者(四)抽收山客行用每百二文早已永久繼續非水口一隅所獨有其已成爲習慣也無疑今若改此項習慣惟法律得變更之命令不得改廢之也前清告示即爲禁止山客行用然亦不得據以改廢現行之習慣況民國所行之習慣而以亡清之告示改之法律不溯既往之原則亦大不合此不服者(五)省決定謂據法警報告仁昌行舊簿載山戶每百申錢二文字樣萬順行對於水客則明明寫用錢即指爲陽避行用陰行欺詐不知申錢用錢行內用以區別山客水客之字號實與本案無關此不服者五民國商法尚未頒行欲解決本案須先研究牙行收取山客行用有慣例與否以爲斷今浙江有此習慣而省署置不援用率爲決定實屬違法請求鈞院恩准受理撤銷省決定等語

乙被告答辯要旨

(一)該行等每百抽取山客行用二文即係前清光緒九年長興縣示禁九八扣申之舉如果民國四年以前歷經抽收則是該行等欺朦鄉愚其浮收已不言而喻(二)法律命令無規定者始可徵諸習慣前清長興縣

明明有命令禁止矣豈容再以習慣爲藉口且同一水口鎮之牙行公和仁昌和兩家迄未向山客扣用獨該行等六家徵收反詰該行恐亦無以自解(三)光緒九年七月長興縣之告示載明嗣後山客投行售貨一體付給實錢不准扣串等語是明係禁止扣取串錢並非爲停收公益捐而出原示具在可以覆按何得謂未盡職權之能事(四)前清官廳示諭及一切成案非與民國國體牴觸或經政府以明令廢除者均應繼續有效牙行扣取山客行用無論他處若何水口鎮既經示禁有案此等體卹小民之舉決不因國體變更而失其效力況法律不溯既往之原則係指事實在前法律公布在後者而言該行援引亦屬誤會(五)扣用如係正當何以對於水客則寫用錢山客則寫申錢所謂申者即加申之義是明以九八扣串爲行用謂非陽避行用之名陰行欺詐之實而何至謂抽取山客行用係抵償水客虧損之用殊不知短少貨款儘可訴諸法律解決斷不能以水客之款取償於山客致失事理之平種種飾辭毫無理由應請查核辦理等語

理由

依據上述事實查各省牙行向買客賣客抽收行用本無劃一通行章程水口鎮牙行禁止向賣客抽收行用既經長興縣於光緒九年七月示諭有案該牙行等自應共相遵守况該牙行等既每百文向買客抽收九文再向賣客抽收未免過重浙江省公署爲體恤小民起見撤銷錢塘道尹公署之決定禁止向賣客抽收並無不合應予維持本此理由爰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就書面裁決如主文

第三 庭庭 長盧 弼團

第三 庭評 事楊彥潔團

第三 庭評 事李 樂團

第三 庭評 事范熙王團

兼代第三庭評 事周貞亮團

第三 庭書記官黃炳言團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經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二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嶽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礦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礦信欺情事與本礦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外交部編外交年鑑出版

本部現仿東西各國成規編譯外交年鑑分上下二冊上冊輯錄民國以來關於外交法令章程下冊選錄交涉成案嗣後廢續年出一編逐年修補增訂斷臻完備或亦推廣知識有裨交涉之一端也現在民國九年分第一次外交年鑑業經出版每部兩冊毛邊紙定價大洋六角發行所外交部圖書處
寄售處北京琉璃廠商務印書館 小沙土園穆齋書莊 東四牌樓隆福寺街修經堂書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一七七一 二四四十一 二九八三
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五三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恕計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 士銓等親視含殮遵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 領帖 發引 恕計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銓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銓泣稽首

鑄錄鈞登

五月十二日第二千八百七十三號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棻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告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鴉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鑑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盆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寶成

銀號
金店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珠鄉中西器皿喜壽鎖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兩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聲明作廢

馬廷康遺失二二三號步軍統領衙門甲種門證一枚特登報聲明作廢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譔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十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五分新疆郵費一元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五元四角東洋五角西洋一元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計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三號

近畿農民救濟會經募賑款冊(續)

一等僱員傅贊給捐奉小洋一元 高柱石捐奉小洋一元 張作賓捐奉小洋一元 第一分局長王庭芳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任正身捐奉小洋一元 第二分局長關朝鈞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龍英華捐奉小洋一元 第三分局長趙長生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李正榮捐奉小洋一元 第四分局長郭永春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蔣樹森捐奉小洋一元 第五分局長郎秉長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徐俊之捐奉小洋一元 第六分局長王明遠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陳寶珩捐奉小洋一元 第七分局長袁維振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徐呂繩純捐奉小洋一元 第八分局長吳望熾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楊開鑫捐奉小洋一元 第九分局長董鴻桂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陳寶珍捐奉小洋一元 第十分局長袁漢廷捐奉小洋二元 助理員王墨林捐奉小洋一元

以上共捐奉小洋五十元

海龍地方警檢廳
廳長登沙致捐奉小洋四元 檢察長張元通捐奉小洋四元 推事李樹聲捐奉小洋一元

鴨潭水上警察局
局長杜培祿捐奉小洋八元 司法科長范一瑞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行政科長趙安富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司法科員方秉章捐奉小洋一元 行政科員李長慶捐奉小洋一元 譯員戚守先捐奉小洋一元 警衛隊長楊慶雲捐奉小洋一元 署員莽德惠捐奉小洋五角 署員吳長齡捐奉小洋五角 第一局局長東啓幹捐奉小洋二元 第二局局長周明德捐奉小洋二元 第三局局長董秀亭捐奉小洋二元 第四局局長胡蔚桂捐奉小洋二元 第一分局局長王清雲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第二分局局長滕永濟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第三分局局長趙業鴻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第四分局局長王承德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第五分局局長賈元慶捐奉小洋一元 第六分局局長杜學祖捐奉小洋一元 第七分局局長秦德功捐奉小洋一元 第八分局局長邵爾儒捐奉小洋一元 第九分局局長侯澤源捐奉小洋一元 第十分局局長李德行捐奉小洋一元

以上共捐奉小洋三十六元

安奉鐵路警察總局
鶴冠山二道橋子商會捐奉小洋三元 德順興捐奉小洋五角 天和公司捐奉小洋五角 永盛福捐奉小洋五角 東增利捐奉小洋五角 仁義祥捐奉小洋五角 復興東捐奉小洋五角 苗玉珊捐奉小洋五角 顧子長捐奉小洋五角 三義德捐奉小洋三角 德興泰捐奉小洋三角 祥陞久捐奉小洋二角 德升祥捐奉小洋三角 源興和捐奉小洋三角 德合同捐奉小洋三角 寶泰隆捐奉小洋三角 長興盛捐奉小洋三角 義豐永捐奉小洋三角 本溪稅捐局委員王廷揚捐奉小洋一元 牛心台稅捐局黃振鐸捐奉小洋四角 以上共捐奉小洋十一元

駐安東官銀號
官銀號捐奉小洋五元 梁嘉楨捐奉小洋五元 張鳳凰捐奉小洋一元 宋萬成捐奉小洋一元 梁贊元捐奉小洋一元 王貴五捐奉小洋一元 趙萬倉捐奉小洋一元 以上共捐奉小洋十五元

未完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第一千八百七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內務部令

交通部令

司法部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

鄂城縣知事張翊六迭次疏脫監犯交付

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前署

吉林方正縣知事張嗣良疏脫監犯交付

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外交部呈

大總統爲和國君后贈予駐

義公使唐在復勳章應否收佩請示文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給吳萬選

通告

等匾額開單呈鑒文(附單)

交通部呈 大總統陳報京綏全路竣工

暨通車日期文

交通部通告三則

交通部免費運振潑照計數總表(九年十

二月份)

大理院民四庭五月七日星期六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辦公處通告

更正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任命卜廷枚署河南洛陽地方審判廳推事符世勳署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令

署司法總長董康呈請任命田立勛署山東第一監獄典獄長涂熙雯署江蘇第一監獄典獄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浙江省長沈金鑑咨請將省會警察廳試署警正王鍾秀免去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浙江省長沈金鑑咨請任命陳偉方試署省會警察廳警正劉銘垣為省會警察廳警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穆安素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彙核給予全國菸酒事務署檢查員張潤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給前廬陵道尹趙毓奎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並准加給治喪費以示優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山東省長田中玉請獎黃河險工出力人員應俟彙案呈准再行開保由
呈悉應准照章彙案列保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請將陸軍上校田鴻恩改以簡任文職交院存記由
呈悉田鴻恩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陝西省長保薦馬振濂曹驥觀請以簡任職交院存記由
呈悉馬振濂曹驥觀均准俟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存記升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河南省長請獎鄧縣修復刁湍兩河隄岸出力員紳擬請改爲分年將各縣修復河工人員彙案列保一次以杜浮濫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彙案核給財政部僉事胡鳳夔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彙案核給已故直隸第四統稅局局員趙炳林等一次卹金請鑒核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五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奉天海城縣警察所區官張樹聲積勞病故擬請援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六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浙江寧波警察廳警佐徐宗信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七號

令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呈請將僉事孫百英進叙官等由

呈悉孫百英應准進叙四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交通總長葉恭綽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呼倫貝爾貝子各員請預保長子並及歲次子等給予職銜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二十九號

令湖北督軍王占元

呈湖北施宜鎮守使趙榮華因母壽蒙頒匾額據情代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號

令山西督軍兼省長閻錫山

呈彙報委署代理各縣知事員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部 令

外交部令第八十六號

條約司應分四科派朱壽朋暫行兼充第一科科长范緒良充第二科科长陳斯銳署第三科科长趙沅年充第四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內務部令第五十二號

派胡家鳳熊關周爲地方行政會議事務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交通部令第二〇八號

高嵩山曹振聲均給予本部三等二級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四號

司法部訓令第四三二號

令 直隸 吉林 福建 四川 高等審判廳長
陝西 甘肅 廣西 雲南 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查縣知事判決初級管轄案件依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三十六條應以地方或高等審判廳爲管轄上訴審衙門民國三年七月間以安徽等省高等檢察廳先後陳稱地廳員少事繁各縣區域遼闊辦理諸多困難各情到部經電准暫予變通凡距地廳遼遠各縣得由高審長指定各該鄰縣爲上訴機關在案此項辦法原係一時權宜之計現在各省所設高等分廳及地方廳較多於前今昔情形不同自未便一概因仍舊制合行令仰各該廳將各縣與各地方審判廳或高等審判分廳之距離及交通狀況詳細調查除實在距離懸遠交通不便者准暫仍舊制外應照章分別指定地方審判廳或高等分廳受理上訴以期便民而昭慎重此令

鈐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鄂城縣知事張翊六迭次疏脫監犯交

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為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民國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承准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內

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呈湖北鄂城縣知事張翊六迭次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張翊六著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張翊六應受減俸

六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呈鈞院咨行內務司法

兩部轉行湖北省長查照執行等情前來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三號

被付懲戒人 張翊六湖北鄂城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疊次疏脫監犯一案經內務司法兩部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六箇月四分之一

事實

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呈湖北鄂城

縣知事張翊六迭次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張翊六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并

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據湖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張仁普呈報鄂城縣知事張翊六於本年八月四日

因監犯反獄除陸續拏獲張雲山等九名尙有何南山等十名未獲查該知事任內於同年一月疏脫人犯羅四六一名業經依照縣知事疏脫監犯扣俸修監章程罰扣俸示懲在案該知事對於獄務猶復不知謹慎乃於同年八月四日又致在監人犯逃脫多名雖無賄縱情形究屬廢弛職務呈請轉付懲戒等情到部本部覆核無異擬請將湖北鄂城縣知事張翊六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以資儆惕等語

理由

此案湖北鄂城縣知事張翊六身為有獄之官應如何慎重獄務乃竟疏於防範致有反獄脫逃之事雖陸續拏獲九名尙有十名未獲實難辭疏忽之咎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相符認為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 委員長張國淦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
- 委員盧
- 委員賀
- 委員王學
- 委員錢承
- 委員涂鳳
- 委員邵
- 委員李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張嗣良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議決書)

爲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民國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承准鈞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

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呈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張嗣良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張嗣良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爲張嗣良應受減俸六箇月五分之一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呈鈞院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吉林省長查照執行等情前來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八號

被付懲戒人 張嗣良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經內務總長司法總長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減俸 六箇月五分之一

事實

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令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司法總長董康呈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張嗣良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張嗣良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并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據吉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張映竹呈據方正縣知事張嗣良呈稱本年七月二十四日早三鐘突來匪首交的寬等率匪三百餘人攻入縣署劫放監獄計脫逃已決犯徐發發等二名未決犯李有等二十九名署內人員僕役均被拘去知事當即專函吉林省駐通河陸軍團部一面發電依蘭求援是日由通到來步兵三十二名次日由依到來礮兵一百二十名連同警團合力攻撲鏖戰三日夜二十七日賊始退去等情查方正縣被匪攻擊失守劫放監所脫逃已未決犯至三十一名之多事關重大當經令行該縣新任知事高恩澍查明是否屬實去後現據該縣知事查覆該縣被匪攻擊失陷情形與原報相同惟劫放人犯原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四號

報三十一名此次覆查係三十二名當係會卒查點未清已通令所屬一體嚴緝查方正縣以偏僻下邑城垣不固此次被大股鬪匪攻陷實屬力難支持但該知事為有獄之官被劫在逃人犯至三十二名之多觸犯條例礙難以情有可原竟從未議應請轉付懲戒本部覆核無異擬請將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張桐良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以資儆惕等語

理由

此案前署吉林方正縣知事張桐良身為有獄之官竟被匪劫獄致疏脫已決未決人犯至三十二名之多實屬異常疏忽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相符認為應受減俸六箇月五分之一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 委員長張國淦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
- 委員盧
- 委員賀
- 委員王學
- 委員錢承
- 委員涂鳳
- 委員邵
- 委員李

外交部呈

大總統爲和國君后贈予駐義公使唐在復勳章應否收佩請示文

爲和國君后贈予駐義公使唐在復勳章應否收佩請示事竊准駐義唐公使電稱八日親辭和國君后蒙賜宴內廷並頒贈渥命治那素二等大綬勳章等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 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給吳萬選等區額開單呈鑒文(附單)

爲彙案請獎給吳萬選等區額仰祈鈞鑒事竊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前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呈請改獎陳書田等勳章並補獎張德興等勳章區額文一件另附清單三份奉此除請獎勳章各員交由銓叙局核辦外其請給區額各員應由貴部辦理鈔錄原件函請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本部詳加查核吳萬選吉林省榆樹縣大中堂奉天省營口縣宣講堂黑龍江綏化縣慈善會吉林榆樹縣忠孝學堂等五起均捐助賑銀一千元核與原訂義賑獎勵章程第四條第五條均屬相符擬請給予區額各一方以昭激勵理合開列清單呈請鑒核是否有當伏乞訓示施行再以上區額係援案由部撰擬繕寫隨文上陳應請飭由秘書廳用印交部頒發合併陳明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獎勵各人員暨各團體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吳萬選 捐助湘賑銀一千元

以上一員捐助賑銀一千元核與原訂義賑獎勵章程第四條相符擬請給予急公好義區額字樣
吉林省榆樹縣大中堂捐助湘賑銀一千元 奉天省營口縣宣講堂捐助湘賑銀一千元 黑龍江綏化縣慈善會捐助湘賑銀一千元 吉林省榆樹縣忠孝學堂捐助湘賑銀一千元

交通部呈

大總統陳報京綏全路竣工暨通車日期文

爲陳報京綏全路竣工暨通車日期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京綏路線關係西北交通不特於商務可期發達

於邊防尤關重要祇以工艱款鉅中間復迭經事變歷時十餘載始獲觀成實爲我國西北一偉大事業謹將該路工程款經過情形爲我 大總統縷晰陳之查京張鐵路自前清光緒三十一年四月奏准開辦九月興工至宣統元年八月甫及四稔計京張幹綫三百六十一里京門枝綫四十六里均先後告竣其時正值我

大總統縮領郵曹中外人士踴躍觀成同聲稱頌宣統元年七月復奏准展修張綫路工二年三月從事興築三年十月修至陽高計成二百二十八里會武漢軍興工程中輟迨民國元年冬繼續進行三年六月通至大同計延長一百零四里四年九月至豐鎮計延長八十一里是年復兼修京師環城枝路二十二里七年又兼修宣化枝路十七里大同枝路三十七里且時值歐戰料價昂貴款項支絀以致幹綫因而停滯至八年秋復議展築九年一月通至蘇集計延長一百二十二里十二月至卓資山計延長一百四十七里至此僅餘卓綫一段工程迭經本部督飭該局長及在工人員分段急進計日程功僅四閱月遂由卓資山展進一百七十里直抵綏遠城下計全路幹綫共一千二百三十三里枝綫共一百二十二里京綫全綫始告完成此工程經過之大概情形也至該路用款始由京奉鐵路餘利撥付繼由本部籌款接濟嗣又在該路餘利項下撙節動支近年又募集公債以促其成經費既極困難工程遂多作輟以致全綫未能早日竣工此又該路籌款困難之實在情形也查京綫係完全爲我國自辦之鐵路其工程既如此之艱鉅款項又如此之艱難且歷時至十餘年之久而全路卒底於成者端賴我 大總統蓋籌碩畫創定宏圖俾遵行者得以循序漸進終告成功而部局在事諸員各奏爾能不辭困瘁致收得寸進尺之效似亦不無微勞足錄至全路工程始由詹天佑總司其事繼由鄧孫謀陳西林二人續任其勞締造經營規模宏鉅克收本國自辦路工之榮譽此尤我國路界所可引爲欣幸者現據該局局長陳世華呈報京綫全綫已於五月一日通行工程列車發售客貨等票從此西北邊陲交通便利國防實業裨益良多除綫包一段新工仍由本部督飭該局趕速興築以期於本年年內告成早日通車並於日間定期舉行京綫通車及綫包開工典禮藉以引起商民企業之心其先後在事出力人員擇尤另案呈請核獎外所有京綫全路竣工暨開車日期各緣由理合具呈陳明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南陽電報局電稱鎮守使署派員駐局檢查往來各電如有延擱扣留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安徽懷遠已於五月五日設立電局收發官商電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交通部通告

本部據津浦路局電稱頃據北洋防疫處函開查大城獻縣青縣疫氣已消所有直境停售客票各站應即一律恢復售票惟泊頭滄縣青縣三站仍由敝處分派醫官協助車站施行檢查以一星期爲止等因現訂自五月九日起將楊柳青至桑園各站一律恢復售票凡在泊頭滄縣青縣三站購買三等客票者先由駐站醫官檢查如係有病暫行由站查驗無病者即給予憑證持赴票房購票登車再本路第五第六兩次客車前因防疫暫行停駛現亦定於五月九日起一律照常開行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交通部免費運振憑照計數總表(九年十二月份)

省別	品類	數	量	憑	照	張	數
京兆	雜糧	一六三六〇石					
		一五〇〇〇〇斤					
		一一四〇噸					
		八〇〇〇套					
			合二七八七噸三				七三

直隸

衣類 一五七一九件

二〇噸

合共二九三九噸

二七一〇五〇石

雜糧 五六六三九〇〇斤

一三四八七噸

一四三三七九件

衣類 三一八四九件

三二四〇〇套

銀圓 四一〇二六六元

煙煤 五〇〇噸

合共四四二三四噸六

雜糧 一〇二五二七五〇斤

三二七五七噸

衣類 五六二四五斤

一三〇三〇件

銀圓 二七七八〇套

七〇〇〇〇元

銅圓 三〇〇〇〇〇元

五〇〇噸

煙煤 合共三九五八噸三

雜糧 一一二〇五五〇斤

二八三五〇噸

衣類

二〇〇〇套

銀圓 一五三〇三〇件

一〇〇〇噸

合共三〇一二四噸五

雜糧 九二一五五〇〇斤

七〇噸

合一五一噸七

憑照七三張

合四二六七二噸六

憑照一八三張

合一〇五一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約一一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五〇〇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三三八五九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一九六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約二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五〇〇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二九〇一六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一一〇八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約半噸

憑照一八三張

合五五五五噸五

憑照一八三張

憑照一八三張

憑照一八三張

憑照一八三張

憑照一八三張

三六

一五九

一〇五

衣箱 一五八六〇〇斤

菜園 噸一三

雜糧 合共五六五〇噸六三

禾天 一〇〇〇〇石

合共九五二噸四

憑照一〇五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憑照四張

大理院民四庭五月七日星期六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總共一二三四八四噸一三 憑照連麻袋六張共五五六張
此外麻袋一四四〇〇個合二五噸七係裝連麻糧之用未經註明省份另衣類一七箱又二九包又二〇三〇疋均未註明重量未曾核算
合併聲明

一王善福等與王陳氏因承繼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王玉與王郭氏因廢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陳林氏等與林光福因婚姻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高戴氏等與高宋氏因養贍涉訟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高金富與高至義等因贖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陝西王若堂與福裕因房屋涉訟聲請案(決定)

一河南韓振邦與韓榮燕因承繼涉訟聲請案(決定)

一直隸郭繼堂與陳永言因債務涉訟聲請案(決定)

一河南涂紹謙與宋家祿因地畝涉訟抗告案(決定)

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辦公處通告

為通告事本年三月三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李垣暫行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此令等因奉此業經

呈報就職在案所有臨時駐京辦公處現設在安定門內方家胡同十一號特此通告

✻更正✻

頃准內務部函稱本部前送地方行政會議事細則一件已見本月七日政府公報查內中稍有錯誤茲特
列正誤表一紙送請貴局查照登報更正等因合將正誤表照列於後

正誤表

正

- 第七條議長 會長
- 第二十四條議員 會長席
- 第二十四條議長 會長
- 第二十六條議長 會長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子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鑛啟事

逕啟者 嶽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 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者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一七七一 二四四二 二九八三 二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二五三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
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恕訃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 士銓等親視含殮遵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五日四日領帖發引恕訃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銓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銓泣稽首

銓銓銓銓銓銓

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葵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四號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鷓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川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服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啟

聲明作廢

馬廷康遺失一三號步軍統領衙門甲種門證一枚特登報聲明作廢

京西門頭溝孫鳳斌啟事

啟者門頭溝梁橋西巧利窰溝西坡根山場係祖遺產業內有天利窰原名天順窰現有分單四至堂判為憑誠恐有他人藉端招搖私押抵押等事用特登報聲明各界君子勿為所欺彼此幸甚

越中先賢祠聲明

本祠係紹興七邑同鄉會館創始明季迄今三百餘年祠址坐落外右二五區虎坊橋東大街路南及大川店胡同一帶計大小灰瓦房一百三十間又祠後南牆外空地一段原基七畝零嗣經警廳丈明批令先行管業者計東西十六丈五尺南北十二丈茲因年遠契據遺失照章呈請補契特此登報聲明

中國銀行股票掛失

逕啟者本號購有福春恒拾頭中國銀行月字一百六十七一百六十八一百六十九等號一股股票三張並息摺三扣業經被匪搶掠遺失除照章掛失補領股票息摺外倘有前項股票發現作爲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四川重慶福春恒啟

買房聲明

敬樂堂於本月八日價買祥瑞五住房一所坐落在內右二區學院胡同四十七號計灰瓦房十間業經過割立契倘有祥姓親族人等爭論以及重複典押等事不與新業主相干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敬樂堂謹啟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森學士積平生學力課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爲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爲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近 畿 農 民 救 濟 會 經 募 賑 款 冊 (續)

沙 河 稅 捐 局

佟兆元捐奉小洋二十元 高奎光捐奉小洋一元 鄭英潤捐奉小洋五元 胡廷秀捐奉小洋一元 冉文華捐奉小洋五元 謝連城捐奉小洋二元 祝水德捐奉小洋二元 路浪森捐奉小洋一元 佟寶璋捐奉小洋二元 白恩森捐奉小洋一元 王鳴盛捐奉小洋二元 孫寶霖捐奉小洋一元 唐兆甲捐奉小洋二元 吳昌盛捐奉小洋一元 王宗琳捐奉小洋二元 胡榮昌捐奉小洋一元 陳萬言捐奉小洋一元 劉寶琛捐奉小洋一元 王金聲捐奉小洋一元 路慶凱捐奉小洋一元 劉維漢捐奉小洋一元 曾昭永捐奉小洋五角 方彭年捐奉小洋五角 佟奇勳捐奉小洋五角 關桂昌捐奉小洋一元 于春榮捐奉小洋五角 趙廷猷捐奉小洋五角 王占武捐奉小洋五角 齊鴻倫捐奉小洋五角 楊榮鈞捐奉小洋五角 王德本捐奉小洋五角 白璽珍捐奉小洋五角 韓文序捐奉小洋五角 李振元捐奉小洋五角 楊士杰捐奉小洋五角 孫曉林捐奉小洋四元 劉處宸捐奉小洋五角 金源捐奉小洋四元 劉克繼捐奉小洋五角 金寶琛捐奉小洋四元 孫慶廷捐奉小洋五角 張臨赫捐奉小洋二元 王殿選捐奉小洋五角 常興捐奉小洋一元 王俊升捐奉小洋一元 栗維揚捐奉小洋五角 那成廉捐奉小洋一元 劉永春捐奉小洋五角 梁士閣捐奉小洋一元 孔福廷捐奉小洋五角 于耘青捐奉小洋一元 李玉臣捐奉小洋五角 王世繼捐奉小洋五角 于潤泉捐奉小洋五角 宋育英捐奉小洋五角 趙寶印捐奉小洋五角 唐曼舒捐奉小洋五角 鄧長勝捐奉小洋五角 張福廷捐奉小洋五角 關福蔭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苗鎮興捐奉小洋五角 王謙和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關連貴捐奉小洋五角 于春茂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唐景和捐奉小洋五角 李鎮泰捐奉小洋五角 申紹伯捐奉小洋二元五角 張榮錫捐奉小洋一元五角 陳恩榮捐奉小洋五角 吳俊嗣捐奉小洋五角 張寶麟捐奉小洋五角 劉芝麟捐奉小洋一元 趙順捐奉小洋五角 唐兆麟捐奉小洋一元 鄧吉慶捐奉小洋五角

安 東 總 商 會

李信輝捐奉小洋三十元 于會清捐奉小洋三十元 方韶九捐奉小洋十元 孫壽亭捐奉小洋十元 陳國卿捐奉小洋十元 劉炳文捐奉小洋十元 楊寶賢捐奉小洋十元 徐省三捐奉小洋十元 梁子純捐奉小洋十元 孫德聖捐奉小洋十元 駱智亭捐奉小洋十元 辛庶西捐奉小洋十元 安賢堂捐奉小洋十元 白雨霖捐奉小洋十元 劉亨亭捐奉小洋十元 張心齋捐奉小洋十元 以上共計捐奉小洋二百元

近 畿 農 民 救 濟 會 捐 摺 續

鴨綠江探水公司捐大洋券三十元 安東中國銀行捐大洋券十元 安東總商會捐小洋券二百元附認捐姓名名單 安東商業儲蓄會捐小洋券二百元 沙河稅捐局捐小洋券一百元附認捐姓名名單 兩江保護木業事務所捐小洋券五十元 安東船會捐小洋券四十元 鴨綠江水上警察局捐小洋券三十六元附認捐姓名名單 駐安東三省官銀號捐小洋券十五元附認捐姓名名單 安奉鐵路警察總局代發小洋券十一元附認捐姓名名單 以上共募大洋券四十二元小洋券五百五十二元

未 完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日出版每日出報一版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份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同
- 如送報未登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六則

內務部令

更正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給李東文

等匾額開單呈鑒文(附單)

內務部呈

大總統擬訂慈惠章給予令

施行細則呈請鑒示文(附細則)

公電

甘肅省長呈

大總統國務院內務總長

電

甘肅省長致籌備國會事務局電

哈爾濱等處防疫總醫官伍連德來電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陳道源授為海軍造艦大監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大總統令

任命查耀署施宜鎮守使署參謀長白福雲為蒲通鎮守使署參謀長張厚生為漢黃鎮守使署參謀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楊克斌為施宜鎮守使署中校參謀劉炯棠署少校參謀翁貴仁署蒲通鎮守使署中校參謀賈彭齡為少校參謀李國棟為漢黃鎮守使署中校參謀蔡紹忠

為少校參謀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署海軍總長蔣鎮冰呈請授雲鵬為海軍少校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大總統令

陳選齡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安士林晉給三等嘉禾章石維晏麥高雲均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費沃禮皮爾斯雷上達均給予四等嘉禾章張森給予五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第二屆文官高等考試及格盧宣朗援案改分山西學習擬請照准由
呈悉應准改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請將核准委任職高翼等分別分發任用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第二屆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吳寶勳等照章分發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陸軍部核擬川邊鎮守使請獎川邊軍隊歷經戰役功績卓著人員擬請分別獎叙由呈悉陳遐齡已有令明發劉元志應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汪嘉譽應俟委任實職期滿以薦任職升用羅允光應准以委任職分省任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松滬護軍使請獎英法兩捕房中外人員勳章開單呈鑒由
呈悉安士林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彙案核給交通部僉事鄭咸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令署海軍總長薩鎮冰

呈彙案請進授暨補授海軍官佐實官繕單呈鑒由
呈悉陳道源雲鵬均已令明發餘如所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海軍總長 假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八號

令吉林督軍孫烈臣

呈請將延吉鎮守使改爲繁缺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三十九號

令暫行代理庫烏科唐鎮撫使李垣

呈署庫倫參贊任承沆呈請辭職擬請開去署職仍飭回參事原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蒙藏院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八十七號

僉事呂烈煌鳳恭寶主事汪延年蔣兆鈺辦事張其棟劉光謙調歸條約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八十八號

主事任起莘李世桂徐位朱世全王之相張翼燕林葆恆李時嵩派在條約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八十九號

學習員耿匡楊淦保調歸條約司學習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號

派劉錫昌爲電報處主任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外交部令第九十一號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本部編纂舊檔事務浩繁應設編檔處以策進行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二號

派汪毅充編檔處處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內務部令第五十一號

茲制定地方行政會議議事細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四日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細則已見七日公報公文欄內)

更正

頃准司法部參事廳函稱查五月九日政府公報登載考覈法官成績條例施行細則第三條末尾考其上訴案件之結果九字係屬衍文筆誤相應函請查照迅予登報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公文

呈

內務部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給李東文等匾額開單呈鑒文(附單)

為彙案請獎給李東文等匾額仰祈鈞鑒事竊准奉天省長咨開者紳李東文捐助北五省旱災小洋一千二百元洵屬見義勇為咨請准予轉呈題給匾額以昭激勸等因又准山東省長咨開茲有曹縣曾廣箕違父會紀聚遺命助賑洋五百元咨請查照轉呈頒給匾額以勵仁風等因又准督辦賑務處咨開准浙江省長咨稱已故自治委員吳肇聖於彌留之際慨念浙東各屬水災奇重遺囑捐助銀一千元洵屬忠及災黎請轉呈特准頒給匾額以光泉壤而昭激勸等語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又准咨開准日本公使函稱青島守備軍司令官由比大將及中日兩國官紳捐募賑款鈔錄原送清冊咨請查照核獎等因又據京兆尹呈稱茲准陸軍中將湖北省警務處長崔振魁獨捐現洋五百元函送前來呈請鑒核轉呈請獎以廣勸募等情各到部本部詳加查核李東文會紀聚吳肇聖日本由比司令官青島商務總會青島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朝鮮銀行青島支店劉子山開治洋行崔振魁等十起或捐助銀在一千元以上或捐助銀在五百元以上核與修改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第四條第五條均屬相符擬請給予匾額各一方以昭激勸所有彙案呈請獎給李東文等匾額緣由理合開列清單呈請鑒核是否有當伏乞訓示施行再以上匾額係援案由部撰擬繕寫隨文上陳應請飭由秘書廳用印交部頒發合併陳明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 李東文 捐助北五省賑款小洋一千二百元
- 曾紀聚 捐助山東賑款五百元
- 吳肇聖 捐助浙江水災賑款一千元

政府公報 公文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劉子山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一千元
崔振魁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五百元

以上五起或捐助銀在一千元以上或捐助銀在五百元以上核與修改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第四條相符擬請給予樂善爲懷匾額字樣

日本由比司令官 捐助北方旱災日金五千元

以上一起捐助賑款在一千元以上核與修改義賑獎勵章程第三條相符擬請給予救災卹鄰匾額字樣

青島商務總會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二千元

青島取引所信託株式會社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一千元

朝鮮銀行青島支店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一千元

開治洋行

捐助北方旱災賑款五百元

以上四起均捐助賑款在五百元以上核與修改義賑獎勵章程第五條相符擬請給予樂善爲懷匾額字樣

內務部呈

大總統擬訂慈惠章給予令施行細則呈請鑒示文(附細則)

爲擬訂慈惠章給予令施行細則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於本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大總統令茲制定慈惠章給予令公布之此令等因奉此蓋白齊封石甯巴號懷清或勗婦功或敷陰教未有道崇任卹采備彰施合善心善容之倫講大札大荒之政選宣義問士庶同欽伏查令文第七條載慈惠章給予令施行細則由內務部擬訂呈准公布等語自應遵照辦理茲由部按照本令規定各節將章綬式樣核給標準以及晉等次序給予手續分別規定釐爲十二條繕具清單恭呈鑒核至此項慈惠章係婦女特殊榮典凡婦女合於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之規定者必須確係良家方可照章給與於典示獎勵之中寓慎重名器之意庶使風聲所樹觀聽一新慕嬰兒子之風瑣環爭撒有士君子之行象服咸宜是否有當伏乞訓示遵行謹呈十年三月三十一

日已奉 指令

謹將擬訂慈惠章給予令施行細則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一條 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第一款所稱捐募賑款凡捐助賑款及經募賑款者皆屬之

第二條 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第二款所稱公益事業凡辦理教育實業及其他足爲公共利賴之事業皆屬之

第三條 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第三款所稱慈善事業凡收養貧民或設立慈善工廠醫院及其他有益於社會貧民各項慈善事業皆屬之

第四條 合於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第一款之規定給章者應依左列之規定

一 捐助銀一萬元以上或經募銀三萬元以上者應報由內務部呈請 明令給予寶光慈惠章其等級如左

甲捐助五萬元以上或經募十五萬元以上者給予一等五級寶光慈惠章其捐助五萬元以上再加一萬元或經募十五萬元以上再加三萬元者即晉予一級累晉得至一等一級寶光慈惠章如捐助十萬元以上或經募三十萬元以上者並得隨時呈請於章綬另加花飾

乙捐助四萬元以上或經募十二萬元以上者給予二等寶光慈惠章

丙捐助三萬元以上或經募九萬元以上者給予三等寶光慈惠章

丁捐助二萬元以上或經募六萬元以上者給予四等寶光慈惠章

戊捐助一萬元以上或經募三萬元以上者給予五等寶光慈惠章

二 捐助銀一千元以上或經募銀三千元以上者應報由內務部呈請給予金色慈惠章其等次如左

甲捐助八千元以上或經募二萬四千元以上者給予一等金色慈惠章

乙捐助六千元以上或經募一萬八千元以上者給予二等金色慈惠章

丙捐助四千元以上或經募一萬二千元以上者給予三等金色慈惠章

丁捐助二千元以上或經募六千元以上者給予四等金色慈惠章

戊捐助一千元以上或經募三千元以上者給予五等金色慈惠章

三 捐助銀三百元以上或經募銀八百元以上者由各主管部暨外省地方長官或特設主管機關給予銀色慈惠章其等次如左

甲捐助八百元以上或經募二千四百元以上者給予一等銀色慈惠章

乙捐助六百元以上或經募二千元以上者給予二等銀色慈惠章

丙捐助五百元以上或經募一千六百元以上者給予三等銀色慈惠章

丁捐助四百元以上或經募一千二百元以上者給予四等銀色慈惠章

戊捐助三百元以上或經募八百元以上者給予五等銀色慈惠章

第五條 合於慈惠章給予令第一條第二三兩款之規定給章者應核其辦理事業之情形及其成績分別報由內務部呈請或由地方行政長官給予之其捐募款項者並得比照本細則第四條之規定辦理

第六條 凡已受有慈惠章者如續行捐募賑款得併計先後數目按等或越等晉給其辦理公益慈善事業續有功績時亦得晉給之

第七條 給予寶光或金色慈惠章奉 大總統命令後由內務部註冊並填照發給銀色慈惠章由核發官署註冊並填照發給仍報由內務部備案

第八條 凡受有慈惠章者除依法令應行停止佩帶外受獎人得終身佩帶之

第九條 晉受慈惠章時應將前受之章繳還內務部或核發官署

第十條 受領慈惠章應繳章費其數目另定之如因遺失或損壞請求補給者應呈驗執照或取具證明書由原發官署補給並照繳章費

第十一條 寶光慈惠章分五等但一等分五級金領綬金色慈惠章分五等金色領綬銀色慈惠章分五等

銀色領綬章式如左

- 一等一級寶光慈惠章圖
- 一等二級寶光慈惠章圖
- 一等三級寶光慈惠章圖
- 一等四級寶光慈惠章圖
- 一等五級寶光慈惠章圖
- 二等寶光慈惠章圖
- 三等寶光慈惠章圖
- 四等寶光慈惠章圖
- 五等寶光慈惠章圖
- 一等金色慈惠章圖
- 二等金色慈惠章圖
- 三等金色慈惠章圖
- 四等金色慈惠章圖
- 五等金色慈惠章圖
- 一等銀色慈惠章圖
- 二等銀色慈惠章圖
- 三等銀色慈惠章圖
- 四等銀色慈惠章圖
- 五等銀色慈惠章圖

附說明

一等寶光慈惠章上作嘉禾及慈竹蕙花銜以半圓形外圍飾珍珠三十二顆中飾鳳地用金色下作五瓣如國旗色飾以珍珠十三顆中嵌紅寶石章圍外圍線及紐均用金色章綬飾慈竹蕙花五級二四級四三級六二級八一級十背鐫一等某級寶光慈惠章字樣

二等寶光慈惠章外圍飾珍珠二十八顆中嵌綠寶石飾以珍珠十一顆背鐫二等寶光慈惠章字樣餘同

三等寶光慈惠章外圍飾珍珠二十四顆中嵌黃寶石飾以珍珠九顆背鐫三等寶光慈惠章字樣餘同

四等寶光慈惠章外圍飾珍珠二十顆中嵌藍寶石飾以珍珠七顆背鐫四等寶光慈惠章字樣餘同

五等寶光慈惠章外圍飾珍珠十六顆中嵌白寶石飾以珍珠五顆背鐫五等寶光慈惠章字樣餘同

一等金色慈惠章上作慈竹蕙花銜以半圓形飾鸞地用金色下作五瓣如國旗色金星五章圍外圍線及紐均金色背鐫一等金色慈惠章字樣

二等金色慈惠章金星四(缺一星)背鐫二等金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三等金色慈惠章金星三(缺上左右二星)背鐫三等金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四等金色慈惠章金星二(缺上三星)背鐫四等金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五等金色慈惠章金星一(只上一星)背鐫五等金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一等銀色慈惠章上作慈竹蕙花銜以半圓形飾鶴地用銀色下作五瓣如國旗色銀星五章圍外圍線及紐均銀色背鐫某省或某處一等銀色慈惠章字樣

二等銀色慈惠章銀星四(缺一星)背鐫某省或某處二等銀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三等銀色慈惠章銀星三(缺上左右二星)背鐫某省或某處三等銀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四等銀色慈惠章銀星二(缺上三星)背鐫某省或某處四等銀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五等銀色慈惠章銀星一(只上一星)背鐫某省或某處五等銀色慈惠章字樣餘同

第十二條 本細則自呈准日施行

公電

甘肅省長呈

大總統國務院內務總長電 五月八日

大總統暨國務院內務部鈞鑒甘省本屆衆議員舉選迭經督促舉辦現已依限選舉完竣除道遠電報不通之處尙未據報當選人名暨有一二處因選舉訴訟尙未確定當選外餘均一律報齊特先電陳仰慰廩系陸洪濤陳闇叩庚印

甘肅省長致籌備國會事務局電 五月九日

籌備國會事務局鑒陽電悉甘肅衆院覆選業於四月念一日選舉完竣間有訴訟尙未確定青海阿拉善額濟納均於四月念五日舉行青阿兩旗已據報當選人名額旗據安肅道電稱額距肅十餘站郵電不通尙未據報除俟彙報齊全再行電告人名外特先電聞用釋蓋注陳闇青印

哈爾濱等處防疫總醫官伍連德來電 五月九日

內務部外交部交通部鈞鑒本月五日哈埠全埠及醫院內均無疫死之人知關錦注特電奉聞伍連德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匯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大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南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南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佣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南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嶽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嶽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嶽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六八六 二四四二 二九八三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聲明作廢

馬廷康遺失二二三號步軍統領衙門甲種門證一枚特登報聲明作廢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恕計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士銍等親視含殮遵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領帖諱帖恕計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銍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銍泣稽顙

喪居武清縣楊村

鋪錄錄鈞鈞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啟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棻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街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葛勝企盼此啟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為通告事翻修並展寬新街口至西直門馬路共長四百五十五丈二尺原寬二丈三尺現又展寬一丈七尺計共寬四丈連同虹橋東西八字等路共約合方一千八百三十方同時並將橋面改平所有馬路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以上各工共估需工料銀一萬四千二百九十餘元石料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均係招商投標由杜景邦中標承修業於四月二十七日開工限一百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為通告事翻修西交民巷東段馬路計長七十二丈均寬三丈二尺合方二百三十方零四尺除路工由工程隊承修不另計價外所有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連同黃沙汽碾應用各料計共需銀六百一十五元業於五月一日開工限十五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為通告事翻修並展寬西長安街馬路計自石碑胡同北口起至宣武門大街止共長四百一十四丈六尺五寸原寬二丈四尺至二丈八尺不等現已酌量加寬改為三丈二尺或六丈五尺不等共合方一千六百八十一方五尺四寸並將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共估需工料銀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五元一角五分九釐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係招商投標由陳懷忠中標承辦業於五月三日開工限五十日告竣特此通告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廳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京西門頭溝孫鳳斌啟事

啟者門頭溝梁橋西巧利窰溝西坡根山場係祖遺產業內有天利窰原名天順窰現有分單四至堂判為憑誠恐有他人藉端招搖私押抵押等事用特登報聲明各界君子勿為所欺彼此幸甚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鷓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越中先賢祠聲明

本祠係紹興七邑同鄉會館創始明季迄今三百餘年祠址坐落外右二五區虎坊橋東大街路南及大川店胡同一帶計大小灰瓦房一百三十間又祠後南牆外空地一段原基七畝零嗣經警廳文明世令先行管業者計東西十六丈五尺南北十二丈茲因年遠契據遺失照章呈請補契特此登報聲明

中國銀行股票掛失

逕啟者本號購有福春恒拾頭中國銀行月字一百六十七一百六十八一百六十九等號一股股票三張並息摺三扣業經被匪搶掠遺失除照章掛失補領股票息摺外倘有前項股票發現作為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四川重慶福春恒啟

寶成 銀號 金店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種新式金珠寶石鑲嵌首飾純銀珞珈中西器皿喜壽饋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南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政府公報 廣告五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五號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
 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
 并製造酒杯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
 正毛巾腿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
 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買房聲明

敬樂堂於本月八日價買祥瑞五住房一所坐落在內右二區學院胡同四十七號計灰瓦房十間業經過歸
 立契倘有祥姓親族人等爭論以及重複典押等事不與新業主相干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敬樂堂謹啟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六月一日為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第一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
 債成案辦理除分函中國交通兩銀行遵辦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新元史出版

膠州利鳳藻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
 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宜紙裝印紙墨精良
 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
 斜街書雲閣內官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覺得原本
 精爽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一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六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 京 東 長 安 牌 樓 王 府 井 大 街
電 話 東 局 第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 報 價 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照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五則

交通部令二則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八年

分各處銷鹽成績短銷一成以上之督銷

官西岸權運局局長王治訓花定權運局

局長么聯元交付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

(附議決書)

通告

財政部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廣告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十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審判案件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地方行政會議議事日程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趙從蕃現在因病請假特任楊慶堃署江西省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浙江省長沈金鑑咨試署寧波警察廳廳長嚴師愈久離職守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令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呈准浙江省長沈金鑑咨請任命林映濟為寧波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七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司法總長董康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江西永新縣知事孫河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四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江西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八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司法總長董康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陝西武功縣知事王貴德疎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陝西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九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司法總長董康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代理湖北蕪春縣知事程忠詔辦案疏忽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三箇月五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湖北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大總統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司法總長董康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京兆六年分徵收田賦考成開列督催經徵各官未完分數交付懲戒一案依照徵收田賦考成條例所有單開各員應分別受減俸處分等語著交內務財政兩部轉行京兆尹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一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京兆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開列督催經徵各官未完分數交付懲戒一案依照徵收田賦考成條例所有單開各員應分別受減俸處分等語著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轉行京兆尹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浙江省長請獎緝捕盜匪出力之桐廬縣知事汪壽菱勳章擬請照准由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覽案核給財政部主事溫綸訓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二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請將司長錢泰叙列官等由

呈悉錢泰叙叙三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三號

令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呈比國政府贈予交通總長葉恭綽勳章應否收佩請示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顏惠慶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四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者紳周德馨賢孝節婦蕭萬氏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繕單呈鑒由
呈悉均准頒給匾額並分別加給褒辭褒章以資激勸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籌設全國防災委員會擬具章程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六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呈請將安徽兼舒城縣警察所所長知事柯逸晉給一等一級警察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七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署財政總長周自齊

呈核議新疆省五年分田賦考成案內應獎縣知事桂芬等各員擬懇准如該省所請分別
更正給獎由

呈悉桂芬盧殿魁馬紹武張成濂均著傳令嘉獎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八號

令署內務總長張志潭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會同甄試蒙人白雲龍史秉衡均屬合格酌擬錄用辦法請核示由
呈悉交國務院照章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四十九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軍需學校舉行畢業典禮請派員蒞校監發證書並賜訓頒獎由
呈悉派廣昌前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號

令署司法總長董康

呈請變通東省特別區域地方分庭事物管轄範圍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司法總長 董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一號

令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呈報京綏全路竣工暨通車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交通總長 葉恭綽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二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組織飛行初級訓練隊擬訂編制簡章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三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報京滬航空線各站購地建築情形並擬訂各項章程繕摺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四號

令京兆尹孫振家

呈報大興宛平兩縣得雨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五號

令河南省長張鳳臺

呈報報民國十年一月分起至四月分止委用各縣知事員缺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六號

令護理甘肅省長陳閏

呈報甘肅各縣民國九年夏禾收成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部令

外交部令第九十三號

區譚調充政務司第三科科長張端瑾派充政務司第五科科長路溶派充政務司第六科科長程學懋派署
通商司第一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九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四號

署理駐秘魯使館主事薛德燭久未赴任應即開缺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五號

馮執正調署駐秘魯使館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六號

派錢王杰署理駐巴西使館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七號

主事吳成章王福疆夏維松胡富振吉紳辦事呂崇邱德泳李鴻文成郝調歸條約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交通部令第二〇九號

茲訂定鐵路文書會議章程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鐵路文書會議章程

第一條 本會議定名為鐵路文書會議

第二條 本會議專任討論部局文書處理之簡捷辦法

第三條 本會議由交通總長召集於交通部行之

第四條 本會議以左列各員組織之

一會長一人 二副會長一人 三會員無定額

四秘書一人 五事務員八人 六書記八人

第五條 會長副會長由交通總長派充綜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六條 會員由交通總長派充專任會議及審查事務

第七條 秘書由會長呈請交通總長派充稟承會長編訂議程整理議事錄並助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八條 事務員由會長就部員中呈請交通總長派充稟承會長暨秘書分司本會事務

第九條 書記由會長就本部雇員中派充分司繕寫登記記錄各事務

第十條 本會議議案除由部局提交會議外各會員均得提出之

第十一條 本會議議案如有疑義得由會長指定會員審查報告後再交會議

第十二條 本會議議決案由會長呈請交通部核定施行如認為有窒礙時得交復議

第十三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交通部令第二一〇號

茲訂定鐵路文書會議事規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鐵路文書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文書會議由交通總長依章程第二條召集之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八年分各處銷鹽成績短銷一成以上之督銷官
西岸權運局局長王治訓花定權運局局長么聯元交付懲戒一案呈祈鈞鑒文（附
議決書）

為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民國九年十二月二日承准鈞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考核民國八年分各處銷鹽成績請將短銷一成以上之督銷官西岸權
運局局長王治訓花定權運局局長么聯元交付懲戒等語王治訓么聯元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
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及清單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王治訓么聯元均應受減俸六箇月
十分之一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呈鈞院咨行財政部轉行鹽務
署查照執行等因前來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九十四號

被付懲戒人 王治訓 西岸權運局局長
么聯元 花定權運局局長

右被付懲戒人等因銷鹽考成一案經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王治訓 減俸六箇月十分之一
么聯元 減俸六箇月十分之一

事實

九年十二月二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周自齊呈考核民國八年

分各區銷鹽成績請將短銷一成以上之督銷官西岸樞運局局長王治訓花定樞運局局長么聯元交付懲戒等語王治訓么聯元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及清單到會茲將清單摘錄於後

督銷官現任樞運局局長王治訓自五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照月額攤算應銷七成一釐五毫零計鹽七十三萬擔實銷鹽六十一萬五千四百五十五擔合六成零三毫零短銷一成以上

督銷官現任試署樞運局局長么聯元自五月八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照月額攤算應銷七成零六毫計鹽十九萬七千六百八十擔實銷鹽十五萬一千八百零二擔零合五成四釐二毫零短銷一成以上

理由

此案西岸樞運局局長王治訓花定樞運局局長么聯元均短銷在一成以上依銷鹽考成條例第八條規定均應受減俸六個月十分之一之處分特為審查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 委員長張國淦
- 委員孫培缺席
- 委員余紹宋缺席
- 委員蔣壽
- 委員盧
- 委員賀愈
- 委員王學曾
- 委員錢承結
- 委員涂鳳書
- 委員邵章
- 委員李欽

通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現有八年七釐公債千元票自二二〇〇一號至二二二五〇號二百五十張百元票自七二九七八號至七五四七七號二千五百張共合票額五十萬元此項債票應自第四期起按照本部呈准抵押債票整理辦法照票面四成發息恐未週知先此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五月九日星期一午後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 張熙芝等與張錦有等因墮地及樹木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熊王氏與熊銘琳因承繼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宣告判決

一 吳小金仔與張氏因身分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解趙氏等與邱子良因房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范光朝與范茂霖等因山場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盧醫生與盧作賓因債務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五月九日星期一 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 徐定治犯聚眾開設賭場營利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朱來生犯共同竊盜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閔士祿犯傷害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趙明成犯殺人等罪俱發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孟合巴吐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籍曾焜犯放火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于清泉犯竊盜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吉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叢殿喜犯瀆職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 鄒漢章犯詐欺取財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一季向陽等犯略誘罪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傅有犯殺人俱發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孔法起犯殺人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張俊生犯傷害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山東荷澤縣郝三犯殺人俱發罪所為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宣告判決)

一安徽金永輝犯和姦和誘罪聲明抗告案(決定)

大理院民二庭五月十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審判案件通告

一胡則齋與劉本初因款項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再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鄭錫九與賀茂德晉源公號東等因債務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判決

一潘大明等與潘張氏因管理田產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浙江宋包氏與宋潘氏因家產涉訟再抗告案(決定)

一福建陳德坤與蘇用因債務涉訟聲請案(決定)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為通告事本廳執行趙樂亭訴柴潤之欠債一案已將所封京西香山汛屬聚山村龍聚泰糧店舖底拍賣與龔雲生並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柴潤之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日

地方行政會議議事日程第三號

五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一時開議

一縣自治法施行細則案(三讀)

二縣議會議員選舉規則案(審查報告)(二讀)

廣告

●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辦理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太字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四一六

●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例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 冰溝煤鑛啟事

逕啟者 茲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遼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茲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茲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 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 茲生 三益堂全啟

●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劈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曩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曩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政府公報 廣告二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錢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四四十一 二九八三 五六六 一六八六 三三五三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尚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 恕計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士銓等親視含殮遵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領帖發引想計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銓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銓泣稽顙

喪居武清縣楊村

錄錄鈞鈞

● 河南確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盆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疋毛巾膠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 中國銀行股票掛失

逕啟者本號購有福春恒拾頭中國銀行月字一百六十七一百六十八一百六十九等號一股股票三張並息摺三扣業經被匪搶掠遺失除照章掛失補領股票息摺外倘有前項股票發現作為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四川重慶福春恒啟

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棻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啟及發起人街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棻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曷勝企盼此啟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並展寬新街口至西直門馬路共長四百五十五丈二尺原寬二丈三尺現又展寬一丈七尺計共寬四丈連同虹橋東西八字等路共約合方一千八百三十方同時並將橋面改平所有馬路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以上各工共估需工料銀一萬四千二百九十餘元石料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均係招商投標由杜景邦中標承修業於四月二十七日開工限一百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西交民巷東段馬路計長七十二丈均寬三丈二尺合方二百三十方零四尺除路工由工程隊承修不另計價外所有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連同黃沙汽礮應用各料計共需銀六百一十五元業於五月一日開工限十五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並展寬西長安街馬路計自石碑胡同北口起至宣武門大街止共長四百一十四丈六尺五寸原寬二丈四尺至二丈八尺不等現已酌量加寬改爲三丈二尺或六丈五尺不等共合方一千六百八十一方五尺四寸並將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共估需工料銀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五元一角五分九釐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係招商投標由陳懷忠中標承辦業於五月三日開工限五十日完竣特此通告

緊要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跟蹤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蹤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廟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鴉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住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業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價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兩局一二九六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京西門頭溝孫鳳斌啟事

啟者門頭溝梁橋西巧利密溝西坡根山場係祖遺產業內有天利密原名天順窰現有分單四至堂領為憑誠恐有他人藉端招搖私押抵押等事用特登報聲明各界君子勿為所欺彼此幸甚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買房聲明

敬樂堂於本月八日價買祥瑞五住房一所坐落在內右二區學院胡同四十七號計灰瓦房十間業經過隔立契倘有祥姓親族人等爭論以及重複典押等事不與新業主相干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敬樂堂謹啟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八百七十六號

越中先賢祠聲明

本祠係紹興七邑同鄉會館創始明季迄今三百餘年祠址坐落外右二五區虎坊橋東大街路南及大川店胡同一帶計大小灰瓦房一百三十間又祠後南牆外空地一段原基七畝零嗣經警廳丈明批令先行管業者計東西十六丈五尺南北十二丈茲因年遠契據遺失照章呈請補契特此登報聲明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六月一日為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第一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分函中國交通兩銀行遵辦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藻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 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册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覓得原本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五日星期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第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三則

陸軍部令

交通部令二則

司法部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山西

省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

縣徵收六年分米豆考成開列經徵各官

未完分數交付懲戒一案呈請鈞鑒文（

附議決書）

公電

大理院復四川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

五二六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

廣告

字第一五二七號）附來電
河南張省長致交通部電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署國務總理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署外交總長顏惠慶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財政總長周自齊署海軍總長薩鎮冰署司法總長董康署教育總長范源廉署農商總長王迺斌署交通總長葉恭綽等呈請改組內閣免去本兼各署職等情靳雲鵬顏惠慶張志潭周自齊薩鎮冰董康范源廉王迺斌葉恭綽均准免署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特任靳雲鵬為國務總理顏惠慶為外交總長齊耀珊為內務總長李士偉為財政總長蔡成勳為陸軍總長李鼎新為海軍總長董康為司法總長范源廉為教育總長王迺斌為農商總長張志潭為交通總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大總統令

任命馬金榮爲陸軍第十八師步兵第三十六旅旅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孫興武爲吉林陸軍第三混成旅騎兵團團長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王斌修加陸軍少將銜郭際昌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航空署署長丁錦呈請任命吳肇麟王鋪松生汪邁朱方賡池博金鼎樞顧乃鑄周培炳署僉事潘世忠董鴻謙邢契莘署技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曹漢鈞為陸軍第二十師礮兵第二十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孫臣升為陸軍第二十六師步兵第一百零二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黃榮昌爲陸軍第二十師礮兵第二十團副軍械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朝陽鎮守使署副官長郭翰卿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汪正綱爲朝陽鎮守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李綱為陸軍第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趙景俊為陸軍第二十三師礮兵第二十三團中校團附邵金聲為少校團附趙鴻賓為步兵第八十九團第一營營長姜學海為第二營營長陳濬潢為步兵第九十團第三營營長唐壽永為步兵第九十一團第三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黃殿辰為陸軍第八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一營營長史柏齡為陸軍第八混成旅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二十三師步兵第九十團第三營營長彭玉達第八十九團第二營營長何釗請免本職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十七混成旅步兵第一團第一營營長宋景舜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張聯文爲陸軍第十七混成旅步兵第一團第一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呼倫貝爾鎮國公銜頭品官普恩楚克擬請援案改襲騎都尉世職以符旗制由
呈悉准其改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東三省巡閱使請將對德奧宣戰案內在事出力人員核獎實職一案分別核擬呈鑒由
呈悉王承烈應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張乾應准以薦任職升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五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東省鐵路督辦請將辦理東路暨解除俄軍警武裝在事出力人員分別獎叙繕單呈鑒由

呈悉顧次英等均准俟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存記升用郭福綿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汪煦倪釐鄒文蔚均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明陸軍第九師師長陸錦因母喪請假並派參謀長張士鑑代拆代行請鑒核備案由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一號

令兼署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熱河都統請將保衛地方出力人員分別補官加銜濬軍呈覽由
呈悉王斌修等已有令明發餘如所擬補官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二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報掣定格木丕勒為格根喇嘛呢密濟勒固爾之呼畢勒罕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令航空署署長丁錦

呈請薦署僉事技正各缺周培炳一員請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吳肇麟等已有令明發周培炳并准仍留簡任原資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令浙江省長沈金鑑

呈報民國九年分鹽縣等屬災歉田地擬請分別蠲緩銀米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張志潭

財政總長周自齊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六十五號

令督辦京東河道事宜夏壽康

呈三次懇辭督辦京東河道事宜差使由

呈悉京畿水利亟資掌理尙其加意調攝早日就痊剋期任事所請開去差使仍毋庸議此令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部令

外交部令第九十八號

張福運吳弼張一鈞調歸條約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九十九號

學習員龔實龍丁振武調歸條約司學習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外交部令第一百號

本部印刷所改歸庶務科經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外交總長顏惠慶

陸軍部令

令軍械司暨各廳司處

派二等科員蕭炳昌升充一等科員遺缺以三等科員葛家偉升充遞遺之缺以孫勳凱補充仍歸軍械司辦事此令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陸軍總長靳雲鵬

交通部令第二一一號

派鄭洪年充鐵路文書會議會長謝鏡第充該會議副會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交通部令第二一二號

派尤桐謝鏡第周衡劉景山陳瑞章孫文耀胡鴻猷孫蔚生李鑾鑾謝恩隆蘇玉海康誥吳簡楊毓輝淺鴻助張恩鍾楊若瞿宣頌孫謀王世培華南圭張殿魁歐庚祥廣志張緝光區鼎彝王壽祺黃桂榮曾廣勤孫鴻哲諸以仁金大年陳椿金國寶劉致謹李永明陳祖良周兆岐曾仰東李翹蔣文富林涵陳兆炳許建康鍾毓麟吳唐偉徐銑徐榮歐陽炳曹景皋陶珩戴會諤管鶴羅泮輝張同皋史光書彭虞卿劉炳恩饒大鋪毛啟寰袁崇毅李侃王邦輔劉承暢蔡為珍林學英黃高齡徐有恒沈之準傅元善陸衡沈維寅充鐵路文書會議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十一日

署交通總長葉恭綽

司法部訓令第三九零號

令 署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廳長梅傳璽
署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梅詒毅

設該區域地方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楊玉林電稱前派法警崔宗泰赴鐵嶺緝獲俄人米海立斯基等

侵占鐵路客票假款案內共犯劉百川寄押鐵監正待起解詎犯感屬以奉票五千元行賄崔拒不受當時舉發將劉犯一名解回復經調查查明前情屬實等情電呈前來查該法警崔宗泰以一斗筲之吏狷介自持嚴斥重賂實爲晚近所僅見士夫所難能本部披覽之餘殊深嘉許除由部專案呈請 大總統破格優獎超給本部二等金質獎章以資激勵外一俟奉准 指令給獎後即將獎照獎章一併由部發給所有應繳獎章獎照各費一律免其繳納獎章頒到之日并由該廳長等召集各法院員役人等當衆宣示拒賄情形並此次優獎主旨親自授與以昭隆重而獎殊績至該法警應如何予以應升職務隨時擢用及優給薪俸之處仰查明分別辦理並將該員最近相片呈送到部以便刊登司法公報冊內予以表彰該地方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楊玉林督察訓練具有成績亦堪嘉許一并轉令知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九日

署司法總長董康

附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梅詒穀原呈

呈爲呈報法警崔宗泰舉發訴訟人行求賄賂查明屬實擬請從優給獎仰祈鑒核事本年四月五日據地方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楊玉林呈稱職所受理米海立斯基果力錯夫等侵占客票款項一案當經偵查案內有共犯劉百川即劉仲軒一名避居奉天鐵嶺城內隨派一等法警崔宗泰帶同眼線李文波前往鐵嶺嚴密訪緝去後茲據該法警報告竊宗泰奉令緝捕逸犯劉百川當即帶同眼線李文波於上月二十五日晚六點鐘馳抵鐵嶺隨將攜帶公文投交鐵嶺地方檢察廳先往城廂內外四處訪查次早訪得該犯劉百川確實住址立即赴廳報告請求派警協助當將該犯捕獲交廳羈押宗泰旋因公務赴奉天省城於二十九日返鐵擬即將獲犯劉百川提解回哈詎眼線李文波向宗泰密商劉百川之親屬盧潤齋盧福堂等打算給你奉票五千元要求在半途將劉百川放了等語宗泰當以假意應允乘李文波赴盧姓處籌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前此事宗泰刻即赴廳報告盧潤齋等行求賄賂情形孫檢察長而諭宗泰暫留數日俟將行賄案辦理就緒再行返哈宗泰途回旅店是日晚李文波果至旅店言盧姓僅出大洋一千元次早又添五百元宗泰於三十日早復赴廳報告劉李文波亦找至廳中約本日下午三點鐘與盧姓接洽屆時晤見盧潤齋盧福堂李文波等三人據盧潤齋云現祇辦到一千二百元以二百元給李文波定於晚六點鐘在獨一處飯館交款放人宗泰一一允諾回至廳中報告劉檢察官派張警長一同前去並將劉百川提出仰去開銜換帶手銜交付宗泰帶至獨一處飯館比時盧潤齋盧福堂李文波三人均在該處等候迨至交點一二奉大洋一千元經宗泰收訖始將劉犯交換未及放行即鳴警笛張警長聞警前來隨將劉百川盧潤齋盧福堂李文波等一併拿獲帶廳除將宗泰所收一二大洋一千元點清交廳外復由盧福堂懷中搜出一二大洋一千元並現錢飛一張計奉小洋二千二百四十元又由盧潤齋懷中搜出一二大洋三百元共合奉票小洋五千元當廳均供認行賄屬實孫檢察長諭令將劉百川一名起解回哈其餘各犯留廳核辦並派張警長幫同護解前來於四月一日晚六點鐘抵哈回所銷差理合將緝獲劉百川並盧潤齋等行求賄賂情形據實報告伏乞鑒核施行等情前來經職所查核盧潤齋等行求賄賂與劉犯侵占案內有共同關係應併案偵查除電請鐵嶺地方檢察廳將該案人犯卷宗以及贓證等項一併移交職所辦理外理合先行呈報鑒核施行謹呈等情據此職主任檢察官當以該法警果能具此操行舉發屬實亟應轉請獎勵俾資觀感比經指令檢呈鐵嶺地檢廳原卷送候核辦去後嗣於四月二十六日據該所呈送原卷檢閱屬懇請轉呈給獎前來職主任檢察官查核屬實該法警崔宗泰廉謹奉公不爲利動求之於今殊難多得究應如何從優給獎以資觀感之處未敢擅擬理合具文呈請鈞部鑒核指令祇遵謹呈司法

總次長

東省特別區域高等審判廳檢察所主任檢察官梅詒欽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山西省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

徵收六年分米豆考成開列經徵各官未完分數交付懲戒一案呈請鈞鑒文（附議

決書）

為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民國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承准鈞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

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財政總長周自齊會呈核議山西省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六

年分米豆考成繕單開列經徵各官未完分數請交付懲戒等語所有單開陽曲縣知事孫奐崙等均著交文

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及清單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孫奐崙俞家

康許鑑馮延鑄陳寅賓楊金庚李光森李宗仁荆性成呂延平劉玉瑛十一員均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

二之處分林毓杜一員應受減俸一年十分之二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請

決書咨呈鈞院咨行內務財政兩部轉行山西省長查照執行等情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十年三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十年第五百五十七號

被付懲戒人

孫奐崙 山西陽曲縣知事

俞家驥 山西榆次縣知事

許鑑觀 山西前任大同縣知事

馮延鑄 山西大同縣知事

陳寅賓 山西陰縣知事

政府公文

公文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錫金庚 前任山西寧武縣知事

李光森 山西寧武縣知事

孟森立 前任山西神池縣知事

李宗仁 山西神池縣知事

荆性成 前任山西保德縣知事

呂延平 山西保德縣知事

劉玉璣 山西臨汾縣知事

林毓杜 山西嵐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經徵六年分米豆不力經內務部財政部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孫奐崙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俞家驥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許鑑觀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俞家驥 經徵榆次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許鑑觀 經徵大同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馮延鑄 經徵大同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陳寅賓 經徵山陰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楊金庚 經徵寧武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李光森 經徵寧武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李宗仁 經徵神池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荆性成

經徵神池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呂延平

經徵保德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劉玉璣

經徵臨汾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以上

馮延鑄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陳寅賓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楊金庚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李光焱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李宗仁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荆性成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呂延平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劉玉璣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

林毓杜

減俸一年十分之二

事實

本年十二月十七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內務總長張志潭署財政總長周自齊會呈核議

山西省七年分徵收田賦考成並大同等十三縣徵收六年分米豆考成繕單開列經徵各官未完分數請交

付懲戒等語所有單開陽曲縣知事孫奕嵩等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送原

呈及清單前來謹為審查分別摘錄於後

孫奕嵩 經徵陽曲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一分

以上 林毓杜 經徵風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三分以上

理由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此案由西陽曲縣知事孫奐崑榆次縣知事俞家驥前任大同縣知事許鑑觀大同縣知事馮延鏞由陰縣知事陳賓賓前任寧武縣知事楊金庚寧武縣知事李光燾前任神池縣知事高森立神池縣知事李宗仁前任保德縣知事荆性成保德縣知事呂延平臨汾縣知事劉玉璣等身任地方有經徵田賦之責乃於六年分各該縣米豆其經徵未完均在一分以上除孟森立一員據稱已經病故免予議外其餘孫奐崑等十一員均應按照財政部田賦考成之規定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二之處分又嵐縣知事林毓杜一員經徵該縣六年分米豆未完在三分以上按照財政部徵收田賦考成之規定應受減俸一年十分之二之處分謹為審查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六日

- 委員長張國淦
 委員孫培缺席
 委員余紹宋缺席
 委員達憲
 委員盧錫理
 委員賀會
 委員王學會
 委員錢承銘
 委員涂鳳書
 委員邵章
 委員李欽

大理院

大理院復四川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一五二六號)附來電

四川高等審判廳轉成都律師公會留電悉捨棄上訴權如能證明非出本意即屬無效除逾期外毋庸聲請回復捨棄聲明異議之聲明權亦同至未將正本送達之處刑命令被告人無論何時均得聲明異議惟經執行而未如期聲明則此項命令即與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大理院江印十年五月三日

附成都律師公會來電

大理院鈞鑒文電奉悉刑事簡易庭不豫審之公判處刑命令并未送達正本且誇口頭捨棄上訴翌日被告人以書狀抗告聲明異議訴權能否回復請分別解釋成都律師公會叩留印

大理院復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一五二七號)附來電

浙江永嘉第一高等審判分廳文代電情形第二審之決定及第二次縣判均係違法之裁判惟第一次縣判既未經撤銷雖決定業已確定同級審仍得用覆判程序撤銷違法之縣判進行第一次縣判之控訴審程序大理院江印十年五月三日

附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來代電

大理院鈞鑒茲有甲訴乙殺其子丙經縣知事第一審判決後甲於上訴期間內呈訴不服除逕向有管轄權之第二審衙門提出上訴狀外并同時於原審衙門聲明案已上訴請求送卷詎原審衙門因其聲明不服頗有理由即予以提案覆訊之批示旋經第二審衙門調取卷宗見有此項批示謬以此案既經原縣批准提案覆訊則前項判決已不存在當然以未經判決之案論等語為理由以獨任制(非清理積案期間)決定發回原縣為第一審審理而配置檢察官亦不以為違法並未提起抗告因而原縣重為第一審判決嗣於經過上訴期間後呈送覆判於是對於此案發生如下兩說甲說原縣於甲合法呈訴不服狀內批示提案覆訊本屬違法而第二審衙門據此違法之批示為基礎認原判已不存在因而決定應由原縣重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八百七十七號

爲第一審審判尤屬違法且控訴審衙門所爲之決定以獨任制行之當然不能發生効力故本案覆判應認第一次縣判爲有効決定作爲控訴受理乙說控訴審衙門所爲之決定雖屬違法既未經檢察官提起抗告該違法之決定即屬確定本於下級審應受上級審裁判拘束之條例則原縣所爲第二次判決當然有効應認本案呈送覆判爲合法可逕以覆判程序行之究竟兩說孰是理合請求鈞院迅予解釋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文印

河南張省長致交通部電

交通部鑒陽電悉京綏全路告成西北交通便利投資企業當可發達盡籌碩畫無任欽佩除通令勸導外特先奉復張鳳臺佳印

廣告

●太平貿易公司廣告

本公司額定資本一百萬元遵照公司條例呈奉 農商部批准立案註冊經辦華洋各種原料機件以及進出口貨物兼營存款放款及國內外滙兌買賣各種公債股票及各項有價證券代辦一切可靠實業總公司設在北京各埠通商口岸均有代理機關如承各界 賜顧一切交易無不格外克己往來手續亦無不力求簡便以副 惠顧諸君之雅意特此廣告 地址北京前門內化石橋四十七號 電報掛號大字一一三二 總理室電話兩局三六七五 營業室電話兩局三四一六

●中源銀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經理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及生金銀各國貨幣代取股利公債中籤息款一切開金格外克己辦事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諸君之雅意北京前門外西河沿路南電話兩局二一三三又一六七二

●冰溝煤礦啟事

逕啟者 茲生前與胡寅庵鑛業糾葛訴訟經年現遵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將欠胡寅庵款項全數清還胡寅庵脫離冰溝煤礦關係 茲生辦理礦務十有餘年無論中外商人 茲生從無將礦抵押等事現與三益堂合股納課開採以後權利義務即照約與三益堂平均負擔彼此均不得單獨以鑛向外抵借款項如有人指鑛借款情事與本鑛無涉特此告白 胡嶽生 三益堂全啟

●河南修武縣焦作中原公司發付紅息公告

本公司第五屆結帳淨贏洋七十萬零五千二百二十四元零二分五釐經一月二十四日股東會議決除照章程提存公積及職員花紅公益捐等項外股東紅利按照一分六釐分磅並議決定於六月十五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河道街本公司駐汴辦事處領取再本公司股東有在河南繳股現擬由北京領息擬在北京繳股現擬由河南領息者均請先期十日來函聲明以便撥款應付特此公告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部應付前阿爾泰辦事長官帕勒塔應領銷款分期庫券所有本年五月一日應付第五批券款計銀元三萬七千九百七十元本部現因財政困難核定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一日付款恐未周知特此通告

義昌源銀號開幕交易廣告

本號業務定期存款活期存款抵押放款貼現放款辦理各省滙兌買賣生金生銀各種公債有價證券各國通行貨幣金銀並代取公債中籤及公債息款佣金格外克己手續力求簡便以副惠顧之雅意定於夏曆正月十一日即陽曆二月十八號開幕特此廣告 北京前門大街路西本號謹啟

電話南局 二七七一 二九八三 二五六一 一六八六 三二五三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各股東注意

敬啟者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於六月十九日(即夏曆五月十四日星期日)下午一鐘在本公司開第十五屆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屆股東會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 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六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尙恐住址偶有遷移不克達到特再登報依法公告
中華民國十年五月七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九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八釐合計一分五釐並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恕計未週

顯祖妣張太夫人梁太君痛于民國十年四月十二日即夏曆三月初五日巳時壽終內寢士銓等親視含殮
禮成服擇于陽曆五月廿二即夏曆四月十四日領帖引恕計未週哀此報聞伏祈
矜鑒

承重孫張士銓泣血稽顙

期服孫士銓泣稽顙

喪居武清縣楊村

河南雒山縣箴銘工廠廣告

啟者敝工廠鑒於洋貨充斥利權外溢設法提倡工藝杜塞漏卮特在本縣南關車站附近建立工廠分設石
工木工竹工藤工陶工金類皮革油漆印刷織染雕刻圖畫十二科不惜重金特聘專門技師開採各號印石
并製造酒杯茶碗水盂花瓶冰盤帽架印色盒水仙盆種種器具並仿造新式桌椅牀椅衣架茶几及愛國布
疋毛巾膠帶信封信紙等類兼承印石印木印各種書籍廣告仿單名片等件敝工廠為推廣國貨起見非同
牟利者比工料務求精美價值特別低廉濱臨鐵路裝運便利倘蒙惠顧請函寄或親臨敝工廠妥議為荷
廠長許鳳梧啓

中國銀行股票掛失

逕啟者本號購有福春恒拾頭中國銀行月字一百六十七一百六十八一百六十九等號一股股票三張並
息摺三扣業經被匪搶掠遺失除照章掛失補領股票息摺外倘有前項股票發現作為無效特此登報聲明
四川重慶福春恒啟

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啓事

敬啟者陸軍軍醫正中央防疫處科長俞君樹葵前因奉派桑園防疫殉職身故茲由軍政醫各界聯合於五月十五日在中央公園社稷壇舉行追悼大會發起通告及發起人銜名業經分別登報印送所有各界贈送哀輓文辭即希早日送至天壇中央防疫處內交由俞君樹葵追悼會籌備處代收以便屆時佈置懸掛景勝企盼此啟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並展寬新街口至西直門馬路共長四百五十五丈二尺原寬二丈三尺現又展寬一丈七尺計共寬四丈連同虹橋東西八字等路共約合方一千八百三十方同時並將橋面改平所有馬路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以上各工共估需工料銀一萬四千二百九十餘元石料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均係招商投標由杜景邦中標承修業於四月二十七日開工限一百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西交民巷東段馬路計長七十二丈均寬三丈二尺合方二百三十方零四尺餘路工由工程隊承修不另計價外所有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連同黃沙汽礮應用各料計共需銀六百一十五元業於五月一日開工限十五日告竣特此通告

督辦京都市政公所通告

爲通告事翻修並展寬西長安街馬路計自石碑胡同北口起至宣武門大街止共長四百一十四丈六尺五寸原寬二丈四尺至二丈八尺不等現已酌量加寬改爲三丈二尺或六丈五尺不等共合方一千六百八十一方五尺四寸並將兩旁明溝一律改修合頁溝共估需工料銀一萬一千一百六十五元一角五分九釐石料係由公所派員赴南口購辦路溝等工係招商投標由陳懷忠中標承辦業於五月三日開工限五十日完竣特此通告

陳家聲明

溯自前清光緒十八年閏六月朱世家堂分產以迄三十年冬月氏子朱植修攜妻帶子出門另居過度分得家財歷年如何消費均有該分產單以及朱植修親筆立字可憑迨民國三年一月朱植修因日月艱難央出劉蘭亭擔任情保將氏長孫朱炳琳乳名魁子送還由氏收留又有朱植修立字為證後此魁子之入學習商娶妻捏稱考入銀行因施欺罔向氏詐得財物事後由氏跟踪查找以上經過之事實以及各項之消費既有警察區署與京地檢廳之呈狀可查更有魁子親筆信函及其他種種證物為據現因氏將自身置有外右四區延旺兩街舖房一所附設舖底一處外右五區鷓兒胡同住房一所抵押於餘我堂名下即以租金按月抵息用清歷年之債務特此登報聲明藉作公證自登報之日起倘有親族對於該房舖底主張權利務於一箇月內來氏任所直接談判逾期無效宣外潘家河沿四一號門牌朱黃氏啟

越中先賢祠聲明

本祠係紹興七邑同鄉會館創始明季迄今三百餘年祠址坐落外右二五區虎坊橋東大街路南及大川店胡同一帶計大小灰瓦房一百三十間又祠後南牆外空地一段原基七畝零祠經營廳丈明批令先行管業者計東西十六丈五尺南北十二丈茲因年遠契據遺失照章呈請補契特此登報聲明

內國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六月一日為整理公債六釐債票第一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辦法均照歷年公債成案辦理除函中國交通兩銀行遵辦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新元史出版

膠州柯鳳孫學士積平生學力撰成新元史二百五十七卷其書網羅宏富遠過舊史備見大總統序言暨教育部呈文中今依乾隆殿本二十四史式樣精刻告成全書分裝六十厚冊用夾連宣紙裝印紙墨精良每部收回工本實洋九十元在王府井大街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處及琉璃廠保古齋直隸官書局楊梅竹斜街青雲閣內富晉書莊等處寄售

寶成 銀號 金店 營業廣告

本號買賣各種公債證券股票生金生銀各國貨幣代取公債中籤息款以及存放款項並買賣珍珠足金赤藥各種新式金珠鑽石鑲嵌首飾純銀瑤瑯中西器皿喜壽饋送古鑑爐瓶奇巧玩物無不精美一切交易格外克己以副 諸君惠顧之雅意店設前門外廊房頭條東頭 電話南二九一六 二〇三四 一九八〇

同康銀號買賣有價證券廣告

本號業務買賣珍珠足金赤葉各國金銀貨幣各種公債股票代取股利公債仲籤本息無論多寡均可磋商佣金格外克己以副惠顧雅意北京前門外廊房頭巷電話南局一二九六 一八四四電報掛號六六六三

緊要聲明

今有本身住房兩所在內左四區東四牌樓八條門牌一百零七號一百零八號因原契遺失已報警察廳市政公所另稅新契如舊契再出作為廢紙 蔭明啟事

印鑄局南郵帖攷出版廣告

南郵帖攷為嘉善程蘭川先生所著先生酷嗜金石文字精于攷校雖久已梓行而流傳甚少本局竊得原稿精裝印行足為好古者攷證之資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二元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十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五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無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 匯兌時請